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2018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市轨道交通建设办公室的批复》及《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武汉市城市道路维护养护管理站的批复》等文件，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工程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业和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地方性政策并指导实施。

(二)根据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城市总体规划，负责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发展重大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重大政策；组织研究分析城乡建设综合性、系统性、长远性重大问题；参与起草有关城乡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参与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编制。

(三)负责统筹城乡建设工作。负责编制村镇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制定村镇建设相关建设标准、技术规定和相关政策；负责小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小城镇和村庄人

居生态环境改善的统筹协调;参与编制城镇体系规划;组织编制远城区城镇和村庄基础设施专项规划;负责市村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组织开展城乡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编制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路灯等城市基础设施专项建设规划;组织制订城乡建设重大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建立项目储备库,并据此拟订城乡建设近期计划;参与制订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

(五)按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园林绿化、环卫、给排水、公交站点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的审查、审批和报批;负责路灯行政管理工作,委托市供电部门做好路灯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制订路灯建设计划,安排路灯建设维护资金,并做好路灯维修事项的督办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审核、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计划和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编制城市建设利用外资计划;会同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城建资金。

(七)负责城市管网建设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负责市政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建设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城市管网信息平台的建设和维护工作;指导编制城市给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消防、交通信号设施等管网建设专项规划,编制综合管线年度建设计划并下达实施。

(八) 负责建筑节能改造的监督管理，拟订绿色建筑监管体系和标准体系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城乡建设节能减排的政策和发展规划，推进指导城乡重大建设节能项目；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产品、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使用。

(九) 负责建筑工程和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行政管理；负责给排水、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电力、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以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路灯建设工程的文明施工监督管理；负责为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采购，专业分包、劳务分包的招投标交易提供服务平台。

(十) 负责监督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地方性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技术规定，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地方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组织编制或补充地方工程造价定额，监督指导各类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十一) 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市政施工企业、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筑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设计审查机构等的资质和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

(十二) 负责建筑业的行业管理，培育、规范建筑市场，指导促进行业发展；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市场准

入、工程合同、工程造价、施工许可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

(十三)负责制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产业发展规划，培育、规范勘察设计市场，指导促进行业发展；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行业管理；负责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勘察设计合同、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的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

(十四)研究制订城乡建设科技发展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建设行业信息化发展；组织建设行业重大技术引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负责行业科技成果的管理，组织推广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促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

(十五)负责城乡建设和管理综合资料的收集、统计和分析；负责城市建设、城市管网档案、信息、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和利用。

(十六)负责制订建设行业的人才培养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建设行业关键岗位职(执)业资格培训、继续教育管理工作；指导相关行业学会、协会；在业务上监督管理武汉市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

(十七)负责全面协调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工作，承担轨道交通建设的统筹、协调、督办职责；负责组织市发展改革、财政、金融、交通运输、国土规划、环保、公安交管等部门和相关区就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等问

题的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解决轨道交通项目前期审批、投融资、征地征收、交通疏解、管线迁改以及与运营管理衔接等重大问题，组织全市轨道交通建设研究；负责轨道交通建设计划；负责统筹全市轨道交通系统与地面配套路网等系统的建设，负责全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招投标、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市轨道交通建设定额、检测和质量安全技术规定；配合绩效考评部门做好有关轨道交通建设绩效考评工作；做好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八）承担市级道路和高架桥路面维修养护日常巡查、检测评估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对各中心城区和开发区、风景区、化工区负责的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检查考核等事务性工作任务。

（十九）指导区城乡建设行政管理工作。

（二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6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个、差额财政拨款单位 1 家，纳入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武汉市建设学校

- 2、武汉市城建档案馆
- 3、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 4、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办公室
- 5、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
- 6、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决算编制人数 4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事业编制 337 人。在职实有人数 372 人，其中：行政 68 人，事业 304 人。

离退休人员 247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241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9,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492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4,462
六、其他收入	6	388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9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3,0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0,2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0,102	本年支出合计	51	60,45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378	结余分配	52	2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60,480	总计	54	60,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 行；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50) 行；54 行 = (51+52+53) 行。

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0,102	59,222		492			388
205	教育支出	4,462	3,970		492			
20503	职业教育	3,508	3,016		492			
2050301	初等职业教育	1	1					
2050302	中专教育	3,507	3,015		49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4	95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54	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1	1,4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9	94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	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738	42,350					3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917	12,529					388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0	3,04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5	1,282					3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166	2,819					3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426	5,388					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32	10,9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32	10,9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23	7,523					

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23	7,5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	95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50	9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13	农林水支出	132	132					
21301	农业	132	132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32	13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260	10,2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60	10,26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0,260	10,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	253					
2210202	提租补贴	81	8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453	11,269	49,184			
205			教育支出	4,462	2,828	1,634			
20503			职业教育	3,508	2,828	680			
2050301			初等职业教育	1	1				
2050302			中专教育	3,507	2,827	68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4		95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54		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1	1,4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9	94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		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088	5,982	37,1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67	5,982	7,285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0	2,700	34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		1,282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166	270	2,8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79	3,012	2,76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32		10,9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32		10,9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23		7,52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23		7,5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		950			

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50		9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13	农林水支出	132		132			
21301	农业	132		132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32		13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260		10,2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60		10,26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0,260		10,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	25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	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733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3,970	3,97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91	1,49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473	4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52	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2,349	33,876	8,4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2	1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0,260		10,2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95	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59,222	本年支出合计	53	59,222	40,489	18,7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59,222	总计	58	59,222	40,489	18,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3+54) 行。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合 计		40,489	11,156	29,333
205	教育支出	3,970	2,715	1,255
20503	职业教育	3,016	2,715	301
2050301	初等职业教育	1	1	
2050302	中专教育	3,015	2,714	30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4		95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954		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1	1,4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9	94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		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		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76	5,982	27,8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528	5,982	6,546
2120101	行政运行	3,040	2,700	34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		1,282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19	270	2,5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87	3,012	2,37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32		10,9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32		10,93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16		10,416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213	农林水支出	132		132
21301	农业	132		132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32		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	25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	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
30101	基本工资	1,451	30201	办公费	1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
30102	津贴补贴	830	30202	印刷费	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
30103	奖金	24	30203	咨询费	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4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69	30206	电费	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	30207	邮电费	14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3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5	30211	差旅费	38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1	离休费	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9			
30302	退休费	1,268	30213	维修（护）费	123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744			
30304	抚恤金	40	30215	会议费	1			
30305	生活补助	115	30216	培训费	2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30307	医疗费	6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9	奖励金	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93			
30311	住房公积金	4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			
30312	提租补贴	118	30228	工会经费	56			
30313	购房补贴	166	30229	福利费	81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1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			
人员经费合计		9,080	公用经费合计					2,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8	144	122		122	2	223	144	78		78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733	18,733		18,7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73	8,473		8,4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7,523	7,523		7,52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23	7,523		7,5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	950		95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 施配套费安排的支 出		950	950		95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出		10,260	10,260		10,2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 基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60	10,260		10,26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 料专项基金支出		10,260	10,260		10,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60,480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751 万元，增长 84.79%，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两节”期间城建双责任制项目和历史遗留工程的还欠资金；二是开展海绵城市试点工作，新增海绵城市建设资金；三是提升武汉城市品质，增加“设计之都”专项经费；四是节能墙改返退基金增加；五是新增对全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职责，增加道路养护工作资金；六是增加城建前期应急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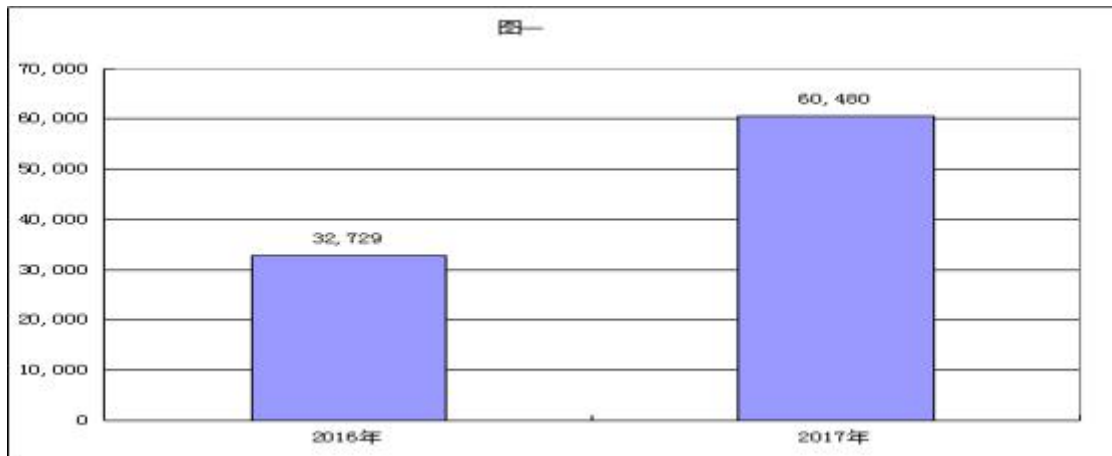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0,1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22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54%；事业收入 4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0.82%；其他收入 388 万元，占本年收入 0.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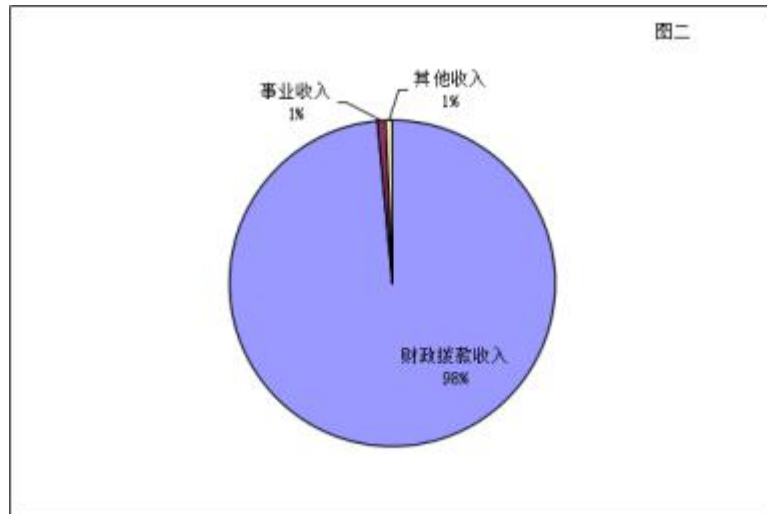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0,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64%；项目支出 49,1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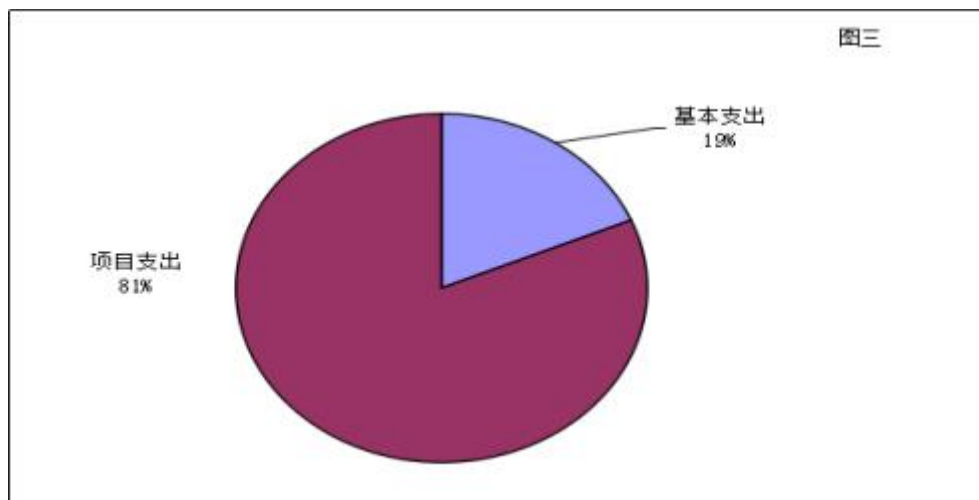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9,222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999 万元，增长 102.6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两节”期间城建双责任制项目和历史遗留工程的还欠资金；二是开展海绵城市试点工作，新增海绵城市建设资金；三是提升武汉城市品质，增加“设计之都”专项经费；四是节能墙改返退基金增加；五是新增对全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职责，增加道路养护工作资金；六是增加城建前期应急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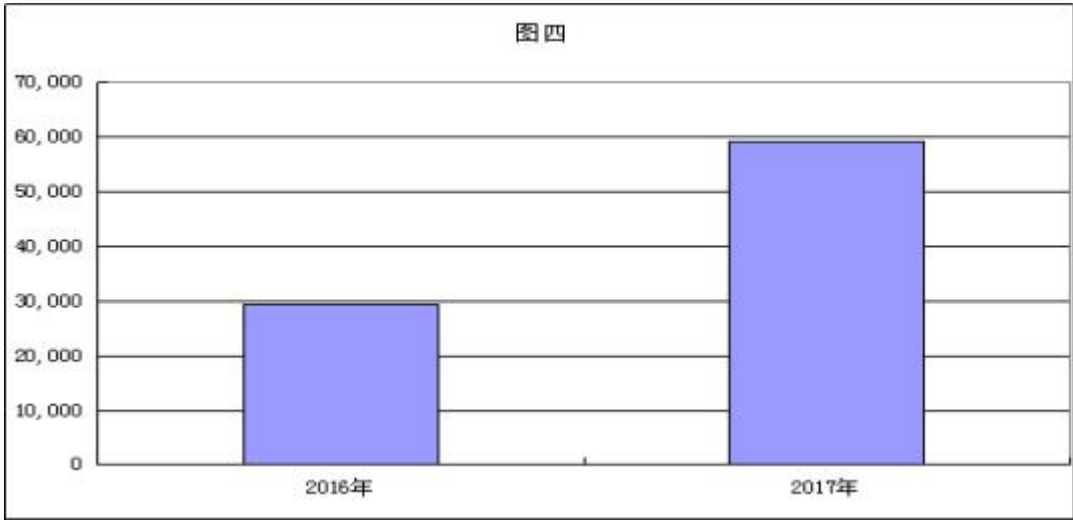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4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6.98 %。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548 万元，增长 113.7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两节”期间城建双责任制项目和历史遗留工程的还欠资金；二是开展海绵城市试点工作，新

增海绵城市建设资金；三是提升武汉城市品质，增加“设计之都”专项经费；四是节能墙改返退基金增加；五是新增对全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职责，增加道路养护工作资金；六是增加城建前期应急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4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万元，占 3.6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3 万元，占 1.17 %；节能环保支出 52 万元，占 0.13 %；城乡社区支出 33,876 万元，占 0.21 %；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 0.33 %；住房保障支出 495 万元，占 1.22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42,380 万元(包括年初部门预算、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等)，支出决算为 40,48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54%。其中：基本支出 11,156 万元，项目支出 29,333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建管审批及建筑设计工作经费、城建重点工程统筹推进、业务宣传及行业学习培训、市城建委办公楼维修改造项目、以奖代补资金、网络安全外包及电子办公设备购置、村镇行业建设、纪检专项工作、机关后勤运行及维护、2017 城建双责制项

目还欠资金、城建前期应急等项目 18,223 万元，项目的投入制定了建筑业管理和发展工作分解方案、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规范了建筑市场秩序，完善了对区级监管人员的内部考评制度，提升了工地扬尘治理水平。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对全市城建重点工程建设起到了很好的统筹协调推进作用。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加强与市民的互动，群众认知度、城市认知度得到较大提升；按照“四全三提高”要求，严格围挡全封闭、非施工作业区裸土“全覆盖”、施工现场保洁“全过程”管理标准，工地面貌逐步改观。有效的支撑了安全文明生产，监管成本逐步下降。

市建筑质监项目 1,612 万元，加大日常监督巡查和专项检查工作力度，协助举办了省级工程安全质量现场观摩会，质量标准化试点第三阶段工作按计划推进，推广落实《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质量检验标准》，《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注册登记》事项全程实施网上办理。

工程标准定额项目 1,052 万元，发布各类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市场指导价信息 58,000 余项，开发了施工合同备案、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备案、数据分析采集等网上办事系统，为武汉地区工程建设发挥了应有的指导作用和管理作用。

城建档案管理项目 1,290 万元，完成了大型电视纪录片《武汉里份》20 集的拍摄制作、《武汉工业建筑》等刊物的出版发行工作，推动数字城建档案馆信息化建设工作，为社会各界人士和广大读者提供相关信息，保证了档案信息数据安全；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抽测费用项目 416 万元，以轨道交通工程为核心，突出城建重点工程监管，全年竣工验收城建重点工程 123 项，监督工程项目 831 项，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49 项。

建筑节能减排监督管理项目 2,833 万元，稳步强化了建筑节能监督管理，砂浆“禁现”工作取得新成效，确保了新建建筑设计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低能耗标准执行率 100%；

全市管网同步建设监督和综合管理项目 104 万元，综合管廊建设新建 5 个项目、续建 4 个项目均在正常推进中，对 40 项城建重点道路桥梁工程、12 条线轨道交通项目实施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管理，联合相关部门印发了《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管理办法》。

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及申报“设计之都”项目 2,309 万元，完成全市审查项目 3,505 项，完成市管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600 项，完成办理信访投诉咨询事项 140 件，确保了施工图审查质量稳步提升。参与了对外宣传推介和交流、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等活动，11 月 1 日成功入选世界“设计之都”城市。

学校教学、岗位及华科大成教管理项目 1,494 万元，完善了基础设施建设，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学质量稳步提高，促进了就业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教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4,38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970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90.54%,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建设学校教学设施配套建设按合同进度及质保金, 需跨年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49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491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47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73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5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35,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3,876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96.79% 。

6. 农林水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48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32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27.22%,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省级城乡以奖代补资金下达时间较晚, 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及人居环境信息录入及传统村落普查, 应于 2017 年下达的资金已于 11 月进行分解下达。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49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95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5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9,0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事业单位补贴。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5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和 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为预算的 83.21%，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为预算的 100.00%。

2017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15 个，29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144 万元。

其中：住宿费 16.76 万元、旅费 79.71 万元、伙食补助费 8.61 万元、培训费 0.83 万元、杂费 38.03 万元。主要用于赴法国、意大利、英国、西班牙、奥地利、匈牙利、德国、日本、澳大利亚、新加坡、墨西哥、巴西等地开展的设计之都申都相关的推介活动、授牌仪式、城市交流等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9 个、22 人次；扩大与南非、肯尼亚经贸合作交流和拓展我市与法国、奥地利、匈牙利的经贸合作和友好往来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2 个、2 人次；赴墨西哥参加设计之都子网络年会、赴希腊出席国际军体成员国代表大会等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2 个、3 人次；参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和财政及物有所值 VFN 评价培训境外培训团组 1 个、1 人次；赴德国、瑞典、丹麦学习发达国家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业务考察团组 1 个、1 人次。

通过 15 次出访，赴法国、美国、墨西哥、巴西、日本、澳大利亚、新加坡开展系列交流活动，争取其对武汉申都的支持，与圣埃蒂安、格拉茨、柏林、布达佩斯签订互为支持城市框架协议，赴墨西哥参加设计之都子网络年会，访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巴黎总部并进行工作对接，武汉成功入选“设计之都”，并在法国举办“设计之都”授牌仪式。扩大了与南非、

肯尼亚等非洲国家经贸合作交流，拓展了我市与法国、奥地利、匈牙利的经贸合作和友好往来。向德国、瑞典、丹麦等地学习发达国家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赴美国参加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和财政及物有所值 VFN 评价培训。赴希腊出席了国际军体成员国代表大会，与国际军事体育理事会汇报沟通，推动第七届军运会筹备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9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未购置车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64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万元，为预算的 63.93%，比预算减少 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主要用于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其中：燃料费 40 万元；维修费 16 万元；过桥过路费 1 万元；保险费 21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为预算的 50.00%，比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接待注重从严从俭。主要用于外省市交流接待、迎接专项检查、省内兄弟单位来汉交流等。

2017 年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45 万元，主要用于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重庆市城建委、太原市城建委、广州市住建委等单位

的考察交流的接待工作 4 批次 29 人次(其中：陪同 8 人次)；迎接专项检查等接待活动 0.26 万元，主要用于 2016 年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实施情况专项检查、《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检查、考察调研投资项目报建审批改革工作的接待工作 3 批次 17 人次(其中：陪同 8 人次)；省内兄弟档案馆来汉交流等接待活动 0.09 万元，主要用于《湖北省建设工程电子文件归档与管理技术规范》地方标准研讨会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13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91 万元，增长 68.9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114 万元，增长 38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3 万元，降低 22.77%；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与 2016 年持平。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武汉市申请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工作方案》（武政办〔2016〕51 号）任务分工，市城建委承担了武汉市“设计之都”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并负责打造“设计之都”专项经费管理和使用，而申报设计之都工作需要出国的频率和次数较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改后公车保留车辆减少，相应运行维护费降低；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接待注重从严从俭。

八、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8,733 万元，本年支出 18,73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乡社区支出 (类)。支出决算为 8,473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等方面支出。

(二)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0,260 万元，主要用于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等方面支出。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8 个，资金 29,333.10 万元，组织对市城建委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0,453.55 万元。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将年初绩效目标与实际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各项目基本实现了当初预算的绩效目标，实现了应有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目标受众的满意度较高，项目总体效果较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办公楼租金及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0.51 万元，执行数为 34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为工作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的工作环境，保障武汉建设大厦秩序稳定、设施正常运转。为进一步开展工作提高工作效率。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在目标设定方面，由于项目本身属于日常公用经费类的资金，涉及难以量化的因素，部分定性与定量指标匹配缺乏可衡量性和时效性。下一步在妥善使用财政资金的同时，开源节流，科学合理有效地使用资金。

2、市城建委办公楼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8 万元，执行数为 1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办公楼顶层进行了维护，改善了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严格按预算执行，举一反三，完善制度，确保落实到位。

3、2016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4 万元，执行数为 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完工提高了三环线小河桥抗洪能力，改善了区域交通条件。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的管理。

4、建管审批及建筑设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形成了门类齐全、专业配套的企业结构体系，没有发生一起因工作失误的投诉现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项目管理计划不够精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有待明确并予实施。下步将实现企业资质信息与工程项目、从业人员信息的互联和动态管理。

5、城建重点工程统筹推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97 万元，执行数为 15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编制了城建攻坚 5 年行动计划总结评估报告，开展了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加大了城建重点工程推进力度，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建设目标。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涉军涉铁工程协调力度有限，下一步将完善铁地和军地支持机制，为统筹推进城建重点工程创造有利条件。

6、业务宣传及行业学习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发布稿件 7246 条，正式上线“武汉城建”微信公众号，加强与媒体的宣传合作，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提升城市认知度。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宣传手段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加大网络、新型媒体的宣传力度。

7、网络安全外包及电子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3 万元，执行数为 1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维护了机关办公设备、数据库信息、电子平台等，保证了信息化设备的运行正常。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维护管理工作，保障网络安全，进一步推进信息系统整合与数据共享工作。

8、村镇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18万元，执行数为19.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新洲邾城街生命健康小镇项目已正式启动。

存在的问题：区域发展不平衡，优质项目不多，软的方面创新不多。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快生态特色小镇创建与“三乡”工程、“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工作的统筹协调。

9、纪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54万元，执行数为51.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办理各类信访件、行政投诉件90余件，对各类干部提醒谈话达300余人次，促进驻在部门干部履职尽责。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临时安排工作较多，不可预见性支出增加，导致预算执行中存在偏差。下一步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按预算执行，举一反三，完善制度，确保落实到位。

10、机关后勤运行及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2.03万元，执行数为452.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购买食堂、司机、保洁、法律顾问、会计师事务所等服务，确保了建设大厦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完成各类法律咨询210余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后勤工作包罗万象，但宗旨是要搞好服务保障，下一步将不断提高服务保障的质量和水平，为协调机关各部门工作发挥有效作用做出努力。

11、定额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1.57 万元，执行数为 105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向社会公开发布各类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市场指导价信息；二是市管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工程合同备案率达 100%，开发了网上备案系统。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在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方面还欠缺，制度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新预算计划年，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一年的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分配。

12、质监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9.14 万元(自有资金 347 万元)，执行数为 1,959.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建筑工程质量抽查到位率、竣工验收备案审核符合率、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回复率均达到 100%。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制度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努力完善制度体系。

13、2016 年第一批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完工提高了三环线小河桥抗洪能力，改善了区域交通条件。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的管理。

14、建委协同办公系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1.5 万元，执行数为 44 万元，结转下年 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46%。主要产出和效果：提高了办公效率，节省办公费用，实现办公现代化、信息共享化、决策科学化。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协同工作、公文管理、文档管理、会议管理等功能提高办公效率。

15、城建前期应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133.82 万元，执行数为 11,13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全市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前期研究论证和项目储备，为今后项目的正式实施和融资提供基础，及时解决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快速处理各项应急抢险任务等。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大预算执行进度和合理安排。

16、设计之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7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结转下年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5%。主要产出和效果：武汉市正式入选“设计之都”，加入了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获得“设计之都”称号。

改进措施：下一步加大组织制作武汉申都公益广告片、公益广告、宣传标语等提升武汉设计品质和国际影响力。

17、黄鹤英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 万元，执行数为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

果：面向在城市建设与管理、工程设计、绿色建筑、水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地下空间等多个方面遴选 18 位拥有丰富管理经验或专业技术水平的优秀人才，为城市建设提供人才支持。

改进措施：通过对入选人才岗位资助，提高了专家自身的科研水平与管理经验，锻炼专业技术水平，也成长为城市建设不同领域的专项人才。

18、2017 年城建双责制项目还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城建双责制项目和历史遗留工程欠款，没有影响社会稳定的现象发生。

改进措施：进一步督促各项目责任单位做好资金拨付的准备工作。

19、2017 年省级城乡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0 万元，执行数为 37 万元，结转下年 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主要产出和效果：安排 726 户的危房改造计划，完成信息录入工作，完成传统村落普查工作，并指导黄陂区申报第五批传统村落，对传统村落整体保护性开发提供了基础性保障。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农村人居环境信息和危房改造信息录入、传统村落普查等工作奖补经费，使用范围不明确，后续审计严格，各区存在不敢用的情况，建议进一步明确使用对象、范围和标准。

20、购买劳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3 万元，执行数为 9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人事代理和人才派遣形式聘用人员 21 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辅助性、事务性岗位。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缺少对第三方机构的综合性评审机制，下一步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21、科技委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优化了设计，节省了大量的投资，消除了建设工程中的安全隐患，使公众利益和公共安全得到了保障。

改进措施：调整充实科技委各专业委员会专家队伍，进一步发挥科技委的技术支撑优势。

22、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6.79 万元，执行数为 17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2%。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全市施工图审查项目 3505 项，共查出违反强条数 205 条，完成了市管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600 项，开展了 10 次各类施工图调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施工图审查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下一步配合完成数字化审图工作。

23、支持打造“设计之都”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4.08 万元，执行数为 904.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签订 42 份合同落实武汉市

申报设计之都的工作，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称号，为“武汉设计”产业扩大海外业务、进军国际市场创造更多机遇。

存在的问题：所签订的合同存在编号不连续、附件不齐全、合同签约履约表中部分信息不完整等问题。

改进措施：针对工作任务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实行专人全程跟踪负责制，整合各类设计资源，建设一批示范性创意社区、创意城市示范社区。

24、双年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5.09万元，执行数为1,085.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项目实施为申报“设计之都”提供有效支撑，为“武汉设计”产业扩大海外业务、进军国际市场创造更多机遇、提供实质性帮助。

存在的问题：项目档案管理情况存在瑕疵，改进措施：重视档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基础性作用，全面、真实地记录项目实施情况。

25、2016年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87万元，执行数为51.8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效果：完成69栋建筑的能耗监测及数据上传工作，为建筑业主、科研单位提供可靠的能耗数据，为制定各项节能方针政策提供了依据。

存在的问题：社会公众节能意识有待提高，数据正常上传有。改进措施：加强宣传，培训引导，提高建筑节能运行管理水平。

26、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00 万元，执行数为 135.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效果：出台了相关政策规章，完成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示范项目 99.24 万平方米。

存在的问题：技术能力不足，开发与施工企业的积极性还未被充分调动。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加强社会宣传引导，加快培养与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管理和职工队伍。

27、建筑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80 万元，执行数为 115.05 万元，完成预算 97.67%。主要产出效果：新增建筑节能设计备案建筑面积 3013.57 万 m²，新增建筑节能竣工验收备案建筑面积 3034.35 万 m²，新增绿色建筑项目 2666 个，建筑面积 2378.13 万 m²，预拌砂浆使用量 337.94 万吨，使我市新建建筑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比例均达 100%。

存在的问题：建设项目存在设计深度不够、审查意见书表述不全面的问题。改进措施：市区相关管理部门要进一步规范管理流程，完善管理制度。

28、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绿色建材等推广应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28 万元，执行数为 180.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效果：检查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站点 81 家，全面完成了建筑节能各项目标，为促进武汉市“两型”社会建设做出了贡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拌混凝土（砂浆）站点绿色生产改造工作需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禁现搅拌砂浆的监管工作还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专项检查通知，会同市、区建管部门继续开展专项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讲评。

29、建筑节能办公业务信息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效果：减少行政管理事项办事环节，提高工作效率；充分采集和利用相关数据，自动生成各项业务工作月、年报，为科学决策提供权威的行业分析，并实现信息共享。

存在的问题：业务系统维护需进一步加强，业务系统相关模块运行需进一步更新完善。改进措施：完善业务系统，为科学决策提供权威的行业分析，实现信息共享。

30、2017 年墙改基金返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0.00 万元，为追加的墙改基金返退指标，执行数为 2331.13 万元，完成预算 93.25%。主要产出效果：在建工程新型墙材推广应用率达 100%，促进了我市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的发展。

存在的问题：专项基金返退项目无法精确预估，可能无法保证年度返退预算资金的准确性。改进措施：建立完善基金返退审批限时审批制度，确保预算目标完成。

31、物业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减少物业成本 18.33 万元，降低了 10.47%，市城建档案馆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会议服务、

日常维修和设备管理服务、绿化服务、食堂服务等全部符合物业服务合同中约定的标准。

存在的问题：服务价格最低并不能保证服务和质量最优。

改进措施：督促物业公司按照物业服务合同中约定的服务，业主要有专门部门与物业公司进行配合，不当“甩手掌柜”。

32、电子政务、灾备、系统维护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台北路馆区和东西湖馆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日常维护及连接两地租用网络的畅通，保证了数字档案的安全。

存在的问题：数据安全是我馆信息化建设最重要的工作，要未雨绸缪，安全工作放在首位。

改进措施：增加经费的投入，增加带宽和数字化设备，保证数字化工作能实现无积存目标，实现同步进行。

33、档案“九防”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283.06 万元，执行数为 28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全面完成了库存 116 万卷档案的“九防”工作，未发生一起库房事故，保证了档案的安全。

存在的问题：历史欠账比较多且库存档案量比较大，档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逐年逐步改善部分库房档案保管硬件条件，添置专业设备保证“九防”各项工作。

34、编研成果制作，编辑《武汉建设年鉴》，档案征集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留下了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

存在的问题：文字和画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编辑初期语言文字要尽量规范。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有关资料的收集和积累。

35、竣工档案整理综合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799.76 万元(含事业基金 278.32 万元)，执行数为 799.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约 12 万卷档案的收集、整理、扫描数字化加工工作，为全市城建工作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存在的问题：工作创新意识不强，部分职工工作主动性不够，缺乏创新和开拓精神，工作成效不明显。

改进措施：调动职工积极性主动性。

36、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8 万元，执行数为 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 7 次，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提供优质服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提高了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工程质量水平，为达到相关质量标准提供了技术保障，为缓解交通压力起到关键作用，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

37、市政工程文明创建环境优化、共驻共建、行业宣贯及培训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 万元（含事业基金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信访投诉工作，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先后组织专题培训、现场观摩、上门送教等活动 10 次，累计培训行业人员 2100 余人。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通过主动召开工作对接会、培训交流及现场观摩活动，积极支持企业创优，为我市完工市政工程申报各级奖项提供便利支持。

38、市政工程突发险情应急维稳处置、质量投诉处理及劳动安全防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 62 件，严控盾构施工风险，现场质量管控取得阶段性成果。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通过投诉信访工作，维护工程质量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积极开展高温、严寒极端天气保障施工现场应急备勤工作，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保障。

39、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抽测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 15 个区的区管项目以及市管工程项目的巡回抽查抽测工作，抓好监督检查闭环管理，进一步强化对质量监督管理的支持能力，提高了检测参数项的实际运用能力。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针对第三方检测不合格的试样报告逐一进行了督促整改，及时消除了重大质量隐患，确保了施工质量安全。

40、市政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及信息网络购建维护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5 万元，执行数为 5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全年完成网上报监工程 188 项，科研项目“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研究及互联网的运用”喜获住建部立项，市区管理交流平台开展监督管理交流 11 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坚持从抓基础建设入手，进一步健全完善档案规范管理工作组织体系建设，顺利通过档案规范管理湖北省AAA级换证复查。

41、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巡查、专项执法管理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 万元，执行数为 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质量标准化向土建工程推广并取得明显成效，“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模式初步运行，市场行为监管实现了管理创新，组织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共计 10 次。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到位。

42、聘请专职教师及管理人员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97 万元，执行数为 30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较好的完成了中职学生教育、建筑岗位培训的预算项目，聘请专职教师及管理

秀率为 8%，保证了学校安全有序发展，提高了学校整体管理能力。

存在的问题：专业教师队伍人数较行政管理人员人数少。

改进措施：加强教师队伍培训学习，优化聘请人员结构。

43、实训基地配套设施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4.22 万元，执行数为 95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轻钢龙骨结构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已经完成基础设施部分，学生公寓环境改善，学校网络信息化建设环境提高。

存在的问题：建设项目的受场地较小和资金不足的限制，还不能完全满足在校学生和建筑行业在岗人员培训的需要。改进措施：上报主管部门、及时为学校学生和在岗培训人员实习、实训服务。

44、农民工培训补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5 万元，执行数为 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农民工技能培训 2000 人，使农民工增强安全意识，专业水平和素养不断提高，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存在的问题：企业施工场所不固定，农民工人数过多，只能采取分批分次组织。

改进措施：完善行业网上培训管理系统，实现与省住建厅“一体化”平台对接，实现从业人员信息的互联和动态管理。

45、聘用技术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83 万元，执行数为 3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管线综合设计、技术课题研究、管线

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工作，辅助进行了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服务城建重点工程项目。

存在的问题：人员配置需进一步完善。改进措施：将对应新的职能和人员情况，需在完善内设机构的同时强化内控管理，明确关键岗位和专责人员。

46、全市管网建设同步建设监督和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3 万元，执行数为 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市级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管理到位率 100%；对全市管线投诉做到及时处理、按时回复，投诉处理及回复率 100%。

存在的问题：部分职工存在着工作应付，不求高标准，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改进措施：要强化创新意识，改变工作作风，提倡创新和开拓精神，狠抓工作实效。

47、全市管网建设市长专线、应急处置、课题研究等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2 万元，执行数为 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管线建设管理相关应急处置，年度计划编制、执法管理等工作，遏制“野蛮施工”等不良行为，解决了与百姓相关的投诉问题。

存在的问题：随着单位职能的转变，需要调整项目预算的编制。改进措施：在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两项新增职能工作上要加大投入，加强学习、调研、宣传。

48、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

效果：制定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制度和发展工作要点，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较好的完成了实训基地基础设施部分的建设，为 2018 年进一步完成该项目垫定了基础。

存在的问题：学校男、女生浴室及旧的锅炉占了消防红线，影响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的验收。

改进措施：按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操作程序上报主管部门、财政局，及时拆除男、女生浴室及旧的锅炉，使得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顺利验收通过。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十、2017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9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449 万元，增长 77.41 %。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办公楼租金和 2017 年租金同年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65.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9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7.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79%。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共有车辆 64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6 台(套)。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城建投资规模再攀新高

2017 年完成投资 2362.15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00.02%，规模和增长率居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前列。

二、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

一是轨道交通建设再创纪录。8 号线一期、阳逻线、1 号线泾河延长线通车，首次实现一年开通 3 条地铁线路。目前，总运营里程达 237 公里，位居全国第五，仅次于北上广深这四座一线城市。

二是加快推进城市主干路网建设。解放大道下延线（黄浦大街-三环线）、和谐大道（姑嫂树路-望湖路）等项目完工通车，黄家湖大道、江汉七桥、南湖大道等新开工项目已全面开工；江北快速路、杨泗港长江大桥、汉江大道、建设大道延长线等续建项目按计划推进，快速路网和主干路系统得到进一步完善。

三是系统推进微循环路网建设。2017 年全市实施了 147 条微循环道路建设工作，建成 130 条，建成里程 112 公里，次支路建成率达到 70%以上，进一步完善了区域城市路网。

四是基本完成海绵城市试点建设。作为全国首批海绵城市试点，基本完成了三年示范建设任务，建立起符合武汉丰水城市特点的全套技术标准体系和建设模式。

五是稳步推进综合管廊建设。2017年开工建设临江大道（即武九线）等5个综合管廊项目，开工里程31.7公里；光谷中心城等4个续建综合管廊项目共34.22公里正常推进，其中中法生态新城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已基本完工。

六是迅速推进市级道路路面维修养护。从零开始，组建专班。2017年完成市级道路路面日常维修约3.34万平方米、专项维修约24.93万平方米；督促建设平台修复在建工地周边破损道路9.81万平方米、中心城区（开发区）修复区级路面破损129.4万平方米。

三、“设计之都”申报圆满成功

11月1日，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评选，武汉成功入选全球创意城市网络“设计之都”，荣获一张世界级新名片，成为我国继深圳、上海、北京后的第四个“设计之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有个不成文规定：一个国家不能有超过3个城市获得这项荣誉，我市打破了这个先例。

四、建筑业发展稳步增长

一是建筑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大。2017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完成8067.88亿元，同比增幅达15.6%；建筑业增加值1146.88

亿元，以现价计算其增幅为 15%，建筑业总产值居全国第二位、副省级城市第一位。

二是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加强。全市未发生质量责任事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持续推进建筑施工扬尘污染治理，全面提升并出台了新的施工围挡标准和施工边界设计技术标准，开展了施工围挡（围墙）对标达标专项整治，工地文明施工水平明显提升。

三是大力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我市共申报装配式建筑项目 16 个，总建筑面积 159.12 万平方米，其中经专家评审发布项目 8 个，总建筑面积 73.35 万平方米。全市新增绿色建筑省级认定项目 756 个，建筑面积 870.5 万平方米，占全省（1100 万平方米）年度目标的 79.14%。

五、城乡发展统筹兼顾

2017 年初步建立起全市 2016-2020 年生态特色小镇项目库，入库项目达到 30 项。重点建设国家级特色小镇蔡甸玉贤园艺小镇等五个特色小镇，共安排市级奖补资金 1.3 亿元，各区上报已完成产业项目投资 6.5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1.5 亿元，带动产业项目投资 75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4 亿元。

六、城建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推进

一是优化城建重大项目审批流程。会同市国土资源局、市发改委印发了《武汉市城建项目前期审批办法》，拟订了《市级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方案》（适用于本市重大建设工程项目），对涉及两个及两个以上部门审批的，法律法规未规定作为施工许可前置的事项，全部实行并联，该项改革政策研究走在全国前列。

二是创新地下空间建设管理综合协调机制。整合机构，在国内率先成立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统筹推进机构；打造平台，高标准打造集成地下空间要素的综合信息系统，全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获评 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金奖。优化方案，结合黄孝河等综合管廊项目前期推进工作，提出优化地下空间布局、统筹不同地下工程建设方案，为形成一套地下工程建设前期统筹思路做了有益尝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城建投资规模	工作内容：保持城建投资力度，推动城市建设由打造功能向提升功能与改善品质并重转变。 工作目标：2017 年实现投资 2361.68 万元。	2017 年完成投资 2362.15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00.02%，规模和增长率居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前列。
2	基础设施建设	工作内容：推动轨道交通、城市主干路网、微循环路网、海绵城市试点、综合管廊、市级道路路面维修养护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工作目标：持续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一是首次实现一年开通 3 条地铁线路；二是快速路网和主干路系统得到进一步完善；三是完成 130 条微循环道路建设工作，建成里程 112 公里；四是基本完成海绵城市试点建设；综合管廊建设新建 5 个项目、续建 4 个项目（基中一续建项目已基本完工）；六是从零开始，组建专班，迅速推进市级道路路面维修养护。
3	“设计之都”申报工	工作内容：进行“设计之都”申报工作。 工作目标：完成“设计之	成功入选“设计之都”，成为我国继深圳、上海、北京后的第四个“设计之都”。

	作	都”申报工作。	
4	建筑业发展推动	工作内容：一是进一步扩大建筑行业规模，二是进一步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三是大力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工作目标：推动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建筑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大，2017 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完成 8067.88 亿元，建筑业增加值 1146.88 亿元。全市未发生质量责任事故、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申报装配式建筑项目 16 个，新增绿色建筑省级认定项目 756 个。
5	城乡发展统筹	工作内容：加大力度推进村镇建设。 工作目标：统筹城乡发展取得新进展	2017 年初步建立起全市 2016-2020 年生态特色小镇项目库，入库项目达到 30 项。
6	城建体制机制改革	工作内容：城建体制机制改革研究，优化工作流程、方案、协调机制。 工作目标：优化城建重大项目审批流程，创新地下空间建设管理综合协调机制	会同市国土规划局、市发改委印发了《武汉市城建项目前期审批办法》，拟订了《市级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方案》。整合机构，优化方案，高标准打造集成地下空间要素的综合信息系统。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指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2.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指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3. 教育(类)教育附加(款):

(1) 中等学校教学设施(项)指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2) 其他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教育设施以外的教育附加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类)

(1) 能源节约利用(款) 能源节约利用(项)指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2) 可再生能源(款) 可再生能源(项)指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 工程建设管理(项)指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建管等方面的支出。

(4)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指对农村公益事业、垦区公益设施建设及农村能源综合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项)指除技改贴息和补助、技术研发和推广、示范项目补贴、宣传和培训以外的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九)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 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办公楼租金及物业管理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加强武汉建设大厦管理常态化建设，确保建设大厦公共设施完好，为工作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美好的工作环境，物业管理费专项经费主要包括安保服务，保洁服务、会议服务等其他日常维护，并按照“及时、经济、规范、高效”的原则，提高维修项目社会效益。从而进一步促进物业管理费质量的提高，提升工作环境和服务保障能力。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保证市城建委全年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会议服务、日常维修和设备管理服务。保障武汉建设大厦秩序稳定、设施正常运转。

2. 效果目标：为规范和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进一步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和效率，有利于经济发展及环境建设。即给企业带去经济效益的同时，还给社会、环境等带来的联动效益。完善物业管理的服务功能、提高物业管理人员的技能和综合素质。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加强武汉建设大厦管理常态化建设，确

保建设大厦公共设施完好，为工作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美好的工作环境，物业管理费专项经费主要包括安保服务，保洁服务、会议服务等其他日常维护。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340.51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340.51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保证市城建委全年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满意度 90%以上、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满意度 90%以上、会议服务满意度 90%以上。

2.效果目标：为工作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的工作环境，保障武汉建设大厦秩序稳定、设施正常运转。为进一步开展工作提高工作效率。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7 年全年市城建委全年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满意度 90%以上、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满意度 90%以上、会议服务满意度 90%以上。较好的完成了该预算项目，自评 90 分。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目标设定方面，由于项目本身属于日常公用经费类的资金，涉及难以量化的因素，部分定性与定量指标匹配缺乏可衡

量性和时效性。下一步将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财务人员能力，确保实现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在妥善使用财政资金的同时，开源节流，科学合理有效地使用资金。

市城建委办公楼维修改造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护建设大厦内部设施、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的日常零星维修维护支出。对办公楼防水、办公场地、院内绿化等进行维修维护，改善工作人员的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办公楼顶层亚克力阳光板置换及维修、全年园林绿化维护、零星维修耗材采购等。

2. 效果目标：维护建设大厦内部设施、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改善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好的提高工作效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护建设大厦内部设施、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的日常零星维修维护支出。对办公楼

防水、办公场地、院内绿化等进行维修维护，改善工作人员的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8.88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8.88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对办公楼顶层出现银纹、裂纹，部分连接和连接胶体出现皱裂、剥落、老化的亚克力阳光板进行维修，且使用防紫外线、加硬的亚克力板材进行置换；对建设大厦屋顶全部绿化植物和地面绿化植物养护，仿真石、仿真植物的维护，庭院灯、自动喷灌系统的管理及楼顶绿化使用的水电设备维护。

2.效果目标：改善工作人员的办公环境，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本项目的实施对改善工作环境，维护大楼设备正常运转，对提高工作效率产生有益影响。已达到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9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强化财务学习与培训，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准确地根

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细化预算目标，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按预算执行，举一反三，完善制度，确保落实到位。

2016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 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充分发挥城市在全省科学发展、跨越式发展中的引领作用，加强城市工作，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省财政厅通过省级预算安排、按激励性转移支付的方式，将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用于支持全省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2016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共 364 万元，全部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在 2017 年完成涉及的 2 座防洪闸的建设工作。

2. 效果目标：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提高三环线小

河桥抗洪能力，改善区域交通条件。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于 2016 年下半年启动建设，该项目属于灾后重建工程，工程总投资 6000 万元，2017 年完工。经报省住建厅，全额拨付给市城投公司用于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建设。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364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安排支出 364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2016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共 364 万元，已全部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并于 2017 年完工。

2. 效果目标：三环线是连通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开发区、吴家山台商投资区及城区大型综合组团的重要通道，承担着主城区内部货运主通道和进出主城区交通集散的功能。小河桥隶属于三环线北段中的一部分，同时也隶属于府澧河出口段，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完工提高了三环线小河桥抗洪能力，改善了区域交通条件。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促进了社会经济发展；完善了三环线重要基础设施；有力落实市政府工作及民生所需。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的管理。

建管审批及建筑设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建筑业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当中，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建筑业发展，制定出台了支持政策，对于我市建筑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按照国家住建部及省住建厅的有关规定，我委主要承担对建筑业行业的资质和执业从业注册人员的监督管理，以及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对房屋及城市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许可管理，为此在 2017 年我办按照国家及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建筑业行业及从业注册人员的监督管理，促进了我市建筑行业的有序发展和注册从业人员管理的进一步规范。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2017 年批准新增建筑业企业资质 350 家，受理转报建筑业资质升级 270 家和建造师注册 2750 人次，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58 份；实现与市政务中心和省住建厅的网络业务平台互通和数据共享；完成市委、市政府对建筑业行业发展的工作目标。

2. 效果目标：建筑业增加值同比增幅 9%，促进全市建筑业发展，规范我市建筑市场，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严格落实市政务服务中心和我委的各项规章制度，实现了“一个窗口对外、一站式服务、一次性告知”制度；落实了首席代表制、首问负责制、岗位责任制、绩效考评制、AB 角工作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等一系列制度规定。从服务质量、工作纪律、工作规范、行业规范、廉洁自律五个方面作出具体要求，工作上做到了事事有督促，件件有着落，受到各方面一致好评。同时，通过实行建筑业资质审批信息联网，提高了审批效率，建立了省、市、区三级企业资质信息资源共享，公开透明工作流程规范运行。按照市《2017 年“放管服”改革任务清单》的要求，将其纳入了市“三办”清单。组织建设和改造自有的审批系统，并与云端武汉、政务服务大厅联网。需报省住建厅审批的 14 个建筑行业企业资质和执业人员资格受理转报事项全部实行“一次

办”，资质资格变更事项全部实行“马上办”。转发了省住厅《关于贯彻落实住建部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按照省厅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对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查，除各类别最低等级资质外，不再对企业注册、职称及持证上岗人员等主要人员进行考核，最大程度减轻企业负担。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45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45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按照《湖北省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扶持建筑企业发展壮大的意见，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加快我市中小建筑企业发展，形成了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劳务分包、装饰装修等门类齐全、专业配套的企业结构体系壮大全市建筑行业规模，提高行业整体能力。2017 年新增建筑业企业（三级、劳务）资质 878 家，受理转报建筑业资质升级 271 家；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5 项；组织初审报送注册一级建造师 1875 人次，二级注册建造师 5980 人次，全年完成建造师注册 7500 人次。2017 年底我市登记在册市属的资质以上企业数量从“十一五”末 3727 家发展到目前的 7382 家，行业具备施工总承包中高等级资质（一级以上）的企业从 189 家增加

到 450 家。行业的数量规模占全省的 60%。

2、效果目标：2017 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完成 8067.88 亿元，同比增幅 15.6%；建筑业增加值 1146.88 亿元，以现价计算其增幅为 15%，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建筑业总产值居全国第二位。到 2017 年末我市建筑业已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建筑业年产值达 10 亿元以上的企业达 80 家（其中：100 亿元以上企业 11 家，年产值 50-99 亿元企业 15 家，年产值 10-49 亿元企业 54 家）。开展服务民营企业走访调研活动，积极支持以新七、新八为代表的民营企业做大做强，鼓励新洲、汉南、东西湖区将建筑业作为区域内支柱产业进行扶植，民营企业的较快增长有力的稳固全市建筑业的发展大局，2017 年我市民营建筑业企业总产值突破 3500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2%，占全市总产值的比重为 42.0%。协调省住建厅处理建造师注册投诉及劳动纠纷 18 起，没有发生一起因工作失误的投诉现象，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2017 年我委按照住建部《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及省住建厅对建筑业资质和注册建造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了建筑业管理和发展工作分解方案，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并通过落实相关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建筑企业及执业注

册人员资质管理的预算项目，自评 95 分。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企业资质及注册建造师的项目的管理手段有待改进，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项目管理计划不够精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有待明确并予实施。下步我委将继续贯彻实施建筑业企业新的资质标准和管理规定，强化建筑业资质及执业注册人员的管理；完善行业网上管理系统，实现与省住建厅“一体化”平台对接，实现企业资质信息与工程项目、从业人员信息的互联和动态管理。

城建重点工程统筹推进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在委党组领导下，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统筹推进工作，制作城建重点工程目录和 2017 年武汉市路网年建设工程手册，制定城建攻坚 5 年行动计划总结评估报告，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制作城建重点工程目录 300 份，制作 2017 年武汉市路网年建设工程手册 300 份，编制城建攻坚 5 年行动计

划总结评估报告 10 份，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 9 次。

2. 效果目标：制定城建重点工程目录，确定重点建设目标。制作路网工程工作手册，推进各区重点路网工程建设工作。制定城建攻坚 5 年行动计划总结评估报告，总结取得的成就，分析存在的问题。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统筹推进城建重点工程。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该项目各项工作基础资料齐备，事前事中事后各阶段台账资料完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前期和相关单位多次召开对接会，确定年度目标，中期多次前往项目现场调研和召开专题协调会，及时解决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后期对各相关单位进行综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定期在市政府常务会上通报，确保年度目标顺利实现。经市有关部门考核验收，2017 年我委被评为全市绩效管理综合考评立功单位。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50.97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50.97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全年制作城建重点工程目录 300 份，制作 2017 年武汉市路网年建设工程手册 300 份，编制城建攻坚 5 年

行动计划总结评估报告 10 份，开展城建重点工程综合考核 9 次。

2. 效果目标：为进一步做好城建重点工程建设工作，根据 2017 年城建计划，按照突出重点、解决痛点、攻克难点的原则，编制了城建重点工程目录，确定了重点建设目标。为加快推进各区重点路网工程建设工作，以 2017 年路网工程开竣工时间表为基础制作了 2017 年武汉市路网年建设工程手册，确定了各区责任目标，制作了重点路网项目分布图，建立了市区沟通机制，提高了工作效率。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研究编制了城建攻坚 5 年行动计划总结评估报告，总结了取得的成就，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措施和建议，为“十三五”期间建设计划的推进打下了基础。为统筹推进城建重点工程，对各区、市级平台公司开展了重点工程综合考核，加大了城建重点工程推进力度，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建设目标。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本预算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对全市城建重点工程建设起到了很好的统筹协调推进作用，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通过绩效目标与完成情况的对比，自评 85 分。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主要经验：在推进城建重点工程过程中，多去现场调研，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在项目具体执行过程中，对各

阶段资料及时分类整理并存档备案；在预算经费的使用过程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少花钱多办事，力争每一分财政资金都发挥最大效益。

2.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一是部分城建重点工程征地征收工作进展缓慢制约了工程推进；二是涉军涉铁工程协调力度有限。下一步将进一步强化征地征收协调督办力度，完善铁地和军地支持机制，为统筹推进城建重点工程创造有利条件。

业务宣传及行业学习培训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17 年为加强与主流媒体的合作，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重点围绕推进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解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等，策划一批媒体宣传活动，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加强与市民的互动，促进群众参与，努力为城市建设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武汉广播电视台合作“城市攻坚”主题宣传。根据武汉市城建委宣传需求，整合武汉广电主力频道和优质资源，提出城建委管理工作宣传报道、城建委公共广告宣传、城市建设者专题节目、城建委专场大型活动五个方面的整合宣传方案。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围绕推进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解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等，策划一批媒体宣传活动，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加强与市民的互动，促进群众参与，努力为城市建设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扩大了城建宣传平台，增强宣传的主动性。

2.效果目标：围绕我委的各项重大活动，先后更新了权力清单、办事服务等模块的界面及内容信息，宣传魅力武汉、重点工程、城建八卦、城市记忆、设计之都、魅力村镇、武汉里份等，并进一步传播城市形象、放大城市优势。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重点围绕推进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解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等，策划一批媒体宣传活动，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加强与市民的互动，促进群众参与，努力为城市建设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9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90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今年武汉建设网已发布稿件 7246 条，日均 22.4 条（含节假日）。网站访问人数累计 1481449 人次，浏览量 5736275 次，日均访问 17705 人次。2017 年正式上线“武汉城建”微信公众号，推送了包括魅力武汉、重点工程、城建八卦、城市记忆、设计之都、魅力村镇、武汉里份等栏目信息共 120 条，最近 30 天通过朋友圈、好友转发、会话等方式访问共计 6026 人阅读 9521 次，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与长江日报集团合作完成“一带一路上的武汉设计”大型跨国采访活动，并在京成功举办高峰论坛；落实与武汉电视台的宣传合作，加强申都与重点工程的系列报道，推出“城建进行时”系列报道和“武汉设计大家访谈”系列访谈；继续与湖北日报集团楚天都市报合办“武汉城建”双周刊，已出版发行 24 期，成为全市有影响的城建战线宣传重要平台。

2、效果目标： 彰显武汉的工程设计优势，讲好武汉故事，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提升城市认知度，并进一步传播城市形象、放大城市优势。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加强与市民的互动，促进群众参与，群众认知度达到 90% 以；宣传武汉城市建设成就，提高宣传深度与广度，城市认知度达到 90%；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项目过程资料收集整理，方便查看。应设置时间节点和明确中间过程成果质量，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

网络安全外包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 147 号令）、《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武汉市公安局《关于开展全市重要信息系统和重点网站安全执法检查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武汉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对我委《重要信息系统和重点网站安全执法检查反馈意见》的要求，我委及各直属单位信息系统需要进行等级测评与定级，并根据所定级别进行相应安全保护。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对建委机关信息化终端设备维护；信息机房与网络维护；网络及数据安全维护；武汉建设大厦安防、弱电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应用系统、业务数据日常运行检查工作；网站管理维护工作等与信息化相关的设备系统维护工作。

2. 效果目标：确保委机关信息化设备的正常运行、系统安

全稳定运行；发现故障及时处理，不影响各处室工作的正常进行，为更好的开展工作提高效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 确保武汉建设大厦内安防监控系统、安防报警系统、一卡通系统、网络系统、电话系统、会议系统、广播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机房供电制冷等设备正常运行。保障委机关电子化办公设备的正常需要，对全委上网行为进行管理，确保建委网络安全，不出现网络安全事故，按照市公安局监督检查整改意见，完成系统专家评审、备案、测评、定级工作，达到“基本符合要求”的目标，并接受检查。

2. 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09.3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09.3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 目前委机关共有计算机 200 多台，打印机复印机等设备 170 多台。每天对建委机关所有计算机、打印机及其它电子设备进行巡查；坚持每个工作日对机房所有设备进行巡查，定期对机房卫生环境、空调、不间断电源（UPS）、报警系统、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进行停机维护；检查 8 个应用系

统（市城建委行政办公综合管理系统、市城建委行政审批平台、内部邮件系统、科研项目申报系统、武汉建设网查询中心栏目、短信平台、RTX 腾讯通、内网信息发布平台）运行状况；对市城建委中心数据库信息进行浏览比对，确保数据无错漏，对全市行政效能电子监察平台数据进行核对，发现接近预警时限业务及时联系业务办理部门和单位，保证了我委所有办理事项按时办结，不出现红、黄牌；对武汉建设网上的建设新闻、单位新闻、政务公开、行业管理、机关党建等相关栏目进行信息维护添加，严把信息审核关，2017 年武汉建设网访问人数累计 1481449 人次，浏览量 5736275 次，日均访问 17705 人次。

2. 效果目标：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接到故障报修信息后，15 分钟内赶到现场，及时解决问题，保证了委机关信息化设备的运行正常。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设备完好率达到 90%以上，各种设备维修服务的满意率达到 90%以上；收到的市长专线件按时办结率达到 100%；服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7 年，在委领导的指导下，团结协作，奋力拼搏，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未来将继续完善委网上行政审批与政

务服务系统；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维护管理工作，保障网络安全；继续做好武汉建设网的建设维护管理；进一步推进全委信息系统整合与数据共享工作。

村镇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重点抓了生态特色小镇的创建、经济欠发达街乡镇基础设施补短板 and 精准推进农村危房改造等几项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一是精心组织跟踪，扎实推进创建生态特色小镇。首批 8 个生态特色小镇共安排市级奖补资金 1.63 亿元。首批项目包括新洲区靠山小镇；黄陂区王家河铭泰赛车小镇、大余湾小镇；江夏区中建后湖海有机小镇、月亮湾小镇；蔡甸区玉贤园艺小镇、景绿网红小镇、六海赛小镇共计 8 个生态特色小镇项目。第二批生态特色小镇安排资金 3632 万元，用于新洲邾城街生命健康小镇和蔡甸永安街九真洪堡小镇。

二是按照今年市委 1 号文、政府工作报告及《武汉市革命老区发展规划（2012—2020 年）》的有关要求，针对经济欠发

达街乡镇市政基础设施历史欠账多、投入不足的问题，今年继续加大工作力度。

三是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会同市房管局、发改委、财政局、扶贫办等部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 1092 万元，安排 726 户的危房改造计划，同时，鼓励各区“自我加压”主动实施 2000 户。

2. 效果目标：一是建设武汉生态特色小镇，是我市推进新型城镇化的积极探索和有益实践。围绕生态特色小镇建设，我委精心组织，强化服务，扎实推进生态特色小镇项目的实施。

二是制订计划，解决具体问题。只要是民众急需的，一律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指导思想编制计划项目。特别是对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予以大力支持。

三是坚持市政府既定的农村危改与精准扶贫攻坚工作协调一致，改造任务分配向“改造任务重、贫困程度深、工作绩效好”的任务区倾斜安排；坚持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生活最急需的农户建设最基本安全住房等工作原则协调推进。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我市在接到市委市政府的工作任务后，积极与各区进行对接调查，不断督促各区推进生态特色小镇的创建、经济欠发达街乡镇基础设施补短板和精准推进农村危房改造等相关工作，并开展定期不定期的检查，现场踏勘指

导，对于工作中不到位的地方及时要求相关区整改落实，以发挥补助资金的效益最大化。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9.18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9.18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生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扎实推进，各区上报已完成项目投资 7.8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2.9 亿元，第二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16 亿元。新洲邾城街生命健康小镇项目已正式启动，新洲区上报完成投资约 3 亿元。

2、效果目标：一是建设武汉生态特色小镇，是我市推进新型城镇化的积极探索和有益实践。围绕生态特色小镇建设，扎实推进了生态特色小镇项目的实施。预计可带动项目投资 184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5.1 亿元。

二是制订计划，解决具体问题。只要是民众急需的，一律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指导思想编制计划项目。首批安排奖补资金 4672 万元，已带动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1.74 亿元。第二批拟安排奖补资金 5350 万元，预计带动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3.5 亿元。

三是坚持市政府既定的农村危改与精准扶贫攻坚工作协调一致，改造任务分配向“改造任务重、贫困程度深、工作绩效

好”的任务区倾斜安排；坚持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生活最急需的农户建设最基本安全住房等工作原则协调推进。会同市房管局、发改委、财政局、扶贫办等部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 1092 万元，安排 726 户的危房改造计划，同时，鼓励各区“自我加压”主动实施 2000 户。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通过对照绩效目标与完成情况的对比，自评 90 分。工作经费的使用，保障了村镇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了各项工作任务任务的落实。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措施：一是生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加强顶层设计，着力政策引导。报请市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新城区特色小镇建设的意见》，明确我市今后5年的创建目标任务为打造10个特色小镇、20个生态小镇。制定了关于生态特色小镇建设市级财政资金奖补办法及验收标准，明确生态特色小镇奖补资金额度、使用范围和建设标准，规范市级村镇建设资金的奖补行为。

二是实地调研，找准短板所在。集中7天的时间，对4个新城区23个经济欠发达街乡镇进行密集现场调研，发现街镇市政基础设施存在不同程度缺乏，主要是生活污水设施管网配套、街镇骨干路网及其配套的排水、绿化，居民休闲活动广场、街头小游园等。制订计划，解决具体问题。只要是民众急

需的，一律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指导思想编制计划项目。特别是对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予以大力支持。

三是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一贯按照坚持市政府既定的农村危改与精准扶贫攻坚工作协调一致，改造任务分配向“改造任务重、贫困程度深、工作绩效好”的任务区倾斜安排；坚持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生活最急需的农户建设最基本安全住房等工作原则协调推进。抓好具体环节，宣贯落实。细化国家和省的各项政策要求，报请市政府审定下发了《关于做好2017年武汉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通知》（武城建[2017]66号），确保国家和省的优惠政策在我市得到有效贯彻落实；长江日报农村新报专题采访及报道；根据政策情况制定《武汉市城建委精准扶贫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工作流程图》，并指导区编制农村危房改造政策“明白卡”，向农村、农户发放，较好地宣传了中央政策；同时，在“武汉建设”门户网站主动发布相关政策及任务要求，方便广大民众了解掌握和监督。

2、存在的问题：推进经济欠发达街乡镇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属于我委多年以来的职能工作，工作机制较为成熟，总体推进比较顺利。生态特色小镇的创建工作是近年才提出来的目标任务，工作中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各区发展不平衡。有的区对生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的认识不足。有的过分依赖企业的投入，对公共区域内的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环境改造提升、公共服务设施等公益性项目重视

不够，投入不多。

二是优质项目不多。突出表现为产业类型雷同、特色小镇不“特”，多集中在观光旅游、休闲度假等发展方向，先进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文化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多；产业基础较为薄弱，骨干企业不强，产业链延伸不够，缺乏龙头企业引领的产业集群；风貌独特、人口集聚、布局有序的村镇不多等等。

三是项目推进面临一些制度性瓶颈。主要是生态特色小镇项目用地指标紧张，土地规划调整较难；产业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与公共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难以截然划分，享受财政性补贴政策必须严格履行各项审批及招标投标手续，前期手续复杂，影响项目的推进等。

四是重村镇的硬件建设，软的方面创新不多。发动群众居（村）民全员参与不够；组织当地村民以农业合作社或自有资产参与产业发展的不多，产、村（镇）有机融合不够；对生态小镇建成后如何可持续运营维护等还缺乏系统的考虑等。

3、改进措施：在工作经费的使用过程中，始终在保障资金使用效率、少花钱多办事的原则下，力争每一分财政资金都发挥其最大的作用。从资金的计划安排，多次调研，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全程监督。一是进一步加快生态特色小镇创建与“三乡”工程、“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工作的统筹协调。着力补齐基础设施历史欠账多的短板，重点用于群众呼声强、愿望

高，群众最急、最迫切的出行难、环境差等民生、公益性项目。二是推进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市级设置专项奖补资金，由各区负责资金的统筹使用，重点推进我市新城区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三是积极争取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指标，协调督促市区级配套补助资金，并会同扶贫办、财政、房管等部门继续大力推进相关工作，督促各区“不落一户”地完成精准扶贫工作中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农村危房“精准销号”，完成农村危房改造目标任务。同时注意事前事中事后的资料备案存档。

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依据党章规定，围绕监督执纪问责，履行党的纪律检查职能。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完善党内监督，做到早发现早提醒，强化干部履职尽责能力，充分发挥驻厅纪检组监督管理职责。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统一要求和部署，对纪检监察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一体化建设规划和推广应用，以提

高信息的安全性和使用价值，实现纪检监察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提高工作效率和监督效能，最大限度地发挥纪检监察管理信息系统的整体效益，保证信访件办结率及办结时限。

2. 效果目标：围绕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方案，推进纪检监察信息系统基础建设，提升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保证水平，促进主责主业业务能力提升。进一步营造监督部门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提升全面从严治党成效，为“三化大武汉”建设提供纪律保障。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开展执纪、监督、问责工作；加强对驻在部门纪检干部培训；加强纪检工作宣传，营造廉洁氛围。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51.54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51.54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围绕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方案，办理各类信访件、行政投诉件 90 余件；对各类干部提醒谈话达 300 余人次；信访件办结率达到 100%。

2. 效果目标：从严治党、完善党内监督，提升公众形象；

促进驻在部门干部履职尽责；所监督单位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完善党内监督，强化干部履职尽责能力，充分发挥驻厅纪检组监督管理职责，满意度达到95%以上。较好的完成了纪检专项经费预算项目，自评90分。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根据纪检监察工作职能职责以及专项经费的用途，无法对项目经费中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作出准确的分析评价；临时安排工作较多，不可预见性支出增加，导致预算执行中存在偏差。加强组织对《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和政策的业务培训，提高负责人及经办人员的思想认识，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按预算执行，举一反三，完善制度，确保落实到位。

机关后勤运行及维护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保障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机关办公电通水畅、房屋及各

种办公设施的维修；庭院绿化及其他后勤保障等；确保武汉建设大厦各项设施运行正常，为开展武汉市城建工作奠定基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文件精神，通过以劳务派遣和人事代理形式购买劳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建设大厦外墙清洗、有害生物防治、植物养护、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电梯维护、各种设备的配置与管理工作、办公用品采购分发管理工作；购买食堂服务、法律顾问 1 人、聘用会计事务所进行内部审计 1 次、购买司机及工勤人员 10 人。

2. 效果目标：确保建设大厦各项设施运行正常，营造良好工作环境；完成机关人员、物业人员及聘用人员全年伙食保障、完成市城建委各项法律咨询业务及各类官司的法律保障、完成本级及所属 11 家事业单位的内部审计、完成公务用车的保障及机关各类公文的办理和打印，配合在职人员,为更好开展工作提高效率，完成城建委全年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建设大厦外墙清洗、有害生物防治、植物养护、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电梯维护、各种设备的配置与管理工作、办公用品采购分发管理工作、聘用人员的劳务费、聘

请会计事务所、律师等后勤保障支出。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452.03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452.03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建设大厦外墙清洗、有害生物防治、植物养护、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电梯维护、各种设备的配置与管理工
作、办公用品采购分发管理，购买食堂服务、法律顾问 1 人、聘用会计事务所进行内部审计 1 次、购买司机及工勤人员 12 人。

2.效果目标：确保武汉建设大厦各项设施运行正常，营造良好工作环境，完成机关人员、物业人员及聘用人员全年 260 余天共计 4800 人次伙食保障。法律顾问全年完成各类法律咨询 210 余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3 家对机关本级及所属 11 家事业单位审计 1 次，共帮助完善各类报销手续 20 余项，杜绝了部分违规违纪行为。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外墙清理干净满意度达到 90%以上；设备完好率达到 90%以上，各种设备维修服务的满意率达到 90%以上；按照年度计划完成环境绿化任务，并保持原栽种树木死亡率为 0，环境满意

度达到 90%以上；做到消防设备齐全，定期组织消防设备和安全隐患检查，年度各种火灾事故为 0，服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推行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是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加快服务业发展、引导有效需求、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整合利用社会资源、增强公众参与意识、激发经济社会活力、增加公共服务供给，通过对照绩效目标与完成情况的对比，自评 90 分。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后勤工作包罗万象，但宗旨是要搞好服务保障，要把服务保障工作的周全与否作为衡量后勤和自身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不断提高服务保障的质量和水平，为协调机关各部门工作发挥有效作用做出努力。

定额站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受市城建委委托，负责武汉地区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管理工作。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结合武汉地区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二是承担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制的日常管

理，参与已发布标准实施的监督工作；三是负责国家、省、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执行情况的监督管理，武汉地区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补充编制；受理工程造价争议、合同纠纷并进行调解；四是负责收集、测算、定期发布建设工程劳务用工、材料、施工机械租赁市场价格信息和工程造价指数、经济指标信息；五是负责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和竣工结算文件备案管理工作；六是负责武汉地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七是为各区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工作提供业务指导；八是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 58000 项；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备案、合同备案率 100%；抽查在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支付情况 700 项；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合同备案 300 项；造价行业资质资格认证 1700 项。

2. 效果目标：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工程建设标准和计价依据，补充完善工程计价体系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化工程造价信息发布；加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的监管力度；推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持续发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2008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 100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

知》（财综[2008]78号）（以下简称《通知》），其中涉及我委的有工程定额测定费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费两项收费，《通知》规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取消征收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行政管理职能或核发证照所需要的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其中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通过安排其上级行政主管部门项目支出予以拨付。该项目为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经常性零星支出，项目开支由该站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各级财政及相关制度严格执行。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051.57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051.57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全年共编辑、出版《武汉工程造价》12 期，通过期刊和造价信息网络向社会公开发布各类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市场指导价格信息 58000 余项。测算发布了 4 个季度建设工程平方米造价指数和每百平方米人工、材料、机械消耗指标。测算发布了 4 个季度的武汉市建筑工程实物工程量人工成本信息和武汉市建设工程各工种人工成本信息。

完成市管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备案 115 项，审查备案率 100%；办理市管工程合同备案 248 项，合同备案率达 100%。

举办了《湖北省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过渡

方案》和武汉地区有关执行文件的宣贯会，并及时调研营改增对建筑业工程造价的影响反映到省定额管理总站。还开展了武汉市地区建设工程“营改增”建筑材料指导价格编制工作，完成了武汉地区建设工程营改增材料指导价格测算系统开发工作，建立了武汉地区建设工程“营改增”建筑材料指导价格信息测算、发布体系。

2017 年完成了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延续 12 家；乙级资质延续 26 家，晋升甲级 2 家；新申请资质 7 家；暂定级转乙级 9 家；企业资质内容变更 47 家。完成造价工程师报名考试资格认证 1268 人次；办理造价工程师初始注册资料审查 113 人次；办理造价工程师延续注册资料审查 59 人次；办理造价工程师执业单位变更注册 203 人次；办理造价员执业单位变更注册 137 人次。

开发了施工合同网上备案系统和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备案网上办事系统，并开发了工程造价指数数据分析采集系统。

2017 年还组织市、区抽查在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支付情况 751 个项目，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19 份，在国庆节前夕开展的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隐患排查检查，配合人社部门督促建设单位解决民工工资，将民工工资全部督促落实到位，保障民工的合法权益。

2. 效果目标：该项目是按照工作需求逐步进行，到 2017 年底完成了全部工作目标，预算执行进度 100%。项目实施加强了

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也加强了内部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行质量；强化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督，极大地保障了资金的安全高效。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该项目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执行，按有关资金管理制定的规定严格使用，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执行规定标准，未发生截留、挤占和挪用等情况。为切实掌握工作进度，做到动态跟踪，实行月进度报告制度，每月统计分析项目资金及项目进展及效果，及时将当月资金使用进度及项目成效、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报告报站领导。该项目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为武汉地区工程建设发挥了应有的指导作用和管理作用，经定额站自评小组综合评价，我们对该项目的自评结果为 95 分，项目整体实施情况优秀。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该项目是各项费用的总预算，在编制预算时已明确各项工作的目标任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资金用到实处。由于该站原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行绩效评价是近三年才开展的新生事物，在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方面还欠缺，制度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新预算计划年，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一年的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分配。

质监站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受市城建委委托，负责在建市管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与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具体工作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参与研究拟订促进质量以及监理、检测行业发展的地方性政策；负责受理市管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市管房屋建筑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执法检查，对市管工程竣工验收进行监督以及对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和有关机构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执法检查；负责市管房屋建筑工程建设中的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等违法行为的查处；负责市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限制使用袋装水泥、散装水泥的日常监管工作；负责市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新型墙体材料使用以及隐蔽验收监督；负责办理市管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受理并按规定处理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的举报和投诉，参与重大质量事故的应急处置与调查处理；协助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科技进步以及技术创新工作；对口联系武汉建筑装饰协会、武汉建筑业协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工作委员会、武汉建筑业协会建筑检测试验工作委员会、武汉土木建筑学会施工

技术与经济专业委员会、武汉市建设科学技术委员会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委员会的业务工作；对各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等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全市监管全市建筑工程项目 14600 项；监管市管在建工程项目 1100 项；全市竣工备案工程项目 2650 项；市管工程竣工备案工程项目 400 项；建筑工程质量抽查到位率 100%；工验收备案审核工作符合率 100%；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回复率 100%。

2. 效果目标：进一步加强对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对新建、扩建、改建的各类建筑工程质量实施监督。保障公共安全、维护公共利益、优化监管方案，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2008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 100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8]78 号）（以下简称《通知》），其中涉及我委的有工程定额测定费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费两项收费，

《通知》规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取消征收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行政管理职能或核发证照所需要的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其中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通过安排其上级行政主管部门项目支出予以拨付。该项目为建筑工

程质量监督站经常性零星支出，项目开支由该站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各级财政及相关制度严格执行。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959.14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959.14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全市监管工程 14781 项（单位工程，下同），面积 17788 万 m²。在建工程 10048 项，面积 12770 万 m²，其中市站在建工程 984 项，占全市在建工程 10%；面积 2132 万 m²，占全市在建工程面积 17%。全市竣工验收备案工程 3866 项，面积 8186 万 m²。市管工程备案 466 项，占全市备案项目 12%；面积 859 万 m²，占全市备案面积 11%。

建筑工程质量抽查到位率和竣工验收备案审核工作符合率 100%。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回复率 100%。受理的 817 件质量投诉按照投诉处理程序，全部在规定期限内予以处理、回复。

通过加大日常监督巡查和专项检查工作力度，加强对深基坑、主体结构、幕墙、节能、烟道安装等涉及结构安全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影响主要使用功能的重要部位的监管，建立各项监督台账，严格过程把关。起草《市城建委关于加强我市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委托管理的通知》，进一步规范质量检测委托行为；对武汉地区涉及红顶中介的 11 家检测机构开展了巡查

检查，对见证取样中存在不按规定的检测数量、程序和方法进行检测的 4 家单位进行了通报批评。

在日常监督执法中，全市下达整改通知单、局部暂停施工通知单共 812 份，执法建议书 2 份，实施行政处罚 32 起。市站下达整改通知单 81 份，局部暂停施工通知单 4 份。行政处罚案件结案 2 起，免于行政处罚 1 起，另 1 起罚款 45.6 万元。移送行政处罚案件 1 起，预计处罚金额 209.3—428.7 万元。

协助举办了“全省建筑施工行业 2017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暨武汉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现场观摩会”。联合中国一冶集团开展了中冶 39 大街项目现场观摩；组织参建单位参观交流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B 区 B8 地块工地砌体工程细部处理做法；召开武汉大学大学生体育中心项目现场观摩会，交流、展示 BIM 技术与 EPC 管理等科技制造成果。2017 年，武汉市房屋建筑工程共获得鲁班奖 1 项（长城汇 1 号写字楼）、国优工程 1 项（湖北省能源调度大楼）、湖北省楚天杯工程 34 项、武汉市黄鹤杯工程 100 项。

推动质量行为标准化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标准化，质量标准化试点第三阶段工作按计划推进。其中，组织指导中建三局编制了《质量标准化图册》（涵盖土建、安装、基础设施板块）和《2016 年度精品工程图册》。中天建设集团公司将质量管理标准化与信息化相结合，整合了集团信息化系统、工程管理信息平台等企业内信息化平台，实现了企业信息化系统和武

汉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协同管理平台的对接，企业所有在建项目均纳入信息化管理，覆盖率达到 100%。

推广落实《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质量检验标准》

（DB42/T1225-2016）；《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程》（DB42/T1224-2016），指导完成新湖村城中村改造 K2 地块开展竣工验收备案工作。搭建交流平台，协助中建三局一公司及东西湖区建管站，选定东西湖区走马岭街同心花苑四期还建小区和沿海赛洛城五期 D 区两个项目，筹办湖北省政府主办的关于装配式推进和施工技术现场观摩会。

在坚持强化站内日常巡查抽查的同时，相继组织开展全市在建工程钢筋质量专项检查、工程质量提升行动及建筑市场检查、基坑工程质量检查、预拌混凝土生产使用质量检查等专项检查，组织落实住建部节能检查、国务院六部委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联合专项督查、湖北省节能检查、作风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电气工程质量消防综合检查的迎检工作，配合完成农民工工资清欠检查。

按照市城建委统一部署，一是认真贯彻落实“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的工作要求，2017 年 9 月 1 日起，站《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注册登记》事项全程实施网上办理，11 月 8 日起市管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实施网上预审。

督促全市各质监机构对建筑基坑工程进行巡查，各质监机构出动 5738 人次对全市在建基坑进行了巡查，对存在质量安全

问题和隐患的基坑工程，全市共下达限期整改单 38 份。

2、效果目标：该项目是按照工作需求逐步进行，到 2017 年底完成了全部工作目标，预算执行进度 100%。项目实施加强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也加强了内部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行质量；强化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督，极大地保障了资金的安全高效。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该项目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执行，按有关资金管理制定的规定严格使用，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执行规定标准，未发生截留、挤占和挪用等情况。为切实掌握工作进度，做到动态跟踪，实行月进度报告制度，每月统计分析项目资金及项目进展及效果，及时将当月资金使用进度及项目成效、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报告报站领导。该项目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为武汉地区工程建设发挥了应有的指导作用和管理作用，经我站自评小组综合评价，我们对该项目的自评结果为 95 分，项目整体实施情况优秀。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该项目是各项费用的总预算，在编制预算时已明确各项工作的目标任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资金用到实处。由于该站原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行绩效评价是近三年才开展的新生事物，在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方面还欠缺，制度建设方面

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新预算计划年，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一年的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分配。

第一批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支持全省城乡建设与发展工作，省财政厅通过省级预算安排、以向下转移支付的方式，将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用于支持全省与民生关系密切、直接为城乡建设与发展服务的项目。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2016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共 95 万元，全部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在 2017 年完成涉及的 2 座防洪闸的建设工作。

2. 效果目标：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提高三环线小河桥抗洪能力，改善区域交通条件。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于 2016 年下半年启动建设，该项目属于灾后重建工程，工程总投资 6000 万元，2017 年完工。经报省住建厅，全额支付给市城投公司用于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建设。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95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安排支出 95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2016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共 95 万元，已全部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并于 2017 年完工。

2. 效果目标：三环线是连通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开发区、吴家山台商投资区及城区大型综合组团的重要通道，承担着主城区内部货运主通道和进出主城区交通集散的功能。小河桥隶属于三环线北段中的一部分，同时也隶属于府澧河出口段，三环线小河（宋家河—府河）防洪闸工程完工提高了三环线小河桥抗洪能力，改善了区域交通条件。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促进了社会经济发展；完善了三环线重要基础设施；有力

落实市政府工作及民生所需。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的管理。

建委协同办公系统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随着“互联网+”发展新趋势，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整合委机关和各直属单位的信息系统，建成一个满足政府机关办公自动化业务需要的办公信息系统，使委机关及各直属单位之间、机关内部各处室之间的公文和信息交流畅通无阻。积极推进协同办公系统建设，有利于提高办公效率，节省办公费用，为领导决策和无纸化办公提供服务，实现办公现代化、信息共享化、决策科学化。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安装调试产品、组织架构设计、基础数据录入、权限设置、单表流程分析与设计制作、公文流程分析与设计制作、公共信息设计、文档应用分析与设置、终端用户培训（终端用户基础操作培训、领导应用操作培训）等。

2. 效果目标：积极推进协同办公系统建设，有利于提高办公效率，节省办公费用，实现办公现代化、信息共享化、决策

科学化。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随着“互联网+”发展新趋势，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整合委机关和各直属单位的信息系统，建成一个满足政府机关办公自动化业务需要的办公信息系统，使委机关及各直属单位之间、机关内部各处室之间的公文和信息交流畅通无阻。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11.5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44 万元，结转下年 67.5 万元，并根据项目完成进度进行支付。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安装致远 G6-V5 多组织版基础软件，注册用户数不受限制、客户端连接数量不受限制；安装致远 G6-V5 多组织版功能模块 1 套，包含电子公文、手写签批、电子印章、高级 office 套件、短信集成、微信集成功能模块；移动端应用服务软件 1 套；老系统数据升级迁移服务；安装调试及培训服务等。

2. 效果目标：提高办公效率，节省办公费用，实现办公现代化、信息共享化、决策科学化。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按照委领导建设协同办公系统的要求，完成了协同办公系统的建设，包括制定协同系统建设方案、公开招标采购、需求调查、系统开发与部署、培训等。系统已于12月4日上线试运行，预计于2018年正式上线运行。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现有协同办公系统基础上，健全政务督办、考核和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协同工作、公文管理、文档管理、会议管理等功能；满足机关处室、直属单位的电子公文流转、电子印章、手写签批、实时交互、会议通知等需求，保障协同办公系统正常运转，提高办公效率。

城建前期应急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市人民政府为进一步实施项目兴市战略，推进我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协调、可持续发展，及完善城建系统应急管理机制，提高应急管理和抗风险能力，及时解决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快速处理各项应急抢险任务，每年从财政

预算中安排城市建设前期应急经费。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一是主要用于全市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前期研究论证和项目储备，为今后项目的正式实施和融资提供基础；二是主要用于及时解决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快速处理各项应急抢险任务，项目包括临时要求建设的城市道路、排水排渍、园林绿化、环境建设等工程以及救灾抢险项目，以及市领导交办的其它项目等。

2. 效果目标：一是为今后项目的正式实施和融资提供基础；二是及时解决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责任单位根据市政府领导指示或工作完成情况及合同规定，向市城建委提出资金安排请示，经市城建委相关处室提出办理意见后报其分管领导审核，由分管领导呈送主要领导审定同意后方可列入计划安排。报经市政府同意后拨付给项目责任单位。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1133.82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安排支出 11133.82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一是主要用于全市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前期研究论证和项目储备，为今后项目的正式实施和融资提供基础；二是主要用于及时解决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快速处理各项应急抢险任务，项目包括临时要求建设的城市道路、排水排渍、园林绿化、环境建设等工程以及救灾抢险项目，以及市领导交办的其它项目等。

2、效果目标：一是为今后项目的正式实施和融资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二是及时解决了 2017 年城市建设方面临时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提升了城建前期应急资金的管理能力。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需进一步加大进度和合理安排。

设计之都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 2013 年市人民政府印发《市人民政府关于打造工程设计之都的实施意见》（武政[2013]109 号）、2014 年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打造工程设计之都配套政策的通知》（武政[2014]1 号），对打造“工程设计之都”，促进工程设计产业

转型升级提出了具体的实施意见，并出台了我市申报设计之都的相关政策。对于推进武汉市工程设计产业创新升级，提升武汉的国际国内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协调深圳设计周主办方，邀请参加深圳设计周的设计之都成员城市代表参加武汉设计展开幕式、参观武汉设计展、参加交流会及配套活动，并做好交流保障、配合工作；组织策划、设计制作、运输、布展武汉设计展（含若朴儿童设计展）；印制导览册；携带 2 个具备武汉特色模型进行展览等。

2. 效果目标：加强与设计之都城市交流，争取设计之都城市支持，大力推进武汉市工业、工程勘察设计等产业发展，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的称号。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打造“工程设计之都”，促进工程设计产业转型升级提出了具体的实施意见，并出台了我市申报设计之都的相关政策。对于推进武汉市工程设计产业创新升级，提升武汉的国际国内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97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

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92 万元，结转下年 5 万元，用于支付深圳设计周武汉设计展进度款。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收集整理资料，进行图片处理、文字处理、排版 1 项；策展和布展设计，圆柱体形象设计、立柱广告牌设计、展览形象设计 1 项；导览册、宣传册设计 1 项；展品制作 30 幅；展品安装 1 项，包括轨道、射灯安装、金属烤漆夹件、现场搭建材料费、运费、展场、安装人工费等；现场踏勘、展厅大门形象制作 1 项；导览册制作 500 本等。

2. 效果目标：加强与设计之都城市交流，争取设计之都城市支持，大力推进武汉市工业、工程勘察设计等产业发展。于北京时间 2017 年 11 月 1 日凌晨 0 点 30 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宣布武汉市正式入选“设计之都”，实现了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获得“设计之都”称号，提升了武汉国际影响力。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北京时间 2017 年 11 月 1 日凌晨 0 点 30 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宣布武汉市正式入选“设计之都”，实现了加入联合国

“全球创意城市网络”、获得“设计之都”称号，为“武汉设计”产业扩大海外业务、进军国际市场创造更多机遇、提供实质性帮助，间接地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参考借鉴有关设计之都城市经验，拍摄制作武汉市申都设计之都专题片，研究制定《2030 可持续发展议程：武汉创意设计行动方案》，在国内、国外组织举办武汉设计推介活动；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录制“一带一路上的武汉设计”大型跨境采访活动，组织制作武汉申都公益广告片、公益广告、宣传标语等提升武汉设计品质和国际影响力。

黄鹤英才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10 年，为对接中央“千人计划”、省“百人计划”，市委、市政府启动实施“黄鹤英才计划”，面向海内外重点引进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创新团队核心成员和产业领军人才，以及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随后，为对接国家“万人计划”，培养支持武汉本地各行业优秀人才，武汉市又启动实施了“黄鹤英才（专项）计划”，计划用 10 年左右时间，在科技、高技能、现代服务、企业家、城市建设、农业、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社会工作等十大重点领域遴选培育本地优秀人才。必将进一步激发广大人才创新创业热情，为建设

具有强大带动力的创新型城市提供人才支撑。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实施 2016 年度“黄鹤英才（专项）计划”的通知》要求，2016 年 5 月至 11 月份，市城建委组织城建领域相关人才进行申报，共计 58 人进行了申报。

2. 效果目标：在城市建设与管理、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综合交通、绿色建筑、水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地下空间等多个方面，提高了自身的科研水平与管理经验。在锻炼专业技术水平的同时，也成长为城市建设不同领域的专项人才。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黄鹤英才（专项）计划”，是中共武汉市委、市政府统筹武汉市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为国家中心城市提供人才支撑的重大举措。城市建设专项主要面向在城市建设与管理、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综合交通、绿色建筑、水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地下空间等多个方面遴选拥有丰富管理经验或专业技术水平的优秀人才。

2.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8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80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按照市委组织部统一安排，组织专家在市委党校对申报人选进行了集中打分，最后 18 人入选 2016 年度黄鹤英才（城市建设）计划，对入选人才将进行 10 万元的岗位资助，主要用于入选人才的项目实施、技术研发、成果转化、考察调研、著作出版以及人才培养、团队建设等。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主要是由英才本人、英才所在单位、市城建委签订责任书，英才所在单位制定相关制度，协议完成在 2019 年 10 月。

2.效果目标：面向在城市建设与管理、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综合交通、绿色建筑、水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地下空间等多个方面遴选拥有丰富管理经验或专业技术水平的优秀人才，为城市建设提供人才支持。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目前，在城市建设与管理、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综合交通、绿色建筑、水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地下空间等多个方面已经产生积极良好效果。项目决策管理和绩效综合评价较好。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对入选人才岗位资助，提高了专家自身的科研水平与管理经验，锻炼专业技术水平，也成长为城市建设不同领域的

专项人才。

2017 年城建双责任制还欠资金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元旦和春节“两节”期间是城建在建和已完工项目工程欠款支付的传统高峰期，按市政府的相关规定，对市城投公司承担的城建双责任制项目 and 历史遗留工程的还欠工作，由我委负责统筹提出各区和项目业主的还欠计划，所需资金由市城投公司负责筹措。近两年，因市城投公司还本付息压力较大及自身承担项目支付困难，市财政安排 5000 万元用于 2017 年城建双责任制项目还欠资金。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城建双责任制项目 and 历史遗留工程欠款。
2. 效果目标：维护社会稳定。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经报市人民政府同意，全额拨付给市城投公司用于还欠工作。

2.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500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安排支出 5000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支付给市城投公司承担的城建双责任制项目和历史遗留工程欠款。

2.效果目标：没有影响社会稳定的现象发生。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有效预防了影响社会稳定的现象发生。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要进一步督促各项目责任单位做好资金拨付的准备工作。

2017 年省级城乡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省财政厅下发《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鄂财建发[2017]132 号），2017 年涉及我

委的资金有 2 个部分：一是农村危房改造及人居环境信息录入；二是开展第五批国家级传统村落申报普查的工作经费。收到文件后，我委立即按照工作部署的要求，展开对接调查工作，并于 11 月 3 日，下发《市城建委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对于农村危房改造及人居环境信息录入、传统村落普查共 37 万元进行了分解下达。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1）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危房改造信息录入工作，将危房改造计划的 726 户信息录入系统。

（2）对全市传统村落的情况进行普查，并向省住建厅申报第五批国家级传统村落。

2. 效果目标：（1）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对精准扶贫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及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并结合全市扶贫攻坚

“一有两不愁三保障”（有稳定的收入来源，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的脱贫工作要求，2017 年，会同市房管局、发改委、财政局、扶贫办等部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 1092 万元，安排 726 户的危房改造计划。

（2）传承历史文化、寄托乡情提供了有效载体。加大传统村落的保护力度，彰显传统文化底蕴。选取历史建筑、乡土建筑、文物古迹等建筑集中连片分布或总量超过村庄建筑总量的 1/3，较完整体现一定历史时期传统风貌的村庄进行申报。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我市在接到省住建厅的工作任务后，积极与各区进行对接调查，不断督促各区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及人居环境信息录入、传统村落普查申报相关工作，并开展定期不定期的检查，现场踏勘指导，对于工作中不到位的地方及时要求相关区整改落实，以发挥补助资金的效益最大化。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39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37 万元，结转下年 353 万元，用于扶持村镇建设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1）会同市房管局、发改委、财政局、扶贫办等部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 1092 万元，安排 726 户的危房改造计划，完成信息录入工作。

（2）完成传统村落普查工作，并指导黄陂区申报第五批传统村落。

2、效果目标：（1）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一贯按照：坚持市政府既定的农村危改与精准扶贫攻坚工作协调一致，改造任务分配向“改造任务重、贫困程度深、工作绩效好”的任务区倾斜安排；坚持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生活最急需的农户建设最基本安全住房等工作原则协调推进。

（2）体现传统村落传统特色和地方代表性，与自然环境条件和维系生产生活方式密切相关，反映特定历史文化背景。村

落格局鲜明体现有代表性的传统文化，鲜明体现有代表性的传统生产和生活方式，对传统村落整体保护性开发提供了基础性保障。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通过对照绩效目标与完成情况的对比，自评 90 分。工作经费的使用，保障了村镇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了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工作经费的使用过程中，始终在保障资金使用效率、少花钱多办事的原则下，力争每一分财政资金都发挥其最大的作用。从资金的计划安排，多次调研，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全程监督。同时注意事前事中事后的资料备案存档。鉴于农村人居环境信息和危房改造信息录入、传统村落普查等工作奖补经费，使用范围不明确，后续审计严格，各区存在不敢用的情况，建议进一步明确使用对象、范围和标准。

购买劳务项目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内容和完成概况等）

购买劳务工作经费。政府购买劳务服务是政府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形式之一，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劳务派遣机构承担，并由财政部门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向其支付劳务费用。为规范和推进政府购买劳务服务，进一步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和效率，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文件精神，审查办通过武汉人才市场以劳务派遣和人事代理形式购买劳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指标）

1. 产出目标 (包括: 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

2. 效果目标 (包括: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配合在职人员, 完成审查办全年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包括：①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②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③项目验收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审查办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包括聘用人员的五险一金、加班费（劳动法规定）。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一律实行聘用合同制，聘用合同一年一签，聘用合同期最长不超过三年，合同期满后，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续聘或解聘。

2、财务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实际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以及实际与预算差异的原因等）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92.3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92.3 万元，其中购买劳务费 92.3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配合在职人员完成审查办全年任务目标。

2、效果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在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中，我办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辅助性、事务性岗位。审查办在编人员19人，研究生学历5人，本科学历14人。工程类专业15人，经济类专业2人。为完成领导交的全年绩效任务，通过人事代理和人才派遣形式聘用人员21人，其中司机5人，辅助人员13人，退休返聘人员3人。辅助人员中30岁以下的6人，31-40岁之间的5人，41-50岁之间的1人，51-60岁之间的1人。研究生学历5人，本科学历8人，研究生学历5人，本科学历8人。工程类专业4人，经济类专业1人，法律及语言类专业4人，计算机类专业4人。

其中我办聘用的人员约有一半具有本科学历，很多具有多年的社会工作经验，主要完成审查办的档案管理、辅助技术人员和办公用车的后勤保障（待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后此人员自动

解聘)。其他辅助技术人员完成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壮大工程设计产业,申报“设计之都”,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的称号;根据为广泛开展武汉设计双年展系列活动,将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作为武汉申报设计之都的重要活动,扩大设计双年展、国际时装周的国家影响,助力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市建委审查办受市建建委的委托承担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承担市建设科技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做好各级督办件、批示件及质量投诉的处理工作。全年共办理各类市长专线、信访件及电话投诉等勘察设计质量投诉,全部按时办结。对确属存在质量问题的项目均督促相关设计单位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协助建设单位整改,对不存在违反国家规范标准的投诉问题均书面说明情况回复给投诉人,投诉人满意率达98%以上。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包括: 自评得分(百分制); 对项目决策、管理及绩效的综合评价)

自评80%。实践证明,推行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是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加快服务业发展、引导有效需求的重要途径,对于深化社会领域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整合利用社会资源,增强公众参与意识,激发经济社会活力,增加公共服务供给,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效率,都具有重要意义。

(二) 主要经验,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将聘用人员纳入人事管理是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领域的创新，但还有不少问题需要深入研究，不断的探索。只要我们坚持以人为本，打破习惯势力、陈旧观念和主观偏见的束缚，不断更新思想观念、创新思维方式，树立科学的人才观，必将可以建立起一种“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职员管理机制。

1、审查办将加强预算管理，加强财务学习与培训工作。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准确地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细化预算目标，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财务人员应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2、年初按聘用人员标准认真做好预算，并将加强对派遣员工的日常管理，按工作性质、岗位特点、规章制度等制定岗位规范，实施考核管理。

3、审查办将建立健全由购买方、服务对象及第三方机构组成的综合性评审机制，强化综合评价，确保购买服务效果。绩效评价结果应当作为编制政府购买劳务服务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4、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对财务管不规范的，要强化严格按预算执行，重视绩效评价，举一反三，完善制度，确保整改到位。

科技委专项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市城建委下发的《市城建委关于批复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办公室2017年预算的函》（武城建函（〔2017〕7号）2017年科技委专项经费年初预算50万元，2017年实际执行50万元，完成率为100%。市建设科技委在市城建委的领导和各专业委员会挂靠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充分发挥专家人才智库的作用，为城市建设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增大科技成果应用能力；做好技术方面的咨询服务工作；

2. 效果目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全年组织指导和参与完成了109个科研课题立项论证、科技成果评审鉴定。获得海绵城市生态广场雨水利用结构、海绵工程生态隔离墩雨水利用结构等十余项技术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开展海绵建设机制体制课题研究，按照省委、市委关于深化机制体制改革的要求，积极推进海绵建设试点工作，不断

深化海绵城市建设机制体制探索研究，参与编制《武汉市海绵城市建设机制创新研究报告》。参与搭建海绵检测与评估平台。对青山、汉阳示范区海绵试点项目进行了数据整编，搭建完成了示范区海绵数据分析模型，形成了分析报告。布设监测点位 117 处，采集人工本底监测雨季数据 18917 条，水系采样数据 1647 条。

组建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技术专家库，为我市大型复杂建筑工程建设提供了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工程技术方案评估论证等服务，承担了全市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及专家回访 7000 余次，并多次开展送教上门等技术咨询，为施工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积极参与施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提出事故原因分析专家意见 100 余份，并提出专业处理咨询意见。指导参与安装防撞墙钢模板用移动式操作平台、用于钢箱梁焊接的悬挂式人员操作平台、自制爬升式作业平台等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工作。完成安全生产技术措施文件的编审 180 余项。组织专家对《香域水岸临江大道公园海绵设计建设方案》等 190 个项目及方案进行了评审，提出优化修改意见。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全年组织指导和参与 109 项科研课题立项论证、科技成果评审鉴定等。规范专业委自身管理、提高专业委工作质量。参与和承担建立标准体系，注重实用技术应用。开展海绵建设机制体制课题研究。参志搭建海锦检测与评估平台。

充分发挥专家技术优势，组织相关专家参加市重点工程和深基坑进行专项巡查，查找工程中存在的隐患，及时解决工程中的疑难问题，为工程建设保驾护航。组建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技术专家库，为我市大型复杂建筑工程建设提供了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工程技术方案评估论证等服务。

2、财务管理情况

科技委专项经费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5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50 万元，其中办公费 1.38 万元，差旅费及电费 0.86 万元。维修费 4.5 万元，会议费 0.45 万元。委托业务费 42.2 万元，其他费用 0.5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完成科技委年初预算，增大科技成果应用能力，做好技术方面咨询服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组织和完成了 109 项科研课题立项论证、科技成果评审鉴定，获得海绵城市生态

广场雨水利用结构等十余项技术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参与搭建完成了示范区海绵数据分析模型，形成了分析报告。布设监测点位 117 处，采集人工本底监测雨季数据 18917 条，水系采样数据 1647 条。组建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技术专家库，承担了全市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及专家回访 7000 余次。积极参与施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提出事故原因分析专家意见 100 余份，并提出专业处理咨询意见。指导参与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工作，完成安全生产技术措施文件的编审 180 余项。组织专家对《香域水岸临江大道公园海绵设计建设方案》等 190 个项目及方案进行了评审，提出优化修改意见。

2、效果目标

完成科技委年初预算，增大科技成果应用能力，做好技术方面咨询服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组织和完成了 109 项科研课题立项论证、科技成果评审鉴定，获得海绵城市生态广场雨水利用结构等十余项技术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参与搭建完成了示范区海绵数据分析模型，形成了分析报告。布设监测点位 117 处，采集人工本底监测雨季数据 18917 条，水系采样数据 1647 条。组建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技术专家库，承担了全市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及专家回访 7000 余次。积极参与施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提出事故原因分析专家意见 100 余份，并提出专业处理咨询意见。指导参

与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工作，完成安全生产技术措施文件的编审 180 余项。组织专家对《香域水岸临江大道公园海绵设计建设方案》等 190 个项目及方案进行了评审，提出优化修改意见。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自评 90 分。科技委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是我办的工作职能的一部分，一些项目经过专家咨询论证，不仅优化了设计，节省了大量的投资，而且消除了建设工程中的安全隐患，使公众利益和公共安全得到了保障，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一些科研项目的完成，必将推动武汉市建设科技的进步，科研成果应用到实际工程之后，也必将会产生很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按照科技委章程做好处五届科技委换届工作，根据城市建设工作需要增加专业委员会，调整充实科技委各专业委员会专家队伍，进一步发挥科技委的技术支撑优势。

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市城建委下发的《市城建委关于批复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办公室2017年预算的函》（武城建函（〔2017〕7号）2017年全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管工作项目经费年初预算196.79万元，2017年实际执行177.54万元，完成率为90.22%。市建委审查办受市建委的委托承担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率100%。

市管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率100%。

施工图审查监管工作完成率100%。

2. 效果目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1) 施工图审查

2017年完成全市审查项目3505项，共查出违反强条数205条。其中，房屋建筑工程勘察审查831项，查出违反强条数5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1022项（市管94项），建筑面积6212.15万平方米，总投资额903.61亿元，查出违反强条数127条；市政工程勘察审查494项，查出违反强条数13条；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657项（市管210项），总投资约1199.16

亿元，查出违反强条数 60 条。基坑工程审查 501 项（市管工程 179 项，含轨道交通 128 项）

（2）审查备案。

2017 年完成市管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600 项，其中市政工程备案 224 项（含往年结转），基坑工程备案 51 项，房屋建筑工程备案 325 项（含往年结转）。在备案过程中，对审查机构的资质及审查人员的资格进行了复核，对审查时限等进行了审查，受理备案率 100%。

（3）施工图审查监管工作。2017 年共开展 10 次各类调审、执法检查。一是年初完成了对各区施工图审查监管部门上年度年终工作的检查；二是配合住建部、公信部、民政部、中国残联、全国老龄办来我省检查《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现场检查了汉口江滩公园、中山大道和武汉市民之家、武汉市社会福利院；三是组织开展了 2017 年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调审检查，涉及房屋建筑类及市政基础设施类审查机构共 10 家，抽查项目 46 项；四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 2017 年中期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执法检查，负责图纸质量组、参与勘察现场组，图纸质量组检查市政类项目 4 个、基坑类项目 3 个、房建综合类项目 13 个，勘察现场组抽取了 3 家勘察单位的 3 个项目；五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的全市建筑节能与勘察设计综合检查，我办共检查 15 个项目，分别为蔡甸区 4 个、汉阳区 3 个，硚口区 5 个，沌口开发区 3 个；

六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迎接省住建厅关于全省建筑节能与勘察综合检查，受检项目共 8 个，其中市管项目 5 个，蔡甸区 3 个；七是组织对部分 2017 年市长专线投诉项目涉及的建筑工程进行调审，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的监管模式随机调审了我市 3 家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 9 个项目，主要为投诉件涉及较多的设计单位所完成的居住高层建筑；八是组织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调审工作，调审了 10 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图（含勘察报告），涉及勘察单位 8 家、设计单位 7 家、施工图设计审查机构 2 家、勘察报告审查机构 3 家，调审项目包含 5 号线等 6 站 4 区间；九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的 2017 年下半年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执法检查，负责图纸质量组、参与市场行为组和勘察组检查，图纸组检查项目共 30 项；十是配合住建部工程质量安全司来我省开展勘察设计质量管调研工作。

对于调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市建委审查办督促勘察设计单位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全面完成了整改工作。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2017 年，在市城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各区管理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

和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重要决策部署，多措并举，下大力加强施工图审查监管工作。

加强与审查机构的协调沟通。为了解施工图审查存在的问题，定期召开施工图审查机构总师会，学习贯彻省市有关施工图审查的法规政策，结合工作实际，对施工图审查工作提出新的要求，协商施工图审查方式改革相关事项，研究解决施工图审查工作存在的问题，取得较好效果。

强化海面设计审查推广应用。组织开展了海绵城市建设的宣传培训活动、海绵设计审查统计工作，开展了海绵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调查工作，配合完成了海绵城市年度绩效评价工作。2017年4月，国家住建部等三部委开展对海绵城市试点城市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市审查办主要配合完成海绵城市纳入施工图审查相关工作。

完善基坑工程施工图管理系统。武汉市基坑工程施工图管理系统于2016年10月起运行，对于试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改完善，目前系统运行基本稳定，各区建设管理部门及审查机构均反映较好，审查机构通过该管理系统对基坑施工图审查管理过程文件进行上传，建设主管部门对审查信息进行管理。与此同时，根据专家的专业特长，建立并完善了基坑工程专家库。专家库与基坑审查管理系统对接后，使得审查机构选择审查专家更方便、更具针对性。

2、财务管理情况

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经费，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96.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96.79 万元，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财政支出 177.54 万元，其中办公费 3.44 万元、印刷费 0.6，邮电费 1.5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18 万元，差旅费 3.68 万元，维修费 3.4 万元，购买劳务费 37.7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7 万元，福利费 1.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8.5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6 万元，其他费用 1.66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率 100%。

市管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率 100%。

施工图审查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2、效果目标

(1) 施工图审查

2017 年完成全市审查项目 3505 项，共查出违反强条数 205 条。其中，房屋建筑工程勘察审查 831 项，查出违反强条数 5 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 1022 项（市管 94 项），查出违反强条数 127 条；市政工程勘察审查 494 项，查出违反强条数 13 条；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 657 项（市管 210 项），查出违反

强条数 60 条。基坑工程审查 501 项（市管工程 179 项，含轨道交通 128 项），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率 100%。

（2）审查备案。

2017 年完成市管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600 项，其中市政工程备案 224 项（含往年结转），基坑工程备案 51 项，房屋建筑工程备案 325 项（含往年结转），受理备案率 100%。

（3）施工图审查监管工作。2017 年共开展 10 次各类调审、执法检查。一是年初完成了对各区施工图审查监管部门上年度年终工作的检查；二是配合住建部、公信部、民政部、中国残联、全国老龄办来我省检查《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现场检查了汉口江滩公园、中山大道和武汉市民之家、武汉市社会福利院；三是组织开展了 2017 年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调审检查，涉及房屋建筑类及市政基础设施类审查机构共 10 家，抽查项目 46 项；四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 2017 年中期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执法检查，负责图纸质量组、参与勘察现场组，图纸质量组检查市政类项目 4 个、基坑类项目 3 个、房建综合类项目 13 个，勘察现场组抽取了 3 家勘察单位的 3 个项目；五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的全市建筑节能与勘察设计综合检查，我办共检查 15 个项目，分别为蔡甸区 4 个、汉阳区 3 个，硚口区 5 个，沌口开发区 3 个；六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迎接省住建厅关于全省建筑节能与勘察综合检查，受检项目共 8 个，其中市管项目 5 个，蔡甸区

3 个；七是组织对部分 2017 年市长专线投诉项目涉及的建筑工程进行调审，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的监管模式随机调审了我市 3 家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 9 个项目，主要为投诉件涉及较多的设计单位所完成的居住高层建筑；八是组织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调审工作，调审了 10 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图（含勘察报告），涉及勘察单位 8 家、设计单位 7 家、施工图设计审查机构 2 家、勘察报告审查机构 3 家，调审项目包含 5 号线等 6 站 4 区间；九是参与市城建委统一部署的 2017 年下半年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执法检查，负责图纸质量组、参与市场行为组和勘察外业组检查，图纸组检查项目共 30 项；十是配合住建部工程质量安全司来我省开展勘察设计质量管调研工作。

对于调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市建委审查办督促勘察设计单位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全面完成了整改工作。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自评 90 分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

(1) 根据各省市施工图审查改革的调研情况，结合武汉市施工图审查的实际情况，制定施工图审查管理办法。2017 年 9

月6日，市人民政府发文《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武政规〔2017〕44号）。

（2）2017年9月至12月，制度《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实施细则》，并与城管、园林、水务等单位反复协商，划分各自工作职责，于12月份通过市法制办合法性审查并在武汉建设网正式公布。

（3）注重创新，积极探索投诉处理新举措，2017年共计办理信访投诉咨询事项140件，在信访投诉办理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以信访投诉办理倒逼改进工作方式。

2、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困难

（1）施工图审查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中心城区、新城区、开发区施工图审查监督管理工作发展不平衡，个别新区管理还未全面跟进，一部分区无专门的管理部门，无编制、无经费。

（2）抓工作落实力度不大。办领导抓“双评议”工作不扎实，只有计划、安排、但抓落实力度不在，导致全年总评排名靠后；委领导或机关处室布置的工作，主要领导督办不够，分管领导检查落实情况少，少数工作未按领导要求时限完成。

3、2018年工作打算

（1）如期采用新的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2018年1月全力完成新的施工图的审查管理系统测试、试运行等工作，接通云端武汉；完成审查机构库招标工作；完成《实施细则》、新

系统使用培训工作，全力保证 2018 年 2 月 1 日新的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正式运行。

（2）入驻市民之家开展工作。审查服务部全体入驻市民之家，严格遵守审查办、市民之家各项工作制度，开展施工图审查报审、摇号、签订合同等各项工作，保证施工图审查工作顺利进行。

（3）新的管理模式下开展好各项工作。2018 年在新的管理模式下，各区的施工图审查工作新的做法需加强指导；同时配合园林、水务、城管等各相关主管部门及相关站、办及处室开展施工图审查工作。

（4）配合完成数字化审图工作。根据办理的总体部署，积极参与武汉市数字化审图相关工作；在全面简化工作流程，优化办事程序，提高服务质量的基础上，推进数字化审图工作。

打造“设计之都”专项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内容和完成概况等）

2013 年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打造工程设计之都的实施意见》（武政[2013]109 号），对打造“工程设计之都”，促进工程设计产业转型升级提出了具体的实施意见。2014 年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打造工程设计之都配套政策的

通知》（武政规[2014]1号），出台了我市申报设计之都的相关政策，将申报设计之都工作经费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指标）

1. 产出目标(包括: 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

2017 年底之前，力争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称号，建立符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关于“设计之都”的机构及运行机制，培养一支有能力推动设计创意产业开展国际交流的团队，提升武汉国际影响力，发挥武汉高等学校设计教育资源优势，促进人才培养，策划一批与设计产业相关的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活动，将设计创意打造成武汉城市文化新品牌。

2. 效果目标(包括: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大力推进武汉市工业、工程勘察设计等产业发展，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的称号。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包括：①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②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③项目验收情况)

本项目绩效目标为大力推进武汉市工业、工程勘察设计等产业发展，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

都”的称号。推进武汉市工程设计产业创新升级，提升武汉的国际国内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2、财务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实际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以及实际与预算差异的原因等)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904.08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904.08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1) 项目产出：组织开展“文化遗产与城市发展”等专项课题研究，负责收集并整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22 个“设计之都”城市相关背景材料，最终形成《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全球“设计之都”城市基础信息》文本；组织开展设计领域基础资料全面收集分析工作，《武汉申报教科文创意城市网络“设计之都”相关材料咨询报告》、《武汉宣传片的建议》、宣传画册《老城新生》中英文定稿和光盘 2 个；笔译部分包括中文翻译为外文、外文翻译为中文；口译部分包括同传传译、领导接见、商务会谈、商务陪同、出国考察等多种方式；武汉申报世界设计之都城市名片设计制作，《活印汉金》鲁班锁印章 200 套；《旋风小子》多功能备用纽扣 1000 套；编制《2030 可持续发展议程：武汉创意设计行动方案》报告。

2、效果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官网公布的结果，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凌晨零时 30 分武汉市正式入选“设计之都”。本项目的实施旨在加入联合国“全球创意城市网络”，并获得“设计之都”称号，能够为“武汉设计”产业扩大海外业务、进军国际市场创造更多机遇、提供实质性帮助，间接地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包括：自评得分（百分制）；对项目决策、管理及绩效的综合评价）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5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在市申都办（市城建委）的带领下，动员部署申都工作，在各成员单位的配合组织下开展“文化遗产与城市发展”专项课题研究、设计领域基础资料全面收集分析工作；研究提炼出申都主题、口号、LOGO 等，组织文本编制团队，对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中期发展规划和申报文本规则，围绕申都主题，编制申报文本。

参考借鉴有关设计之都城市经验，拍摄制作武汉市申报设计之都专题片，开发武汉设计中英文官方网站、武汉设计之都促进中心中英文网站、武汉文化遗产中英文网站，统筹整合各成员单位网络资源，作为设计之都申报平台和武汉设计工作平

台；研究制定《2030 可持续发展议程：武汉创意设计行动方案》，在国内、国外组织举办武汉设计推介活动；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活动，提升武汉设计品质和国际影响力。

访谈武汉地区设计界代表人士，录播“大家访谈”节目，录制“一带一路上的武汉设计”大型跨境采访活动，组织制作武汉申都公益广告片、公益广告、宣传标语等开展公益宣传。

2、存在的问题

未按计划推进示范创建工作。本项目制定了《武汉市设计之都申报工作任务清单》（武政办[2016]51号），清单中列明“示范创建工作”，评价小组未发现项目实施单位推进创意设计展示街区建设，打造创意设计标志、打造创意设计展示区、打造创意设计示范项目、推进创意设计产业园区建设等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档案管理情况存在瑕疵。本项目的合同未严格遵守《内控管理手册》，相关合同在定力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材料未能及时收集、立卷、归档，

造成所签订的合同存在编号不连续、附件不齐全、合同签约履约表中部分信息不完整等问题。

宣传力度有待加强。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调查对象中有 54 人知道且看过“设计之都”系列宣传片，有 37 人知道但未观看过，有 7 人不知道宣传片，反映出本项目实施单位对“设计之都”系列宣传片的宣传、落实情况有待加强。

3、建议

充分发挥项目实施单位组织、协调能力，针对工作任务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实行专人全程跟踪负责制，做到签约一个项目，跟进一个项目，随时掌握项目的进展情况，协调各个配合单位，推进工作任务。

重视档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基础性作用，全面、真实地记录项目实施情况，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提高档案管理水平，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支持性证据。提高合同管理人员素质，加强员工对法律知识的培训、学习，营造“重合同、守信用”的氛围。

整合各类设计资源，建设一批示范性创意社区、创意城市示范社区，让设计走进校园、走进社区，贴近市民，引导市民参与创意设计，开展创意集市、艺术展览、设计讲座等综合类活动，让更多市民深入了解设计，广泛参与设计活动。

双年展专项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内容和完成概况等）

2017年武汉市第十三届党代会明确指出，扩大设计双年展、国际时装周的国家影响。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作为武汉申报设计之都的重要活动，围绕“一城一轴一心”主要工作目标进行展示，助力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2017 年 5 月湖北省清理和规范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关于下达 2017 年下半年节庆论坛展会活动计划的通知》，其中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项目纳入 2017 年下半年节庆论坛展会活动计划项目中。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指标）

1. 产出目标 (包括: 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

武汉设计双年展是武汉设计创意界的传统活动，是武汉市创建国际中心城市的战略举措，是行业跨界交流融合的平台，也是武汉国际交流窗口。武汉市第十三届党代会上明确提出，扩大设计双年展、国际时装周的国家影响，提升武汉设计双年展的国际影响力。

2. 效果目标 (包括: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项目的发展目标为广泛开展武汉设计双年展系列活动，将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作为武汉申报设计之都的重要活动，围绕“一城一轴一心”主要工作目标进行展示，助力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包括：①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②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③项目验收情况）

本项目是武汉设计创意界的传统活动，是武汉市创建国际中心城市的战略举措，是行业跨界交流融合的平台，也是武汉

国际交流窗口。根据武汉设计双年展组委会下发的《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工作方案》（武设组[2017]03号），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工作安排，坚持“以人为本，创新驱动，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的发展目标，实行“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社会参与”的工作模式，将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作为武汉申报设计之都的重要活动。工作方案中对于本项目的组织架构、开展模式、活动安排、工作要求等都围绕第四届双年展制定，并提出对下一届武汉设计双年展的工作设想。

2、财务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实际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以及实际与预算差异的原因等）

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1085.09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该项目实际支出 1085.09 万元，支出与预算相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协调北京国际设计周主办方，邀请参加北京国际设计周的设计之都成员城市代表参加武汉之夜活动；组织策划、设计制作、运输、布展武汉之夜活动；策划、组织和执行五大城市地标、十大影响力设计工程评选活动；双年展新闻发布会及活动重要节点新闻通稿组织；双年展动态新闻报告和特刊主题报道；策划方案设计、舞美设计、视效设计、会场租赁、布置、会务保障、人员配备及服务。

2、效果目标(包括:完成情况和未完成的原因)

2017年9月27日武汉设计双年展组委会下发的《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工作方案》(武设组[2017]03号)中规定,本项目的发展目标为广泛开展武汉设计双年展系列活动,将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作为武汉申报设计之都的重要活动,围绕“一城一轴一心”主要工作目标进行展示,助力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包括:自评得分(百分制);对项目决策、管理及绩效的综合评价)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8分,评价结果为“良”。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未按计划开展“冠名展出和活动”工作。

本项目制定了《第四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工作方案》(武设组[2017]03号),方案中列明“冠名展出和活动”由社会企业、高校、社会团体承办,主要展出和活动共4项,其中活动3项、展出1项。评价小组发现其中有2项活动1项展出未举办。

(2)项目档案管理情况存在瑕疵。

本项目档案资料不齐全,部分“社会”承办的活动相关合同、资料未收集。

2、管理建议

(1) 充分发挥项目实施单位组织、协调能力，针对工作方案中的工作内容，实行专人全程跟踪负责制，随时掌握项目的进展情况，协调各成员单位，推进工作任务。

(2) 重视档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基础性作用，全面、真实地记录项目实施情况，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提高档案管理水平，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支持性证据。提高合同管理人员素质，加强对员工法律知识的培训、学习，营造“重合同、守信用”的氛围。

(3)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分析，及时关注项目预算的使用情况，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规范预算执行情况。

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湖北省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办公室下达给武汉市的“十二五”公共建筑能耗分项计量系统建设任务，武汉市“十二五”期间应完成 65 栋建筑的能耗监测目标任务。为了完成省级目标任务，经研究，我办决定用省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支付能耗监测系统建设服务费用。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十二五”期间，省住建厅下达给我市的目标任务是65栋楼宇能耗监测及数据上传。截止目前，武汉市已完成69栋建筑的能耗监测及数据上传工作。

2、效果目标：2008年，在省住建厅的支持下，我委在武汉市建管大楼建成了“武汉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平台”，该平台是仅次于北京、天津、深圳之后建成的市级建筑节能监管平台。同年，该项目被评为“中国节能服务产业优秀示范项目”。

2012年7月，根据工作需要，武汉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平台系统全面升级并搬迁到武汉建设大厦。系统升级后，具备实时监测、处理、储存500栋公共建筑能耗数据的能力，其应用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十二五”期间，省住建厅下达给我市的目标任务是65栋楼宇能耗监测及数据上传。截止目前，武汉市已完成69栋建筑的能耗监测及数据上传工作。

通过楼宇的能耗监测系统采集到的能耗数据，为武汉市制定建筑节能政策、措施提供了详实的数据支撑，为建筑业主、科研单位提供可靠的能耗数据，为进一步加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和制定各项节能方针政策提供了依据。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资料齐全,监管平台运行正常，已经通过省住建厅的检查，随时准备迎接建设部的验收。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安排 2016 年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预算总额为 51.87 万元，我办严格按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使用，督促业务科室按项目推进进度使用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武汉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平台目前实时监测、处理、储存 69 栋公共建筑能耗数据，超额完成部级目标。

2、效果目标：武汉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平台系统运行正常。

“十二五”期间，为了做好能耗监测系统相关工作，国家、省、市等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

2011 年国家财政部、住建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共建筑节能工作的通知》（财建【2011】207 号），湖北省住建厅转发了住建部关于《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数据上报规范》（鄂建办【2011】163 号）、《关于加强公共建筑节能工作的通知》（鄂建墙【2012】6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节能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鄂建【2012】37 号），2011 年 9 月武汉市城建委发布了《武汉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运行规定（试行）》，这些

标准规范的制定，为我市做好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测系统提供了技术支撑。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结合 2017 年实际工作，2016 年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 100 分。回顾 2017 年目标工作，从目标制定、项目决策、日常管理，到取得实效，积极推进楼宇能耗监测系统的建设任务和武汉市公共建筑节能动态监测平台系统升级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近年来，我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由于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节能监管体系建设仍然存在着许多困难和问题。

1、社会公众节能意识有待提高，数据正常上传难度较大。

一些建筑业主、公共机构甚至行政主管部门对节能监管体系的重要性及意义认识不足，对建筑能耗统计和能耗采集等工作缺乏积极性和主动性，有些业主单位担心泄露本单位商业秘密，对能耗数据大多有所保留，以致一些数据无法顺利上传到市级平台；有些因网络问题，数据中断后无法正常上传到市级平台；有些酒店、医院等公共建筑恐因断电施工影响生产经营，参与积极性不高；有些建设项目涉及建筑类型众多，且其所有权复杂，楼宇监测系统建成后的后期管理存在相当大的困难。为此，我委多次召开宣贯会、协调会，并积极召集楼宇建设、维护单位现场协调解决数据传输问题，但成效并不理想。

2、建设资金筹措上存在着较大的问题。

建设一栋楼宇监测系统至少需要十余万元，而国家的补贴标准为 3.5 万元每栋，业主单位普遍对安装楼宇监测系统存在抗拒心理，配合积极性不高且无出资意愿。为解决项目建设资金筹措难的问题，我委多次与市、区相关部门协调，争取到市财政及硚口区发改委出资建设楼宇监测系统，分项计量建设工作才得以推进。

3、既有建筑配电系统复杂，直接计量难度高。

由于既有建筑配电系统的情况较为复杂，较多的配电支路都带有混合型的用电负载，如室内照明+插座设备+空调风机等情况，下级支路过多，直接影响了分项电耗数据采集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快配套制度建设

认真总结节能监管体系建设经验和教训，充分分析监测平台能耗监测数据上传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建议省级相关部门牵头研究制定有利于推进监测平台能耗监测系统运行维护方面的政策措施及技术标准。

（二）加强宣传，培训引导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发挥舆论的导向作用，有针对性地宣传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工作的重要意义，努力营造有利于促进建筑节能运行管理与节能改造的社会氛围，同时加强对业主单位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以保障

我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楼宇能耗监测系统的后期管理和运营。

（三）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服务市场培育力度

按照工作需要，下一步，我们将努力建立健全节能市场化机制，加快推进合同能源管理工作，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服务市场培育的力度，为节能监管体系提供政策、人才及技术支撑，使建筑业主逐渐从政策推动到自愿进行节能管理咨询、诊断和改造，自觉提高建筑节能运行管理水平。

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组织制定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规划，研究提出建筑产业政策措施、制度；组织编制技术标准、规范，加强工业化宣传；开展试点示范工作；推动全市建筑工业化发展。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通过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确保 2017 年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示范项目不少于 90 万平方米，完成相关标准、体系的编制工作。

1、产出目标：试点示范项目不少于 90 万平方米，装配率不低于 50%。

2、效果目标：推动全市建筑产业化发展，贯彻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理念，提高建筑品质，促进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齐全，制定了具体工作任务计划表，通过制定政策、宣传培训、编制标准等多种形式开展各项工作，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项目预算总额为 135 万元，我办严格按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使用，督促业务科室按项目推进进度使用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出台了相关政策规章，逐步完善配套措施，建造项目、园区和标准体系建设得到落实，积极有效地推进全市建筑产业化发展工作，完成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示范项目 99.24 万平方米。2017 年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经费财政资金支出总额为 135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2、效果目标：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完善了相关的配套措施；大力推进示范项目建设；积极探索发展模式创新；加快提升监管能力；努力加强

社会宣传引导；加快培养与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管理和职工队伍。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结合 2017 年实际工作，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项目自评 100 分。回顾 2017 年目标工作，从目标制定、项目决策、日常管理，到取得实效，积极推进我市建筑业转型升级，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围绕工作目标，为把项目落到实处，完成了以下工作：

在国家和省有关政策的推动下，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经过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制定相关推进政策，出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通知》（武政规〔2017〕8号）、《市城建委关于开展装配式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审查的通知》（武城建规〔2017〕5号）、《关于印发〈武汉市 2017 年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要点〉的通知》（武建产〔2017〕1号）等一系列政策和管理规定，初步建立了适应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制度和机制；大力推进试点示范工程建设，共确定试点示范项目 14 项，建筑面积 99.24 万平方米，为全面推进提供了示范样板和建设管理经验；积极推进产业基地建设，已建成和在建的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 12 个，包括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建筑，全部投产后

可满足 1000 万平方米建筑工程的需要，为装配式建筑发展提供了部品和构件保障；完善标准规范，发布实施《预制混凝土构件质量检验标准》、《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程》、《装配式建筑施工现场安全技术规程》等 3 项湖北省地方标准，这些标准规范，为我市装配式建筑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基本能满足装配式建筑工程设计、生产、施工、验收的需要；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研讨会、国际博览会，并在长江日报、楚天都市报及网站上开辟专栏进行宣传培训，为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营造了良好氛围。

2、存在的问题：在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努力推动下，武汉市的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果，但仍然有很多制约产业化发展的关键问题没有得到解决。

适应于建筑产业现代化建造的管理制度不完善。现有的行业监管体制，不能满足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发展要求。

技术能力不足。目前，在设计、施工、生产、安装等各环节，存在全过程管理人才、安装操作人才、复合型人才不足的问题，特别是设计行业对预制混凝土技术及其特点的了解程度较低。

开发与施工企业的积极性还未被充分调动，大多数开发与施工企业还处于观望阶段。

3、改进措施：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将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大力推进示范

项目建设；积极探索发展模式创新；加强对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全过程监管；加强社会宣传引导；加快培养与我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管理和职工队伍。

建筑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建筑节能工作，督促工程进度各方责任主体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情况，促进建筑节能工作健康发展，通过开展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建筑节能工作目标顺利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公共建筑节能设计，低能耗居住设计100%。全市散装水泥供应率达到80%以上，中心城区（开发区）、新城区政府所在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预拌混凝土应用率100%，预拌砂浆应用率95%。

2、效果目标：新建建筑严格执行节能设计标准，通过监督检查，严格执法，确保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标准执行率100%。提升居住工作环境，新增绿色建筑面积2378.13万平方米；减

少大气污染，全市建筑工程预拌混凝土使用率 100%，预拌砂浆使用量 337.94 万吨，应用率 96.5%；散装水泥供应量 766.51 万吨，散装水泥供应率 80.83%。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齐全，制定了具体工作任务计划表，通过制定政策、宣传培训、专项检查等多种形式开展各项工作，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建筑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财政资金支出总额为 117.80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 117.80 万元，实际支出 115.05 万元，资金使用率 97.67%。

实际支出预算差异的原因：实际支付的专项检查费用与年初的预算存在差异。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全市新增建筑节能设计备案建筑面积 3013.57 万 m²，新增建筑节能竣工验收备案建筑面积 3034.35 万 m²，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比例达 100%。新增绿色建筑项目 2666 个，建筑面积 2378.13 万 m²，占新建建筑面积 78.9%，完成工作目标的 297%；预拌砂浆使用量 337.94 万吨，应用率 96.5%；散装水泥供应量 766.51 万吨，散装水泥供应率 80.83%。

2、效果目标：实施《市城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质量管理的通知》（武城建规[2017]8号）进一步扩大绿色建筑标准实施范围，绿色建筑面积持续扩大，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制发《市城建委关于在全市开展建筑工程禁止现场搅拌砂浆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市城建委关于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实施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开展砂浆禁现、建筑节能专项检查，有效促进了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使我市新建建筑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比例均达100%。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结合2017年实际工作，建筑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99分。回顾2017年目标工作，从目标制定、项目决策、日常管理，到取得实效，积极推进我市建筑业节能减排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经验：围绕工作目标，通过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实施情况专项检查，有效提高了设计、审查各方对绿色建筑及公共建筑节能的认知水平，加强了我市对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使得建筑节能标准执行到位。通过组织各区建管部门进行

砂浆“禁现”专项执法检查，有效遏制了施工现场搅拌砂浆的行为，对我市推广预拌砂浆、抑制工地现场扬尘污染起到了积极作用。

存在问题：一是建设项目存在设计深度不够、审查意见书表述不全面的问题；二是审查意见书中关于节能方面问题表达不够全面、详细，设计文件无专门的节能设计专篇，或是把节能设计和环保设计编写在一起。三是相关责任主体对使用预拌砂浆的意识不强、积极性不高。

改进措施：一是督促各设计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健全质保体系，加强对绿色建筑、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学习贯彻，进一步提高设计深度、设计精细度等方面的质量。二是督促各审查机构要严格按照湖北省绿色建筑省级认定技术条件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的规定，对相关内容进行专项审查，严把施工图审查关，重点审查是否违反强制性条文、是否违反住建部审查要点相关内容，凡是不符合规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律不得审查通过。三是市区相关管理部门要进一步规范管理流程，完善管理制度，加大对设计单位、图审机构的指导和检查力度，保证绿色建筑、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在工程项目中的贯彻落实，不断提高我市绿色建筑及公共建筑节能工作水平。四是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各责任主体使用预拌砂浆的意识。

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绿色建材 推广应用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在全市开展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及绿色建材的推广应用工作，以《绿色建筑省级认定》为契机，大力推进节能减排；以太阳能应用为抓手，大力推进可再生能源应用；以禁止现场搅拌砂浆为突破口，强力推进“禁现”工作；以开展企业绿色生产提档升级改造为措施，促进企业向节能环保发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建筑节能产品和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的使用和管理，及时对全市建筑节能产品和企业进行信息发布及抽样检测，加大对新材料、新产品进行研发推广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通过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及绿色建材的推广应用工作，达到节约土地，节约能源，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目的。

1. 产出目标：调研和检查新型墙材 13 家，开展预拌混凝土（砂浆）绿色生产专项检查，开展预拌混凝土（砂浆）质量行为专项检查，开展绿色建筑监督检查。

2. 效果目标：散装水泥的推广和使用取得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节约标煤 5.97 万吨，节水 1149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7.16 万吨，减少粉尘排放 3.21 万吨，实现节能减排综合经济效益达 5.02 亿元。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齐全，制定了具体工作任务计划表，通过专项检查、宣传培训、巡检、调研等多种形式开展各项工作。

（1）完善了绿色建筑地方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为绿色建筑在规划、设计、建造和运行管理等环节实现绿色管理提供了政策与技术保障。武汉建设大厦综合改造工程和武汉光谷生态艺术展示中心两个项目分别获得住建部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一、二等奖。一批高标准绿色建筑项目落户武汉，绿色生态城区创建步伐加快，花山生态新城、武汉四新开发区、王家墩商务区等省级绿色建筑集中示范区提档升级，为绿色建筑的成片规模化推广发挥了引领示范作用。绿色施工开始推广，并成为绿色建筑行动的新亮点，武汉建工承建的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洲际酒店和武汉长江传媒大厦两项被确立为第三批“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真正做到了建筑施工的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绿色建筑逐步向规模化发展。

(2) 为加强我市对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制发了《关于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实施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并会同委节能处、市图审办开展检查，有效提高了设计、审查各方对绿色建筑及公共建筑节能的认知水平。

(3) 检查预拌混凝土（砂浆）81 家（预拌混凝土站点 70 家，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11 家），其中：搅拌楼实行全封闭 60 家，骨料堆场全封闭 62 家，购置洒水车 23 台，配置污水处理设施 9 家，770 台搅拌运输车加装了防漏洒设备，站点基本都完善了排水沟槽与沉淀池建设、配置砂石分离机、开展场地修补、建立垃圾堆场。

(4) 检查预拌混凝土生产站点 70 家，检查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11 家，共抽检样品 49 家搅拌站，随机抽检现场混凝土拌合物及已成型混凝土抗压强度试件 98 组；抽查砂浆原材料样品 11 组。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安排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绿色建材推广应用费项目预算总额为 180.28 万元，我办严格按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使用，督促业务科室按项目推进进度使用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完成检查预拌混凝土（砂浆）81 家（预拌混凝土站点 70 家，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11 家），其中：搅拌楼

实行全封闭 60 家,骨料堆场全封闭 62 家,购置洒水车 23 台、配置污水处理设施 9 家,770 台搅拌运输车加装了防漏洒设备,站点基本都完善了排水沟槽与沉淀池建设、配置砂石分离机、开展场地修补、建立垃圾堆场;检查预拌混凝土生产站点 70 家,检查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11 家,共抽检样品 49 家搅拌站,随机抽检现场混凝土拌合物及已成型混凝土抗压强度试件 98 组;抽查砂浆原材料样品 11 组;完成散装水泥供应量 766.51 万吨。

2、效果目标:2017 年围绕工作目标,开展各项工作,以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保护环境为工作重点,以建立低投入高产出,低消耗高效益,可持续发展的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体系为引导,积极推进城市建设模式和建筑业发展方式向低碳、生态、绿色转变,全面完成了建筑节能各项目标,为促进武汉市“两型”社会建设做出了贡献。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结合 2017 年实际工作,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绿色建材推广应用费项目自评 100 分。回顾 2017 年目标工作,从目标制定、项目决策、日常管理,到取得实效,依法依规,民主决策。做到了以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保护环境为工作重点,以建立低投入高产出,低消耗高效益,可持续发展的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体系为引导,积极推进城

市建设模式和建筑业发展方式向低碳、生态、绿色转变，完成了工作目标。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围绕工作目标，为把项目落到实处，完成了以下工作：一是制定了《市城建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的通知》（武城建规[2016]2号）等相关文件，明确了绿色建筑认定范围、认定程序及相关统计工作；推出了《武汉市绿色建筑设计审查专项备案表》、《武汉市绿色建筑竣工验收专项备案表》，为普及绿色建筑打下了基础。二是制定《市城建委关于在全市开展建筑工程禁止现场搅拌砂浆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市城建委关于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实施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开展了全市检查，委托相关检测机构开展了检测工作。三是很抓制度落实，做到了定人、定岗、定位，台账清晰，完成全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存在的问题：一是新建建筑节能（可再生能源应用、绿色建筑）存在设计深度不够，设计变更把关不严等问题，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预拌混凝土（砂浆）站点绿色生产改造工作需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禁现搅拌砂浆的监管工作还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

1、制定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砂浆禁现专项检查通知，会同市、区建管部门继续开展专项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讲评。

2、严格执行《市城建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绿色建筑省级认定的通知》（武城建规[2016]2号）要求，通过加强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二个专项备案工作，促进绿色建筑的推广。

3、完成绿色建筑和可再生能源相关管理文件的修订和起草工作，进一步加大对绿色建筑和可再生能源推广应用在监督管理。

建筑节能办公业务信息平台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市政府推行互联网+的工作要求，提高行政效能、服务质量和水平，促进数据资源的优化和共享。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通过完善门户网站的建设，实现行业信息动态化管理，及时发布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规、技术标准，公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试点示范项目信息；信息发布完成率 100%；数据共享 100%。

2、效果目标包括：通过完善门户网站建设，推进建筑节能办公业务信息平台建设，提高自动化办公水平能力，逐步完成网络化办公，规范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实现了网上公告、审核、受理等功能，提高了办事效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齐全，制定了具体工作任务计划表，通过业务系统的开发实现了网络办公。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建筑节能办公业务信息平台经费财政资金支出总额为 2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减少行政管理事项办事环节，提高工作效率。我办负责的新型墙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与返退、建筑节能设计审查备案、绿色建筑示范工程申报、建筑节能与新型墙体材料备案 4 项行政管理与公共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受理、网上预审、纸质材料确认、办结网上公布的办事模式。

2、效果目标：根据《关于推进“互联网+”产业创新工程的实施意见》要求，按照“统筹规划、资源共享、深化应用、务求实效、安全可靠”的原则，规范了业务工作管理，提高办事效率。业务平台建成后与市区相关部门实现对接，充分采集和利用相关数据，自动生成各项业务工作月、年报，为科学决

策提供权威的行业分析，并实现信息共享。建立网上办公，内部信息上传递及时。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结合 2017 年实际工作，建筑节能办公业务信息平台项目自评 100 分。从目标制定、项目决策、日常管理，到取得实效，积极推进了我办信息化管理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

通过我办业务系统的建立，规范了工作管理，提高业务水平。业务平台建成后与市区相关部门实现对接，充分采集和利用相关数据，自动生成各项业务工作月、年报，为科学决策提供权威的行业分析，并实现信息共享。通过、信息传递、信息采集、信息处理，形成行业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服务。

通过业务系统的运行，完善和修改业务系统相关模块，不断提升我办信息化业务管理水平。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总结前期工作基础上，不断完善信息化建设水平，下一步将结合手机 APP、网站、业务管理系统等平台，建立数据资源无缝对接的信息共享模式，进一步提升信息化管理机制和能力，简化办事流程，做好各项服务工作。

墙改基金返退款及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返退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是根据《湖北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鄂财综【2009】6号）、《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付工作的通知》（鄂财综规【2012】17号）文件对建设单位缴纳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进行返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是根据《湖北省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征收和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财综规【2003】35号）文件对建设单位预缴散装水泥专项资金进行返退。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属政府性基金实行地方政府预算管理，专款专用；2017 年完成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全年清算返退 2,331.13 万元。

2、效果目标：新型墙体材料是保护土地资源，节能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改善环境的重要措施，也是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在建筑工程取得《湖北省房屋工程 and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后 30 日内，凭武汉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缴款表（建设单位联原件）、专项基金非税缴纳收据、购买新型墙体材料发票、墙体材料验收单、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等资料，向我办提出专项基金返退申请经核实无误后，办理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手续，实行多退少补。

2、财务管理情况：2017 年安排墙改基金-墙改基金返退款及散装水泥专项资金返退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2,331.13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总额为 2,331.13 万元，我办严格按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使用，督促业务科室按项目推进进度使用资金，实际支出 2,331.13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2017 年墙改基金返退款及散装水泥专项资金返退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2,331.13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总额为 2,331.13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2,331.13 万元。

2、效果目标：在建工程新型墙材推广应用率达 100%。促进了我市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的发展，为节能、节地、节水、节材，资源综合利用，保护环境发挥了作用，为我市经济、社会、政治效益提供了保障，为我市和谐、稳定、平安做出了贡献。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自评得分：99 分。

综合评价：为使专项基金退付更加简便易行，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发挥专项基金对优化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结构的调节作用，强化工作措施，完成工作目标及目标完成进度。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经验：

- 1、每年根据建筑项目竣工情况，预算年度需基金返退金额，按计划方案，报市财政局审核，确定年度返退指标；
- 2、建立完善基金返退审批时限，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

存在的问题：

专项基金返退项目无法精确预估，可能无法保证年度返退预算资金的准确性。

改进措施：

建立完善基金返退审批限时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以及预算目标完成。

物业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物业名称：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坐落位置：地点一位于武汉市江岸区台北路 181 号

地点二位于东西湖区盘龙大道金银潭现代企业城 B11 栋

建筑面积：地点一 5790.14 m² 地点二 14898.11 m²

合计 20688.25 m²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保证市城建档案馆 2017 年全年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会议服务、日常维修和设备管理服务、绿化服务、食堂服务等。

2、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物业整体外包服务，可以降低物业成本 5-10%。

社会效益：物业管理有利于精神文明建设、有利于经济发展、有利于环境建设。物业管理的综合效益，即指企业在获得经济效益的同时，还给社会、城建、文化、环境等带来的联动效益。物业管理服务其作为准公共物品就表明它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统一性。即是指他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存在，两者缺一不可。完善物业管理的服务功能、提高物业管理人员的技能和综合素质、加强与物业管理公司之间的联系和沟通。

生态效益：创造安全、舒适、和谐的办公环境；发挥物业最大的使用价值；使物业尽可能保值、增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对已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实施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根据武汉市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各年度调增金额累计不得超过首次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可以续签二年。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武汉吉通工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的委托，组织了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物业管理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经过评标委员会推荐武汉市万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财政相关规定，物业服务项目可续签合同，续签期最长为三年，本服务期为续签第二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为 175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资金已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项目实施中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实行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采取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进行。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①库房大楼房屋外观：90%

②设备运行：90%

③房屋及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90%

④公共环境：90%

⑤绿化：90%

⑥交通秩序：90%

⑦保安：90%

⑧急修：90% 小修：90%

⑨食堂服务：90%

2、效果目标

该项目拦标价为 193.33 万元，武汉市万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 175 万元中标，降低物业成本 9.48%。

经过一年的物业服务，保证市城建档案馆的环境保障管理服务、秩序保障和消防监控管理服务、会议服务、日常维修和设备管理服务、绿化服务、食堂服务全部符合物业服务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服务项目，市城建档案馆比较满意。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该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政府采购方式确定的物业服务单位，符合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在项目执行时，物业公司能积极主动完成物业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服务项目，对档案馆的全方位物业管理工作做出了很大贡献，市城建档案馆拟按照有关规定，续签该项目一年。

(二) 主要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物业服务，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物业公司，能起到降低物业成本。

2、服务价格最低并不能保证服务和质量最优。许多投标企业要价最低是以服务质量低劣为代价的。有的物业服务企

业违反政府有关规定，不遵守行业规则，以低于成本价的物业服务费参与竞争。还有的物业服务企业不顾自己的综合实力参与竞争，接管物业项目后，减少服务过程中承诺的人员配置，降低服务档次，引起业主的强烈不满。

3、业主应该督促物业公司按照物业服务合同中约定的服务项目进行服务，服务不能打折扣、服务不能变相降低，业主要有专门部门及人员与物业公司进行配合，不能当“甩手掌柜”。

电子政务、灾备、系统维护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连接电子政务维护，包括软硬件维护维修、数据采集等；“灾备”运行管理，根据国家建设部要求，对重要城建档案应当实行异地备份，湖北省武汉市馆与长春馆为相互备份单位，包括同城异地备份、中心城区和新城区同城异地备份。用于城建档案收集及管理的“城建档案系统”的各项基本维护；网络租赁等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1) 城建档案数字化和设备日常维护工作。2017 年度接收进馆的城建档案数字化工作，馆业务系统正常运转，和市电子政务网数据的交换，网络设备正常运转，服务器和存储设备及 UPS 电源的平稳运行，客户端电脑正常工作等。

(2) “灾备”工作。保证台北路馆、东西湖馆库和长春远程灾备中心两城三地灾备工作的正常进行。

(3) 城建档案业务系统维护工作。对系统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解决，对系统中存在的 BUG 打补丁，业务流程小的调整，业务数据的安全，业务功能小的调整，保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2. 效果目标。

(1) 当年度完成城建档案数字化 12 万卷，完成台北路馆区和东西湖馆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日常维护及连接两地租用网络的畅通。

(2) 两城三地灾备工作完成预期目标，保证了数字档案的安全。

(3) 完成城建档案业务系统的维护工作，保证了馆业务工作的不间断及系统数据的安全。

3. 绩效指标。

项目适应性：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立项合理性：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时间控制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质量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1) 馆档案管理科负责馆藏城建档案的数字化工作；

(2) 馆信息技术科负责馆信息化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负责馆灾备工作。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为 20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资金已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项目实施中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实行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采取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进行。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①城建档案数字化和设备日常维护工作

2016 年度接收进馆的城建档案数字化工作，馆业务系统正常运转，和市电子政务网数据的交换，网络设备正常运转，服务器和存储设备及 UPS 电源的平稳运行，客户端电脑正常工作等。

②“灾备”工作

保证台北路馆、东西湖馆库和长春远程灾备中心两城三地灾备工作的正常进行。

③城建档案业务系统维护工作

对系统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解决，对系统中存在的 BUG 打补丁，业务流程小的调整，业务数据的安全，业务功能小的调整，保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2、效果目标。

①当年度完成城建档案数字化 12 万卷，完成台北路馆区和东西湖馆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日常维护及连接两地租用网络的畅通。

②认真做好软硬件、网络及数据安全维护工作。及时做好内、外网及微信公众号的信息发布宣传工作；及时解决电子化应用设备的维护维修工作。做好机房设备及数据安全的维护检查工作，以及数据备份的日常检查抽查工作，保证“两城三地”数据备份的工作正常，保证馆电子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③初步完成了《数字武汉城建档案三期系统建设项目》工作。提升了城建行业档案移交收集工作的先进性，加强了电子档案和电子资料的收集管理和对外应用工作；提高了本馆城建档案智能化管理能力。

④三是开发推出“武汉城建档案”微信公众号和武汉城建档案 APP 移动应用服务。及时有效地宣传城建档案事业，为广大用户提供了便利的城建档案查询平台，为城建档案业务人员及企业提供了基本的档案移动办公平台。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各项工作均按计划完成，保证了馆正常业务工作的开展。

(二) 主要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数据安全是我馆信息化建设重中之重的一项工作，我馆未雨绸缪，安全工作放在首位，保证了我馆数字档案的安全，为数字档案的长期保存积累了一定的经验。数字化工作的开展为实现数字城建档案馆打下了一定的基础。由于受投入经费受到制约，数据备份未能实现同步备份，档案数字化工作还有一定的积存。希望能增加经费的投入，增加带宽和数字化设备，保证数字化工作能实现无积存目标，保证备份工作能实现同步进行。

档案“九防”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武汉市城建档案馆受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委托，负责全市城建档案的管理，统筹武汉市城建委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建设系统列入城建档案业务范围的单位和部门的城建档案工作的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工程项目竣工档案的验收；接收和

保管应当永久和长期保管的各种载体的城建档案、资料；对接收进馆的城建档案、资料实行科学管理、安全保护和为社会提供利用服务；广泛征集城市建设、管理中形成的各种载体的历史档案、资料，开展城建年鉴、史志编辑、档案专题编研；拍摄编辑反映城市建设历史及城市建设新貌的声像专题片，宣传城市建设成就和建设战线精神文明风貌；统筹武汉市城建委信息化建设工作，制定信息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委属各单位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市城建委网络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推广和执行建设系统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标准和规范，负责委系统有关业务数据库的开发、建设和维护。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全面负责库存 116 万卷的档案“九防”工作

2. 效果目标。

库房全部达到档案“九防”要求，符合“国家一级城建档案馆”的标准；为社会提供免费的利用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①防尘：经常性除尘，坚持一天一小扫，一周一大扫，节假日全面大扫除；适时开、关闭档案库房门窗，防止尘灰、烟雾进

入档案库房及档案橱内。定期擦拭档案室地板、档案橱表面、橱内的灰尘，保持档案橱、档案自身的干净整洁。

②防潮：防止雨水进入档案库房，每天掌握库房内的湿度变化情况，库内库外设露温湿度计，作为库内库外湿度比较。当库内湿度大于库外时，采取抽风、排气、打开库房门窗进行通风或关闭门窗启动除湿机；当库房湿度小于库外湿度时采取关闭门窗等措施将库房湿度控制在45%—60%范围内。

③防高温：注意掌握高温气候条件下，库房温度的变化情况，当库房温度大于或小于库房温度标准为14℃--24℃时采取排气、抽风、通风或启动空调机进行降温，使库内温度控制在标准范围内。

④防光：给档案库房门窗装上了防光布帘外，注意防止太阳日光直射档案库房，严禁档案纸张材料搬到太阳下暴晒。做好除湿、降温、防光工作，有效防止档案纸张材料发生霉烂、变质、字迹褪色。

⑤防蛀：注重做好勤防勤治虫害档案的工作。库房内严禁存放任何杂物。定期施放杀虫驱虫药物，并根据药效时限适时更换失效过期的杀虫驱虫药物。定期做好库内库外的防虫灭虫工作。每月翻动橱内档案二次，查看虫害档案情况，一旦发现虫害档案，立即采取措施扑灭虫害，防止虫害档案的蔓延。

- ⑥防腐：档案库房内经常性的进行抽风、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清新，严禁有害气体、物品进入档案库房，定期施放、更换防腐药物，净化库房周围环境，保持库房内清洁。
- ⑦防鼠：一般可分为物理学灭鼠、化学灭鼠、生物学灭鼠和生态学灭鼠。
- ⑧防火：档案库房门上挂有“严禁烟火”的警示牌，无关人员不得进入档案库房，需进入档案库房的人员一律严禁烟火、抽烟；下班时切断电源；灭火器定点放路，不得随意移动或拿作他用，定期检查，对失效过期的灭火器适时更换，使其保持良好的灭火状态。
- ⑨在防污染：档案库房内经常性的进行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清新，严禁有害气体、物品进入档案库房，净化库房周围环境，保持库房内清洁。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为 283.06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资金已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项目实施中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实行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执行。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全面完成了全年的库存档案的“九防”工作，未发生一起库房事故，保证了档案的安全，为提供社会利用打下坚实基础。

2、效果目标

围绕档案库房的保护“九防”要求，即防高温、防火、防盗、防潮、防光、防鼠、防虫、防尘、防污染，做到：

- (1)档案库房应有防盗措施，一般库房要加设防盗门窗。
- (2)档案库房窗子要配挂窗帘，防止阳光直射库内；同时库房照明装置应以使用白炽灯为宜，避免日光灯中紫外线对档案纸张的破坏。
- (3)湿度较大的库房应配备去湿机及放置吸潮剂。
- (4)档案库房周围要灭绝火源迹象，库内严禁吸烟，要建立严密的防火制度并配备消防灭火器材。
- (5)为防止档案发生鼠害，库房应定期检查并投放灭鼠药。
- (6)档案库房可通过洒冷水、机械通风、自然通风等方法减缓库内温度过高现象。有条件的单位应配备空调设备，以达到库房理想的温度。
- (7)为防止灰尘对档案的损害，库房最好加双层窗，同时利用吸尘器及时吸除档案柜架上的灰尘。
- (8)档案柜架应防止防虫药品，以防档案害虫破坏档案。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总体来说，项目达到了预期成果，档案安全保管条件得到了一定改善。2017 年新接收档案约 12 万卷，截止到 2017 年库房保管档案达到 116 万卷

（二）主要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由于我馆档案工作特点是起步较早，发展滞后。档案保管条件正在逐步改善，历史欠账比较多且库存档案量比较大，因此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改善档案保管环境，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城建档案的收集和保护过程中会存在一些问题：比如说征集到的档案资料质量不高、数字化加工的像素不高、有部分库房档案保管硬件设备较为落伍，添置专业设备不能一步到位等。另外，由于历史原因，本馆人员结构不太合理，专职档案保管人员的业务素质有待提高。

成果编制、档案征集及年鉴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城建档案馆负责对接收进馆的城建档案、资料实行科学管理、安全保护和为社会提供利用服务，广泛征集城市建设、管理中形成的各种载体的历史档案、资料，开展城建年鉴、史志编辑、档案专题编研，拍摄编辑反映城市建设历史及

城市建设新貌的声像专题片，宣传城市建设成就和建设战线精神文明风貌。

《武汉建设年鉴》由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主持、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承编，是一部全面系统、真实记述武汉市建设领域基本情况的年度资料性文献，也是一部信息高度密集的大型专业性地方年鉴，为社会各界了解武汉、建设武汉提供有价值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并为各级领导决策及部门管理工作提供依据和参考。自创刊以来，《武汉建设年鉴》已连续出版了27卷，二十多年来，忠实记录了武汉城市建设日新月异的前进步伐。进入21世纪后，《武汉建设年鉴》为突出城市建设特点进行了多次改版，新版采用了国际流行的大16开版，以文字、新闻图片和图表相结合的形式全面浓缩了一年来武汉城市建设走过的轨迹。《武汉建设年鉴》在诸多年鉴中的地位和作用是突出的，并通过二十几年来的发展和提高有了一定的品牌效应。

2015年初我馆启动《武汉里份》的拍摄工作，为留下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实地采访了居住在老里份的居民以及对里份建筑文化颇有研究的民俗专家、学者，从曾经居住在老里份的名人，或历史事件出发，还原建筑本身承载的历史故事和人文景象。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全面系统、真实记录了武汉市2017年城建重点工程建设

基本情况，以文字、图片相结合的形式反映了一年来武汉城市建设的轨迹。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该专题片时长 15 分钟，用生动的电视语言阐述了一年来我市城建事业的飞速发展。

《城市视点和印迹》杂志全年 6 期，每期 76 页。深度挖掘武汉城市的历史和文化，全面记录城市建设的发展历程，又要充分展示城市建设成就。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武汉建设年鉴》（2017 年）共 45 万字，收录图片 200 幅。采用国际大 16 开版本，全书铜版纸印刷，包装精美，计划出版印刷 2000 册。2017 年完成《视点与印迹》6 期，每期大度 16K、76P、1000 册的任务。

电视记录片《武汉里份》20 集

2、效果目标。

《武汉建设年鉴》全面刊载刊载武汉市 2016 年建设、规划、管理方面的情况，为社会各界了解武汉、建设武汉提供有价值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并为各级领导决策及部门管理工作提供依据和参考。

《武汉里份》的拍摄，为留下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实地采访了居住在老里份的居民以及对里份建筑

文化颇有研究的民俗专家、学者，从曾经居住在老里份的名人，或历史事件出发，还原建筑本身承载的历史故事和人文景象。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该书作为全市 2018 年“两会”、全市建设交通工作会议资料向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城建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发放。

3、绩效指标。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利用大量的城建重点工程建设的画面，充分展现了我市建设领域取得的骄人成绩。

2017 年完成系列电视记录片《武汉里份》20 集。

《城市视点和印迹》杂志全年 6 期，每期 76 页。在全国城建档案部门发行。

项目适应性：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立项合理性：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时间控制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质量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武汉建设年鉴》2017 年 6 月底完成各单位基础资料的收集工作，组稿完成得比较好。编辑部也能做到 100%网上传稿，改稿和编辑也是在网上传完成，充分发挥大数据、云数据的优势及便利。

电视纪录片《武汉里份》为留下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实地采访了居住在老里份的居民以及对里份建筑文化颇有研究的民俗专家、学者，从曾经居住在老里份的名人，或历史事件出发，还原建筑本身承载的历史故事和人文景象。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该书作为全市 2018 年“两会”、全市建设交通工作会议资料向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城建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发放，受到两会代表、市政府领导、城建交通行业管理部门、城建重点工程参建单位极大关注，获得较高评价。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利用大量的城建重点工程建设的画面，充分展现了我市建设领域取得的骄人成绩，体现了全市建设者们改革创新、拼搏赶超的高昂斗志，极大鼓舞了城建战线继续鼓足干劲、迎难而上，力争取得城建事业大丰收。

《城市视点和印迹》杂志双月刊，全年 6 期，每期 76 页。在全国城建档案部门发行，得到广泛好评。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为 110 万元，全部系财政拨款，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资金已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项目实施中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实行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采取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进行。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武汉建设年鉴》(2017 年)共约 45 万字，收录了图片 200 余幅。采用国际大 16 开版本，全书铜版纸印刷，共计印刷了 2000 册，包装精美，并且办理了刊号，采取了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2017 年完成《视点与印迹》6 期，每期大度 16K、76P、1000 册的任务。

电视纪录片《武汉里份》，一幅幅画面让人们从历史穿越到现代，从新与旧的交集中，感受到里份文化那份沉甸甸的记忆和无法忘却的乡愁。2017 年完成系列电视记录片《武汉里份》20 集。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出版受到两会代表、市政府领导、城建交通行业管理部门、城建重点工程参建单位极大关注，获得较高评价。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极大鼓舞了城建战线继续鼓足干劲、迎难而上，力争 2018 年取得城建事业大丰收。

2、效果目标

《武汉建设年鉴》为社会各界了解武汉、建设武汉提供有价值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并为各级领导决策及部门管理工作提供依据和参考。2017 年《武汉建设年鉴》出版发行后得到社会各界好评。《武汉建设年鉴》在全市诸多年鉴中的地位和作用是突出的，并通过二十几年来的发展和提高有了一定的品牌效应。

电视纪录片《武汉里份》，留下了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通过实地采访了居住在老里份的居民以及对里份建筑文化颇有研究的民俗专家、学者，从曾经居住在老里份的名人，或历史事件出发，还原建筑本身承载的历史故事和人文景象。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该书作为全市 2018 年“两会”、全市建设交通工作会议资料向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城建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发放，受到两会代表、市政府领导、城建交通行业管理部门、城建重点工程参建单位极大关注，获得较高评价三、自评结论。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该专题片时长 15 分钟，用生动的电视语言阐述了一年来的

我市城建事业的飞速发展。极大鼓舞了城建战线继续鼓足干劲、迎难而上。

《城市视点与印迹》是城市记忆的载体，构筑城市建设的桥梁。

（一）自评结论

编辑出版《武汉建设年鉴》（2017 年），在市城建委的领导下，在全市各建设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比较顺利地完成了编辑出版工作。组稿编辑工作已经基本走向稳定，组稿工作得到各单位领导的重视和加强，编纂人员有落实，编写任务和要求比较明确，组稿的质量也逐步在提高，大部分单位能够按照编写大纲和年鉴的行文规定组织稿件，各单位的分管领导和具体从事编写的人员在繁忙的工作中能够保证年鉴这块工作的正常进行，认真负责地按照编辑工作方案完成任务。

电视纪录片《武汉里份》，留下了我市现存百年里份建筑宝贵的历史资料，与前两年制作的一共 50 集进行了包装出版发行。感受到里份文化那份沉甸甸的记忆和无法忘却的乡愁。

画册《迈向城建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掠影》该书作为全市 2018 年“两会”、全市建设交通工作会议资料向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城建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发放，受到两会代表、市政府领导、城建交通行业管理部门、城建重点工程参建单位极大关注，获得较高评价。

电视专题片《建设新时代—2017 武汉城建重点工程纪实》利用大量的城建重点工程建设的画面，充分展现了我市建设领域取得的骄人成绩，体现了全市建设者们改革创新、拼搏赶超的高昂斗志，极大鼓舞了城建战线继续鼓足干劲、迎难而上，力争今年取得城建事业大丰收。

《视点与印迹》作为市城建委的内刊，传承了城市记忆，构筑了城市建设桥梁。

（二）主要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在篇目设置方面，我们对编写大纲的篇目作了修改和调整，力求做到篇目内容设置合理，不重复、不遗漏，年鉴编辑做到求稳和创新，都是以社会需求为前提。

2、在组稿的方式方面，编辑部设置了电子邮箱和 QQ 群，与各组稿单位继续利用网络进行组稿编辑，节约了时间，提高了效率。

3、在图片采集方面，以往我们是采取收集图片为主，自主拍摄为辅，今年的图片是由编辑人员和拍摄人员一起去实地拍摄，力求画面真实，反映角度到位。

4、在内容的编排方面，我们按照时间顺序分为三个部分，六个章节进行编排，让读者视觉清晰，注重提高实用性和历史参考价值。

5、各项编撰工作能够顺利完成，得以于领导和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以及编辑、拍摄人员日以继夜的辛勤工作。但由

于时间有限，文字和画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尤其是编辑初期语言文字要尽量规范，后期编辑时修改量才不会过大。另外，相关资料的收集和积累也很重要。今后我们会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力度。

6、为适应当前信息化发展趋势，融入全市正在大力发展的大数据中，今后如有条件也能上升为云服务。

竣工档案整理综合服务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16 年 9 月底《湖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取消部分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的通知》（鄂价费[2016]99 号），该文废止了《湖北省物价局、省建设厅关于规范城市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整理综合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房服〔2004〕286 号），按照文件规定我馆拟从 2016 年 11 月 1 日期停止收取竣工档案整理综合服务收费，按鄂价费[2016]99 号文件规定：该项目服务作为政府应当提供的一般公共服务项目，由各级财政按照各自事权责任，统筹保障必要的工作经费。2017 年新拟接收进馆 12 万卷档案的收集、整理、

扫描数字化加工、档案缩微加工等各项开支以及弥补档案“九防”经费等不足。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2017 年完成了约 12 万卷档案的收集、整理、扫描数字化加工工作，重点项目档案进行缩微加工，全市建设工程声像档案照片、声像等档案的拍摄收集，6 个新城区域建档案馆业务系统互联互通通讯及网络运行维护共享。

2、效果目标

停止收取竣工档案整理综合服务收费后，为建设单位减轻经济负担，并保证进馆档案数量不减少，得到社会一致好评。为全市城建档案的收集起到保障作用，也为全市城建工作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是把好“业务指导关”，切实做到业务指导全覆盖，全年共接收 3585 个单位工程竣工项目档案 85210 卷，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接收进馆率达 100%。；二是把好“档案整理关”，认真做好接收档案的整理和扫描工作，为提高档案整理和扫描工作效率，我们在提升业务技能的同时，进一步优化流程，确保了今年接收档案无积压，全年共完成档案整理 96738 卷，数字化扫描 114253 卷；三是把好“档案利用关”，努力彰显档案社会效益；全年档案利用接待 2216 人次，提供档案调阅 8604 卷，其中实体档案调阅 3568 卷，电子调阅 5036 卷，服务满意率达到

100%; 四是把好“档案质量关”，认真做好进馆档案“后评估”工作，共开展档案质量检查4次，重点检查武城建规[2016]10号执行情况，抽查860个单位工程，3122卷档案，较好地保证了进馆档案的质量。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的要求，前期制定了详细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并按计划具体落实。聘请了专业劳务公司提供劳务服务，保证各项劳务工作的圆满完成，对按照本项目的需求内容及设备的分类等规定，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了采购，设备安装完毕后，市城建档案馆对照合同的各项条款，组织了相关人员到现场进行了验收，保证了项目完成的质量。

2、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为799.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99.76元，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资金已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现象。项目实施中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实行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负责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对于部分购买设备该项目我们还预留了10%的合同金作为质保金，在保证设备质量及正常运转的情况下下一年后退该质保金。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①项目适应性。项目与部门职能和发展政策的适应性强，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②立项合理性。立项依据充分、明确、合理，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③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④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2、效果目标

①产出指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②效益指标：目标值 100%，实际值 100%

③服务满意度指标：目标值 98%，实际值 100%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7 年，在市城建委的正确领导下，全馆干部职工上下一心、克难奋进，务实创新，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们在工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调查研究不够，工作不够深入细致，对新形势下档案归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到相关职能部门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调查了解不够，对六个新城区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调查研究不够。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工作创新意识不强，部分职工工作主动性不够，存在着工作应付，不求高标准，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工作按部就班，缺乏创新和开拓精神，工作成效不明显。有待于我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切实加以解决。

2、档案专用存储设备的采购，要有前瞻性，根据档案存储的实际备份需求，要有预留。

3、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利用等工作岗位还属于劳动密集型工作，辅助的现代化设备还不够完备。

轨道交通质量监督管理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轨道交通一年开通两条地铁线，速度在国内地铁建设史上少见，2017年我市轨道交通同时在建线路达到11条，力度全国罕有。这11条线包括：1号线径河延长线、2号线南延线、5号线、7号线一期工程、8号线一期工程、8号线二期工程、阳逻线、纸坊线、蔡甸线、11号线东段、11号线东段二期。特别是7号线长江隧道成为国内直径最大、首条公铁合建的盾构法隧道，刷新了国内纪录。

2017年，建成开通了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21号线(阳逻线)，1号线泾河段；按照计划2018年武汉以地铁引领公共交通，将开通7号线、27号线，开工2条线路，续建11条线

路。完善市民公共出行体系，推动常规公交、共享单车、共享汽车、公交微循环等方式与地铁无缝衔接。

按照《武汉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规定，轨道交通通信、信号质量监督职能归口市城建委负责，由市市政质监站具体实施；2014年市编办发文字市政质监站加挂武汉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牌子，负责轨道铺设、通信、信号、接触网、自动售检票系统、乘客信息系统、屏蔽门、牵引供电、机车等多个专业安装工程的质量监督。由于轨道交通安装工程专业性极强，在前期我站监督能力不足的情况下，采取向社会购买专业技术服务的方式进行监督管理，相应经费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承监轨道交通风水电等安装工程无重大监督执法责任事故；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100%；备案审核符合率100%；提高通信、信号、机电安装工程质量水平，为达到相关质量标准提供技术保障。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2017年“轨道交通工程通信、信号、机电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预算经费82.8万元，实际支出82.8万元，执行率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以轨道交通工程为重点，持续加大监管力度。继续将优势监管力量集中在轨道交通工程，按照监管全覆盖的要求对所有在建轨道交通工程实施有效监管。对照工程质量提升行动要求，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督促参建各方落实质量主体责

任，不断加大检查巡查工作力度，对处于关键节点和重要环节施工的项目现场，保证每周至少一次的巡查频度。对巡查检查发现的质量隐患和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全力确保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

2. 组织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结合在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施工实际，为加强越江（湖、河）盾构隧道项目质量监督，防范和降低施工质量安全风险，站内组建越江（湖、河）盾构隧道项目施工质量专家巡查组，邀请行业专家不定期对在建工程盾构进出洞地基加固效果、管片拼装质量、隧道防水情况以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等进行现场巡查和资料检查。累计开展专项巡查 7 次，每次均形成巡查报告，指出发现的质量隐患并提出工作建议，为现场改进质量管理提供了有益借鉴。

3. 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结合我市 2017 年多条轨道交通线路、有轨电车线路开通试运营的实际，主动对接市地铁集团、光投公司、车都公司，开展验收、备案服务工作，多次召开专题对接会，明确验收工作的标准、流程和要求，并专题致函三家建设单位，就质量验收及备案工作提出要求，推进建设管理工作顺利开展。主动到地铁集团公司，组织开展土建工程施工质量控制与管理、机电安装工程质量标准化推广、质量验收及备案工作程序及内容等内容进行专题培训讲座，助力城建重点工程顺利推进。

4. 质量标准化推广并取得明显成效。在认真总结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标准化施工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武汉市创建全国质量强市要求，将标准化施工向轨道交通土建施工推广，确定中电建公司承建的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段为质量强市示范点开展精品工程创建活动，并对创建活动进行全面指导。施工过

程中，工程各参建单位通过细化质量目标、明确管理标准，大力发扬“工匠精神”，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较高水平。

5. 在轨道交通工程监管过程中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模式。按照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要求，站内积极按照市城建委要求在市政工程质量监管执法领域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制定《市市政质监站“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对抽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全年开展6次“双随机”检查，采取不打招呼直插现场的方式，对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21号线工程等项目进行随机检查，改进了监督检查方式，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

6. 抓好监督检测闭环管理。继续执行不良检测信息闭环管理制度，检测机构对经检测发现的所有不合格问题出具报告538份，全部及时传递监督人员，质量监督人员逐份跟踪，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督促整改，切实从源头保证质量。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8号线一期、21号线等工程进入验收阶段后，检测人员主动对接市地铁集团，安排开展竣工验收检测各项工作，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提供优质服务。

7. 行业培训交流活动有效开展。先后组织专题培训、现场观摩、上门送教等活动10次，累计培训行业人员2100余人。开展轨道交通工程公共区装修及风水电施工质量现场观摩会；组织工作人员在市地铁集团召开专题咨询培训会，就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质量验收、备案进行讲解答疑；在中电建公司承建的轨道交通11号线东段光谷五路、光谷四路站举办以“卓越源于质量，打造百年地铁”为主题的“质量月”现场观摩会；召集轨道交通6号线延长线、前川线各参建单位负责人，就创建质量标准化样板工地进行动员交流；组织轨道交通11号线东

段弱电系统安装工程参建单位开展工程资料规范管理培训活动；在武汉轨道交通纸坊线中铁一局新运公司项目部举办“全市地铁轨道工程质量安全现场观摩会”。

三、自评结论

承监轨道通风、水、电安装工程无重大监督执法责任事故；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备案审核符合率 100%；提高了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工程质量水平，为达到相关质量标准提供了技术保障。工程质量水平稳步提升，工程精细化施工取得明显效果，总体质量达到了较高水平。为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21 号线(阳逻线)，1 号线泾河段顺利按期通车提供质量保障，为缓解交通压力起到关键作用，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

市政工程文明创建等工作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武汉市文明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文件以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文明单位的需要，我站将文明创建工作纳入全年重点工作之一，与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相结合，倡导文明执法、文明管理、文明施工、文明现场。单位所在辖区共驻共建的工作需要，对办环境进行优化，对办公环境安全、卫生条件进行改善。我站办公房属 70 年代危旧房屋改造使用，需进行必要的维护管理。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完成文明单位创建先进单位，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卫生先进单位等争先创优目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2017 年“市政工程文明创建环境优化、共驻共建、行业宣贯及培训经费”项目预算经费 29 万元，实际支出 29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积极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责任目标。积极配合相关单位开展市管市政工程施工现场文明创建暨扬尘整治工作，组织人员集中学习掌握现场检查标准，并建立巡查、汇总、上报工作机制，将现场文明创建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管工作范围，开展经常性的检查巡查，督促责任各方认清形势，提高文明创建意识，自觉落实文明创建和扬尘整治工作要求。通过集中整治，圆满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工作，为文明城市创建长效管理贡献了力量。

2. 结合“情暖企业”服务活动真心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由站领导牵头，组成服务企业专班，主动联系企业，帮助企业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站服务企业专班深入现场面对面征求企业意见和建议，主动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难题；突出对地铁、东湖通道等城建重点工程的服务，保持每周 4 至 5 次的频度深入现场，及时发现工程质量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帮助企业协调解决。进入验收阶段后，主动召开工作对接会，加班加点提供服务，确保重点工程按时完工投入使用；积极回应行业

企业呼声，大力开展培训交流及现场观摩活动；积极支持企业创优，为我市完工市政工程申报各级奖项提供便利支持。站内优质服务工作得到企业好评，从上级部门组织的测评结果看，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3. 高度重视信访投诉工作。站内对外公布了投诉电话，明确了投诉受理部门，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诉电话和受理各级投诉事项。所有投诉案件和上级督办均由站长逐件批办，办公室督促落实，各科按时到现场调查处理，现场情况复杂的邀请专家咨询论证，确保投诉不回避、不积压、不上交矛盾，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4. 全面落实共驻共建工作要求。主动上门与街道、共建社区联系，积极完成街道、社区布置的创建工作任务。先后开展了志愿帮扶、帮教、助学、社区义务劳动等活动，丰富结对共建的工作内涵。

5. 结合监管工作塑造单位文化。围绕“务实、严谨、高效、廉洁”的理念，通过塑造富有监管特色的机关文化建设，把文化和管理结合，把文化渗透到管理中，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文明素质，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逐步实现由人管理到制度管理、文化管理的转变，使干部职工的精神面貌和服务形象得到提升。在具体的监管工作中，通过狠抓轨道交通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质量监管，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现了轨道交通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政府监管全覆盖，创出了特色，塑造了品牌，打响了武汉监管模式在全国的名声，多个城市兄弟单位来汉交流学习。

6. 行业培训交流活动有效开展。先后组织专题培训、现场观摩、上门送教等活动 10 次，累计培训行业人员 2100 余人。开展轨道交通工程公共区装修及风水电施工质量现场观摩会；组织工作人员在市地铁集团召开专题咨询培训会，就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质量验收、备案进行讲解答疑；在中电建公司承建的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段光谷五路、光谷四路站举办以“卓越源于质量，打造百年地铁”为主题的“质量月”现场观摩会；召集轨道交通 6 号线延长线、前川线各参建单位负责人，就创建质量标准化样板工地进行动员交流；组织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段弱电系统安装工程参建单位开展工程资料规范管理培训活动；在武汉轨道交通纸坊线中铁一局新运公司项目部举办“全市地铁轨道工程质量安全现场观摩会”。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7 年，我站顺利完成文明单位创建先进单位，综合治理先进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党建工作合格单位，卫生先进单位等争先创优目标。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通过将现场文明创建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管工作范围，开展经常性的检查巡查，督促责任各方认清形势，提高文明创建意识，自觉落实文明创建和扬尘整治工作要求。通过集中整治，圆满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工作，为文明城市创建长效管理贡献了力量。

2.通过主动召开工作对接会，加班加点提供服务，确保重点工程按时完工投入使用；积极回应行业企业呼声，大力开展培训交流及现场观摩活动；积极支持企业创优，为我市完工市政工程申报各级奖项提供便利支持。站内优质服务工作得到企业好评，从上级部门组织的测评结果看，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3.通过投诉案件督促落实，按时到现场调查处理，现场情况复杂的邀请专家咨询论证，确保投诉不回避、不积压、不上交矛盾，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市政工程突发险情应急维稳等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鹦鹉洲长江大桥、7号线超大越江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施工，杨泗港大桥、轨道交通8号线、11号线、5号线、江北快速路、机场路高架等一大批重点工程，不但投资规模大，而且地质情况复杂、施工难度大、不确定性因素多，施工质量安全风险极高。为及时消除隐患，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我站除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检查巡查力度外，同时加强了特大型工程应急处置工作力度，成立了应急处置小分队，制定了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在突发问题处置的速度、精准度上下功夫，突出处置效

益，确保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政府投资效益。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对投资规模大，且地质情况复杂、施工难度大、不确定性因素多，以及施工质量安全风险极高的工程项目，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检查巡查力度，同时加强了特大型工程应急处置工作力度，及时消除隐患，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2017 年“市政工程应急维稳处置、质量投诉处理及劳动安全防护”项目预算经费 75 万元，实际支出 75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结合雨季汛期市政工程管理落实防汛应急处置工作要求。2017 年防汛工作形势严峻，按照市城建委总体部署，迅速启动各项应对工作。印发《关于加强汛期在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对汛期质量监督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召开防汛工作动员会，分析防汛形势，强调防汛工作责任，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召开防汛工作再动员会议，下发《关于加强汛期在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对汛期质量监督工作进行全面部署；6 月由站领导带队分头对在建市政深基坑工程进行全面排查，累计排查涉及基坑施工的 50 余个标段工程，排查基坑 70 个，督促现场落实深基坑施工各项要求，对防汛排渍工作进行检查部署；按要求安排了汛期工作值班，组建

了应急小分队，每天由一名站领导带班，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负责收集掌握现场情况，上报突发情况，确保应急到位。

2. 行业专家技术咨询实现常态化。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实现常态化，累计组织各类专家咨询论证 270 次，有效解决了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站内检查均邀请行业专家参与，专家常态化参与工程应急抢险、投诉处理现场咨询，继续借助行业专家技术力量为质量监督工作开展提供支撑。

3. 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共计处理投诉 62 件，其中市长专线督办 43 件，上级部门交办 6 件，电话投诉 6 件，城市留言板 7 件。所有信访投诉案件均由站长批办，办公室督促落实，各监督科按要求到现场调查处理，现场情况复杂的专门邀请专家咨询论证，确保投诉不回避、不积压、不上交矛盾，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并尽最大努力争取投诉人理解和满意，未发生因投诉处理不当引发安全维稳事件的现象，落实了市城建委投诉处理工作要求。

4. 严控盾构施工风险，现场质量管控取得阶段性成果。武汉轨道交通 7 号线 6 标一期土建项目包含新华路站、王新区间和新香区间 1 站 2 区间，该项目新香区间采用盾构法隧道施工，区间左右线隧道由水平平行分离式从新华路站始发，逐渐过渡到上下重叠方式，最后以垂直间距 8m 的重叠隧道到达香港路站，右线隧道底埋深 28.2m。盾构接收区域香港路站作为 3、7 号线同站台换乘车站，一侧就是正在运营的 3 号线。同时，香港路区域地处武汉市深厚淤泥软土区，加之周边高楼林立，有武汉“地质百慕大”之称，盾构隧道施工的风险可想而知。

6-7 月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应急队伍在项目现场，顶着江城初夏的溽热，以严谨细致的过程控制、迅速高效的应急处理，与现场施工单位一道，逐一化解了洞门仅剩一层钢筋时加固区静态水位骤然上升等一系列重大风险，最终实现盾构成功接收。

5. 高温、严寒极端天气保障施工现场应急备勤。2017 年 7 月，武汉市气温节节攀升逼近历史极值。为确保城建重点工程顺利推进，广大工程建设者头顶烈日，身浴热浪，坚守在施工一线。为表达对建设者的敬意和慰问，我站志愿服务队奔赴全市多个在建市政工程现场，为一线建设者送上清凉解暑物品。党员职工代表先后来到轨道交通 7 号线、8 号线、11 号线、21 号线等施工现场，为参建各方一线从业人员送上矿泉水、风扇、毛巾、防暑降温药品等清凉物资，向冒着酷暑奋战在城市建设最前沿的建设者表达衷心感谢和诚挚慰问。结合“面对面、听期盼”大走访活动，党员干部还现场征求各单位对站内工作开展的意见和建议，并提醒现场单位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积极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确保作业人员安全。12 月底的冬季，按照市政府应急办《关于加强扫雪除冰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及市城建委统一部署，我站干部职工停止周末休息，开展除冰扫雪，落实“门前三包”，为周边市民提供安全便利的出行道路环境。同时，站领导还带领部分监督人员赴鹦鹉洲长江大桥参与除雪工作，助力全市交通畅通工作。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站内成立了应急处置工作小分队，制定了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在突发问题处置的速度、精准度上下功夫，突出处置效益，确保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政府投资效益。认真开展质量信访投诉处置工作，妥善化解社会矛盾，及时解决投诉问题，应急及投诉工作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和工程质量安全。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通过防汛应急处置工作有效落实，组织安排监督人员不间断巡查，及时督促现场防涝排渍，保证了全市在建市政工程平稳度汛。

2. 通过坚持反复巡查，重点督查，每日了解抽排情况，现场查看基坑状态，严防因积水浸泡造成基坑失稳，有效预防了汛期深基坑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3. 通过投诉信访工作，维护工程质量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及时化解社会矛盾和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

4. 站内积极开展高温、严寒极端天气保障施工现场应急备勤工作，结合应急防范工作要求，积极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确保作业人员安全。极寒天气参与除雪工作，助力全市交通畅通工作，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保障。

市政工程监督检测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相关工程质量管理要求，质量监督机构应严格执行市城建重点工程领导小组《关于加强市城建重点工程质量检测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时确定第三方检测单位，并将第三方检测的内容与要求纳入日常监督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理，严格控制工程质量检测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2017 年“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抽测”项目预算经费 92 万元，实际支出 92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继续开展道路专项治理专项工作，每月组织有专家参与的执法检查组，采取现场抽测的方式，对市管和区管市政道路工程进行巡回监督执法检查，完成 15 个区的区管项目以及市管工程项目的巡回抽查抽测工作。

2. 抓好监督检测闭环管理。继续执行不良检测信息闭环管理制度，检测机构对经检测发现的所有不合格问题出具报告 538 份，全部及时传递监督人员，质量监督人员逐份跟踪，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督促整改，切实从源头保证质量。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8 号线一期、21 号线等工程进入验收阶段后，检测

人员主动对接市地铁集团，安排开展竣工验收检测各项工作，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提供优质服务。

3. 进一步强化对质量监督管理的支持能力，提高了检测参数项的实际运用能力。在质量监督工作中开展经常性的监督抽查工作，有效增强了质量监督管理手段和效果，提高了监督管理的科学性。继续严格执行不合格检测信息报告与处理制度，严格落实城建重点工程第三方检测制度。

4. 根据《关于印发〈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建[2011]79号）第六条的规定和《关于加强市城建重点工程质量检测工作的通知》（武城重[2011]12号），为加强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确保的质量安全和使用功能，组织对轨道交通8号线等工程项目进行了实体质量及竣工质量检测工作。对轨道交通工程车站、区间的实体质量、装饰装修工程质量、车站环境质量进行了验收检测，为工程顺利竣工验收提供了详细可靠的检测数据资料。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通过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原材料、实物质量的质量检测抽查，可以系统地、全过程地掌握工程实体质量状况，强化了施工质量的控制手段，提高了质量管理的可信性和有效性，有效地促进了质量管理水平的提高，切实强化了质量管理手段，及时发现和消除了重大质量隐患和缺陷，更好地保障了实物工程质量，有效促进了质量管理水平的提高，取得了显著的管理效果。通过一个时期的努力，我市市政工程质量管理工作已基本形成

了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单位平行检验、质量监督检测、竣工验收检测等多个层次的质量检测互相比对、互相制约、互相支持的质量检测体系，有效地保障了我市城市大建设时期的工程质量安全。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通过深入开展道路专项治理活动，采取现场抽测的方式对市管和区管市政道路工程进行巡回监督检查，有效促进了道路工程质量总体向好。

2. 通过提高检测参数项的实际运用能力，有效增强了质量监督手段和效果，提高了监督管理的科学性。继续严格执行不合格检测信息报告与处理制度，严格落实城建重点工程第三方检测制度。

3. 2017 年，我站针对第三方检测不合格的试样报告逐一进行了督促整改，及时消除了重大质量隐患，确保了施工质量安全。对用于城建重点工程的施工原材料、构配件等进行抽检，从源头上加强了城建重点工程质量管理。

4. 为轨道交通工程的区间实体质量、装饰装修工程质量、车站环境质量进行了验收检测，为工程顺利竣工验收提供了详细可靠的检测数据资料，为工程顺利竣工验收提供了详细可靠的检测数据资料。

市政工程竣工备案管理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按照《建筑法》、《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暂行办法》（住建部令第2号）、《湖北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市委市政府“互联网+”工作的总体要求，按照市委陈一新书记提出的“网上办、立即办、一次办”的政务服务改革要求，以及我委有关工作部署，我站为加快“三个办”的工作推进，正加快建设“互联网+质量监管系统平台”。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按照“网上办、立即办、一次办”的政务服务改革要求，开发建设“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平台”，基本达到“三个办”的工作要求，完成一期开发建设，基本实现报监备案功能，筹划二期移动端建设计划，完成历史工程资料补录及大数据分析功能。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2017年“市政工程施工验收备案管理及信息网络购建维护”项目预算经费58.5万元，实际支出58.5万元，执行率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开展监督体制机制创新。结合PPP模式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广泛应用，5月份，组织人员先后赴深圳、重庆等四城市调研，学习借鉴新型投融资模式下工程质量监管经验和

做法，探索新形势下工程质量监管内容和方式。站“互联网+”专班继续紧跟国家住建行业改革发展趋势，开展专题研究，累计开展各项研讨学习活动 30 余次，形成论文 8 篇。全面梳理住建部科研项目研究成果，结题的各项准备工作有序推进。

2. 管理信息化水平得到提升。按照“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要求，站内持续推进监督管理信息化，成功上线运行“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充分应用“互联网+”技术成果，实现工程报监等网上办理，全年完成网上报监工程 188 项，落实了“三办”要求，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受到建设各方好评。

3. 发挥科研对促进行业提升的巨大作用。我站承担的科研项目“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研究及互联网的运用”喜获住建部立项，科研工作迈上新台阶。特别是“互联网+质量监督”应用平台开发，对提升市政工程质量科技水平意义重大。同时，依托“互联网+”平台，站内年轻技术人员实现专业交流常态化、制度化，站内科研及技术交流工作成效显著。

4. 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交流持续深入开展。市区管理交流平台开展监督管理交流 11 次，对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方面工作进行专项交流，有效地促进了各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能力提高。海南省、西安市、绍兴市等多地兄弟质监站来汉调研交流监管工作，站内受宁夏住建厅邀请选派技术人员为全区工程质量监督人员授课，受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邀请，选派 2 名同志到南京、广州等四城市进行专题授课，先后派员赴广州、深圳、重庆、成都等城市学习考察监督管理信息化工作开

展情况。通过深入的沟通交流，借鉴了先行城市的成熟经验，为站内“互联网+质量监督”工作开展提供了有益借鉴。

5. 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结合我市今年多条轨道交通线路、有轨电车线路开通试运营的实际，主动对接市地铁集团、光投公司、车都公司，开展验收、备案服务工作，多次召开专题对接会，明确验收工作的标准、流程和要求，并专题致函三家建设单位，就质量验收及备案工作提出要求，推进建设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多次到地铁集团公司，组织开展土建工程施工质量控制与管理、机电安装工程质量标准化推广、质量验收及备案工作程序及内容等内容进行专题培训讲座，助力城建重点工程顺利推进。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按照“网上办、立即办、一次办”的政务服务改革要求，开发建设“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平台”，基本达到“三个办”的工作要求，已完成一期开发建设，基本实现报监备案功能，正筹划二期移动端建设计划，完成历史工程资料补录及大数据分析功能。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通过“互联网+质量监督”信息平台开发建设，信息化管理日常质量监督工作，“放管服”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通过狠抓落实，务求实效，结合今年全委工作部署，审批职能、审批事项、审批环节“三个全集中”基本实现全覆盖，“网上办”和国家“互联网+政务服务”要求有效对接。

2. 通过站内执法监察结合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了质量监督档案资料检查工作，抽查各类验收备案、监督档案，检查结束后下发抽查情况通报，促进了监督人员日常监管行为规范。

3. 站内按照验收备案管理要求，坚持从抓基础建设入手，进一步健全完善档案规范管理工作组织体系建设，着重在信息化建设上下功夫，促进了本站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持续发展，顺利通过档案规范管理湖北省AAA级换证复查。

市政工程安全检查、执法管理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武汉市目前正处于大建设时期，为保证工程建设质量，防止质量事故，根据省、市领导，市城建委的要求，加大市政工程质量专项检查力度和频度，严把市政工程质量关。市政工程由于规模大、技术难度高、且地质情况复杂，建设风险大，为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及安全，本站加强质量检查的力度和频度，开展高密度、高频度的全市市政工程质量检查及专项检查，将质量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承监工程无重大监督执法责任事故；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备案审核符合率 100%；市政工程质量投诉办结率或投诉人满意率 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2017 年“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巡查、专项执法管理”项目预算经费 79 万元，实际支出 79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执行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突出轨道交通工程城建重点工程监管。2017 年，站内继续将监管重心放在轨道交通工程项目上，集中优势力量加强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管。日常工作中，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不断加大检查巡查工作力度，对处于关键节点和重要环节施工的项目现场，保证每周至少一次的巡查频度。对巡查检查发现的质量隐患和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全力确保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

2. 质量标准化向土建工程推广并取得明显成效。在认真总结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标准化施工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武汉市创建全国质量强市要求，将标准化施工向轨道交通土建施工推广，确定中电建公司承建的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段为质量强市示范点开展精品工程创建活动，并对创建活动进行全面指导。施工过程中，工程各参建单位通过细化质量目标、明确管理标准，大力发扬“工匠精神”，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较高水

平。全市“质量月”现场观摩活动在光谷五路、光谷四路站举行，工程施工质量得到与会领导和行业技术人员高度评价。

3.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模式初步运行。按照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要求，站内积极按照市城建委要求在市政工程质量监管执法领域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制定《市市政质监站“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对抽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全年开展6次“双随机”检查，采取不打招呼直插现场的方式，对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21号线工程、长丰大道工程、和谐大道工程、江北快速路工程等进行随机检查，改进了监督检查方式，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

4. 市场行为监管实现了管理创新。对轨道交通5号线土建工程市场行为的日常检查发现工作，采取政府购买技术服务的方式开展。通过政府采购形式与公开评审程序，确定武汉建设监理与咨询行业协会为承接服务方，并签订了购买服务合同。9—12月，相关工作按照合同约定顺利推进，武汉建设监理与咨询行业协会逐月提交《武汉市轨道交通5号线土建工程市场行为检查月度报告》，监督人员依据报告现场核实，开展执法监管工作。以政府购买技术服务方式开展市场行为日常检查工作的监督管理创新方式取得初步成功。

5. 组织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全年组织开展10次质量大检查或专项检查。2017年1月对全市在建市政工程钢材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整治检查，检查工程82项；1月中旬，对在建市政工程保证金情况进行清理，检查工程117项；2月对市管复工市政工程进行质量抽查，抽查节后复工项目100项；4月

对全市在建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质量和市场行为进行检查，检查工程 88 项，涉及受检单位 133 家；5 月对在建轨道交通等市政机电安装工程施工质量和市场行为进行检查，检查 33 项工程，涵盖轨道交通设备安装工程各专业门类；7 月对全市在建市政工程预拌混凝土施工质量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在建工程 74 项，涉及参建单位 185 家；9 月份，按照全市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检查要求，对 78 项施工合同备案及施工许可发证情况、专业分包和劳务分包情况及劳务用工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检查；9 月下旬对全市在建市政建筑电气工程质量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工程 98 项；10 月中旬，组织桥梁工程技术专家对汉口至阳逻江北快速路项目涉及桥梁工程施工的四个标段进行专项质量巡查；11 月，对全市在建工程钢筋质量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工程 84 项。通过开展大检查和专项质量巡查，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了现场存在的质量问题。

5. 持续加大监督执法工作力度。监管过程中，持续加大对在建工程的监督执法力度和频度，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到位。累计下发执法文书 212 份，其中，整改通知 135 份、责令局部停工单 9 份，管理工作函件 68 份，均及时督促进行整改。对经检测发现的不合格材料报告 538 份进行闭合处理，督促现场清退不合格材料，整改存在问题。监管过程中，累计下发责令整改通知、责令暂停施工通知等执法文书共计 127 份，均督促现场及时进行了整改。下发管理函件 33 份，严格了现场质量管理要求。针对现场问题开展约谈 3 次，制作笔录 3 份，形成案件调查报告一份。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7 年，全市监督机构累计监督工程项目 831 项，监督工程量为 1716.46 亿元。市管工程 343 项，监督工作量 1157.8 亿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 42 项，桥梁工程 58 项，隧道及轨道交通工程 243 项；区管工程 488 项，监督工程量 558.66 亿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 452 项，桥梁工程 32 项，人行通道工程 4 项。在建工程没有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 突出轨道交通工程城建重点工程监管，组织专家巡查，就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建议措施，为确保工程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进入验收阶段后，站内主动对接服务，提出质量验收的相关要求，推进各项收尾工作顺利进展。

2. 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围绕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执法试行规定》，加大对在建工程的监督执法力度和频度，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到位，严管重罚各类违法行为，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增强了质量监督管理震慑力。

3. 市场行为监管实现了管理创新。对轨道交通土建工程市场行为的日常检查发现工作，采取政府购买技术服务的方式开展。通过政府采购形式与公开评审程序，确定武汉建设监理与咨询行业协会为承接服务方，并签订了购买服务合同。相关工

作按照合同约定顺利推进，逐月形成《武汉市轨道交通土建工程市场行为检查月度报告》，监督人员依据报告现场核实，开展执法监管工作。以政府购买技术服务方式开展市场行为日常检查工作的监督管理创新方式取得初步成功。

聘请专职教师及管理人员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发展建筑业企业，是全省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重点任务之一，建筑业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当中，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建筑业发展，制定出台了支持政策，对于我市建筑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武汉市建设学校是中等职业教育学校，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不仅招收初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三年毕业、高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一年毕业，学生毕业承担建设行业工地技术指导，在校学生培养方式不但侧重专业知识教育，还注重实地操作培训，而且按照国家住建部及省住建厅的有关规定，我校还承担对建筑业行业的资质和执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为此在2017年我校按照国家及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建筑业行业及从业注册人员的培训、办证管理工作，促进了我市建筑行业的有序发展和注册从业人员管理的进一步规范。本单位为省建设厅及市城建委定点的建筑行

业培训机构，每年承担全市各类建筑行业技能岗位培训及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为完成城建委下达的培训任务，组织各类培训生源，根据教职成[2004]12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的规定，为深入贯彻习近平主席在党的十八大会议上关于加快发展职业教育，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人才保障的指示，不断完善师资队伍，改善办学条件，形成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建设系统职工岗位培训、技术工人职业技能鉴定和建设行业特殊工种培训等建筑专业特色培训体系，以提高建筑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和素养为目的，全面提高办学的社会效益，取得全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17年度的绩效目标为：我校不仅招收初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三年中专毕业、高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一年中专毕业，而且还开展对全市建筑企业工人技能培训2000人；组织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办证）18000人次；组织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安全知识继续教育1000人；特种作业人员培训3000人。

学校职工人员结构不平衡、年龄偏大、近几年退休较多，招考入职人员较少，且专业教师队伍人数较行政管理人员人数较少，占全校职工人数为30%，中专学生素质较低，为提高教学质量、管理水平，聘请专业教师承担授课任务、专职班主任承担中专班级管理和学生思想工作及专业技术人员、专职保安人员、保洁人员、学生公寓管理人员、食堂工作人员、后勤工作人员。

1、目标产出情况。按照社会购买劳动力服务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及学校规模，提高学校整体管理能力。2017年聘请专业教师 12 人；专职班主任 10 人；专业技术人员 6 人；专职保安人员 8 人；专职保洁人员 9 人；学生公寓管理人员 8 人；食堂工作人员 9 人；后勤工作人员 3 人。

2、效果目标情况。截止 2017 年底，通过聘请专业教师 12 人；专职班主任 10 人；专业技术人员 6 人；专职保安人员 8 人；专职保洁人员 9 人；学生公寓管理人员 8 人；食堂工作人员 9 人；后勤工作人员 3 人，承担授课任务、中专班级管理和学生思想教育工作及学校相关管理工作，保证了学校安全有序发展，提高了学校整体管理能力。学校 2017 招收一年制中专学生 135 人，三年制中专学生 378 人，毕业学生 638 人就业，建筑企业工人技能培训、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知识继续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培训，使工人能够在岗位中规范操作、安全施工；使管理人员业务管理水平提高，指导有方；使特种作业人员技术更精巧，建设出精品工程，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由武汉市建设学校政工科长敖亚兵负责聘用人员备案，武汉市建设学校教务科科长涂丽芸负责教学大纲、聘用专业教师工作安排，实训中心王汉玲科长实习时间安排，负责实训基地、场地布置、实训材料配备，聘请指导实习老师工作安排，武汉市建设学校专业科刘

克良科长负责学校学生实习安全教育、实习技术安排、实习指导及实习检查，配合教务科作好专业教师的考勤制度、教学质量管理工作，武汉市建设学校办公室李广学科长、总务科廖海雁科长、保卫科郭金平科长、学生科沈兆宏科长负责学校各科室聘用人员的配合、管理工作，各部门相互协调，项目管理较好。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 年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300.97 万元，全为财政拨款，与上年财政拨款 183.73 万元比较增加 117.24 万元，增加的主要因素是原建委所属建设学校与原建委所属培训中心两校合并，项目资金合并。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由财政拨入，资金管理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负责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财务采取国库集中支付。实际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财务手续完备，资金到位及时，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到位率 100%，执行情况较好。

三、项目自评情况

2017 年我校按照社会购买力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聘请专职人员管理和发展工作要点，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并通过落实相关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中职学生教育、建筑岗位培训的预算项目。

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师资力量、管理人材、管理方法有待提高；二是学校实习场所不足，指导实习老师欠缺，实习人数过多，只能采取分组实习，主动性强的学生达到了预定的目标，实习效果较好，但主动性不强的学生就得不到应有的练习；三是企业人员资质及继续教育工作者的管理手段有待

改进，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下步我校将继续贯彻住建厅及省厅实施建筑业企业人员管理新的资质标准和管理规定，加强教师队伍培训学习，完善行业网上培训管理系统，实现与省住建厅“一体化”平台对接，实现从业人员信息的互联和动态管理。

实训基地配套设施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建设学校是中等职业教育学校，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招收初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三年毕业、高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一年毕业，学生毕业主要承担建设行业工地技术指导工作，在校学生培养方式不但侧重工民建、道路桥梁施工和造价专业知识教育，还注重实地操作培训，加强实地操作水平的提高。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加强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的意见》，为了继续发挥我校在建筑专业方面人才培养的作用，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武汉经济建设服务，继续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加强校企合作，进一步提高实训基地建设质量和“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改善学校的实训条件，使实训设备、工位质量和数量以及师资水平满足教学要求，进

行建设类专业实训基地建设，在市场竞争严峻条件下，安排专业项目经费进行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17 年度的绩效目标为：本单位是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的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每年承担中等职业教育教学任务，为完成城建委下达的职业教育任务，组织各类中专生及在岗人员进行实际操作培训，加强实地操作水平的训练，让学生尽快适应社会对建筑行业人材的需求，特别申请教育局拨入 954.22 万元用于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1、**目标产出情况。**按照教育局及中职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以及建筑行业对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等各类人材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及学生规模，提高中职学生理论学习的同时，加强实操训练水平提高，因学校实习场所不足，实习人数过多，只能采取分组实习，主动性强的学生达到了预定的目标，实习效果较好，但主动性不强的学生就得不到应有的练习，为了使学生及在岗培训人员有较好的场所，更好的加强 CAD 绘图、建设施工软件等信息化教学和技术革新，使学生及在岗人员整体技术能力得到提高，毕业学生很快适应社会对建筑行业人材的需求，一方面特别申请建委增拨 200 万元用于轻钢龙骨结构实训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另一方面还特别申请教育局拨入 954.22 万元用于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2、**效果目标情况。**截止 2017 年底，学校已经完成教育局拨入 954.22 万元的建筑工程实习实训配套设施建设；数字化网

络建设；中职学校专业建设、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设备购置、学生公寓生活环境改善项目建设等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学校在完成基础知识学习、基本技能训练，学生通过加强实操训练和信息化教学，掌握理论知识的同时，加强 CAD 绘图、建设施工软件等信息化等操作水平不断提高，专业水平有了初步提高，给建筑行业输送了专业资料员、造价员、测量放线员、施工员等，充实了建设行业队伍，有的参与了精品工程建设，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是一个综合内容较广泛，涉及学校部门较全面的专项资金项目。学校管理制度及执行分别由武汉市建设学校分管实训中心、信息中心、专业科和总务科的副校长张红斌、钱清负责实训中心、信息中心、专业科和总务科宏观指导，武汉市建设学校实训中心王汉玲科长负责建筑工程实习实训配套设施建设；信息中心科长曾海燕负责信息场地布置、数字化网络建设；专业科科长刘克良负责中职学校专业建设、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总务科科长廖海雁负责设备购置、学生公寓等生活环境改善项目；武汉市建设学校办公室李广学科长负责学校学生实习日常公用配备、管理工作，各部门相互协调、配合，项目管理较好。

2、**财务管理情况** 资金由财政拨入，资金管理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财务采取国库集中支付。学校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等经费由教育局拨入 954.22 万

元。其中:拨入上年结转的实训基地设施建设费 510.39 万元和 2017 年新增的 251.83 万元,拨入上年结转的公务补助费 60 万元和 2017 年新增的 132 万元。

2017 年实际主要开支 954.22 万元,主要用于建筑工程实习实训配套设施建设 62.7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6.57%;数字化建设费 120.49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12.63%;中职学校专业建设、现代学徒制项目前建设 206.17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21.6 %;设备购置项目 170.34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17.85%,生活环境改善项目 241.01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25.26%,代建、监理、勘测等 15.2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1.6%,考场建设、学校维修、办公等公务费 138.31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14.49%。资金的实际拨付、审批程序、财务手续完备,资金到位及时,资金拨付率 100%,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执行情况较好。

三、项目自评情况

2017 年我校按照教育局及招生办对中职学生的教育管理的相关要求,以及建筑工地对学生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实训中心、信息中心、培训中心、学校生活环境改善项目等管理和发展工作要点,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并通过落实相关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中职学生上岗的实训操作、信息化教学的预算项目。

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教学教材、师资力量、管理方法、信息化教学和技术有待更新、提高;二是学校场地有限,资金不足,还不能建成完全满足在校学生及建筑企业职业

培训的实训场所；三是学生综合素质较低，专业知识、专业技能水平有待提高。下步我校将继续贯彻住建厅及省厅实施建筑业企业人员管理新的资质标准和管理规定，加强校企合作，实训操作加强实习工位的建设、信息科学学习交流等。

农民工培训补贴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发展建筑业企业，是全省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重点任务之一，建筑业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当中，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建筑业发展，制定出台了支持政策，对于我市建筑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我校是中等职业教育学校，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我校还是省建设厅及市城建委定点的建筑行业培训机构，按照国家住建部及省住建厅的有关规定，我校还承担对建筑业行业的资质和执业从业人员、农民工的培训工作，为此在2017年我校按照国家及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建筑业行业及从业注册人员的培训、办证管理、农民工的培训工作，促进了我市建筑行业的有序发展和注册从业人员管理的进一步规范。为完成城建委下达的培训任务，组织各类培训生源，根据教职成[2004]12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的规定，为深入贯彻习近平主席在党

的十八大会议上关于加快发展职业教育，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人才保障的指示，不断完善师资队伍，改善办学条件，形成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建设系统职工岗位培训、技术工人职业技能鉴定和建设行业特殊工种、农民工培训等建筑专业特色培训体系，以提高建筑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和素养为目的，全面提高办学的社会效益，取得全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17 年度的绩效目标为：开展对全市建筑企业农民工技能培训 2000 人，提高建筑企业人员整体技术能力和素养。。

1、**目标产出情况。**按照国家住建部及省住建厅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及建筑行业规模，提高建筑企业人员整体技术能力和素养。2017 年农民工技能培训 2000 人；组织施工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安全知识继续教育及安全生产考核。

2、**效果目标情况。**截止 2017 年底，通过建筑企业工人技能培训、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知识继续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培训，使工人能够在岗位中规范操作、安全施工；使管理人员业务管理水平提高，指导有方；使特种作业人员技术更精巧，建设出精品工程，使农民工增强安全意识，专业水平和素养不断提高，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由武汉市建设学校培训中心科长郑彤负责教学大纲指导，鉴定站邓葭芬科长负责走访建筑企业施工基地、送教上门的时间安排，施工安全教育、技术安排、指导及检查，鉴定站办事员杜雨薇负责学校农民工培训日常公用配备、管理工作，各部门相互协调，配合，项目管理较好。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 年该项目为建委增拨经费 38.5 万元（财政拨款 38.5 万元）。实际使用财政拨款资金 38.5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由财政拨入，资金管理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负责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财务采取国库集中支付。

资金实际使用财政拨款 38.5 万元，主要用于农民工培训手册 10.17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26.41%；赠送农民工劳保用品 13.51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35.1%；购买收音机 2000 台，5.6 万元，赠送给每一个走访的农民工，占该项目资金 14.55%；给农民工发放校牌、证书 6.28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16.3%；其他农民工日用品 2.94 万元，占该项目资金 7.64%。实际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财务手续完备，资金到位及时，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到位率 100%，执行情况较好。

三、项目自评情况

2017 年我校按照住建部及省住建厅对建筑业人员资质和继续教育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岗位培训管理和发展工作要点，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并通过落实相关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建筑企业农民工

岗位培训的工作，同时，送教上门也让农民工倍感温暖，使农民工有信心增强安全意识，专业水平不断提高，受到企业和服务对象的好评。

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培训教材、师资力量、管理方法有待提高；二是企业施工场所不固定，农民工人数过多，只能采取分批分次组织；因农民工都是一线工人，时间安排上只能是下班后、节假日，主动性强的农民工达到了预定的目标，实习效果较好，但主动性不强的农民工就得不到应有的练习；三是企业人员资质及继续教育工作者的管理手段有待改进，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下步我校将继续贯彻住建厅及省厅实施建筑业企业人员管理新的资质标准和管理规定，完善行业网上培训管理系统，实现与省住建厅“一体化”平台对接，实现从业人员信息的互联和动态管理。

聘用技术人员劳务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武编 [2010]42 号文，核定本单位为正处级事业单位，列事业编制 30 名，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2017 年 8 月，依据武编[2017]76 号文，更名为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新增职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运行维护

监测评估事务性工作，新增编制 20 名。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实有在职人员 32 人，其中在编人员 28 人，聘用人员 3 人，临时聘用人员 1 人。

根据负责全市海绵城市和管网建设管理具体工作的主要职责，设立“聘用技术人员劳务费”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31.8 万元，聘用专技人员 4 名（1 名下半年离职），工勤人员 3 名（财务人员 1 名，档案整理人员 2 名）。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服务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技术科研、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协调、管线综合设计、日常办公辅助等工作，辅助完成站年度工作目标和日常工作。

2. 效果目标

辅助完成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工作；辅助完成管线综合设计、技术课题研究、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工作；辅助进行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服务城建重点工程项目；辅助参与投诉处置、日常办公等工作，保障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业务管理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聘请技术人员开展技术辅助工作，2017 年，开工建设临江大道等综合管廊 30 公里以上，5 个项目共计 31.7 公里全部开工建设，续建综合管廊 30 公里以上，续建 4 个项目共计 33.24 公里均正常推进。

对 40 项城建重点道路桥梁工程, 12 条轨道交通工程实施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管理, 积极开展管线综合设计的统筹协调工作, 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管理到位。一年来累计辅助组织召开协调会议 164 次, 较好的解决了管线进场时序、断面调整等难题, 有力的推进了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更新《城建重点工程建设施工管线单位联系电话号码簿》, 发放至各建设、施工、和管线权属单位。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 及时向各职能部门传递信息, 促进齐抓共管。

辅助组织对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螃蟹岬站点、8 号线二期省博物馆站、香港路（解放大道-唐家墩路）工程、沿河大道（硃口路-三环线）、烽火路（八坦路-滨河路）、建设大道延长线（韦桑路-兴业路）等 33 个工程项目进行了修规阶段或初步设计阶段管线综合设计评审, 推动了管线工程与道路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工作, 优化了设计方案。

对东湖新城综合管廊礼和路段、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八坦立交-芦湾湖立交西）综合管廊、黄孝河综合管廊、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中山大道等 5 个综合管廊工程项目进行了修规阶段设计评审, 有效推进了综合管廊工程建设。

以上工作的开展为综合管廊和管网统筹建设的顺利推进提供了技术保证。

辅助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开发应用工作, 对 19 个在建城建重点工程进行了施工注册, 联合相关部门印发《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管理办法》, 为规范竣工测量行为提供依据。

（二）财务管理情况分析自评结论

2017 年我站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该项目预算资金 31.83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31.8298 万元。

全市管网建设监督和管理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武编 [2010]42 号文，核定本单位为正处级事业单位，列事业编制 30 名，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2017 年 8 月，依据武编[2017]76 号文，更名为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新增职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运行维护监测评估事务性工作，新增编制 20 名。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实有在职人员 32 人，其中在编人员 28 人，聘用人员 4 人。

根据负责全市海绵城市和管网建设管理具体工作的主要职责，设立“管网建设同步建设监督和综合管理经费”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139.3 万元，推进管线工程与道路项目同步建设，在项目修规、初步设计等阶段进行管线综合协调，督促参建各方做好管线调查和前期协同，组织好管线综合规划与设计；在项目施工阶段协调各方做好施工组织和施工区域管网安全保护联系工作，综合协调各管线行业监管部门开展监督执法工作；完成管线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与应用相关工作。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确保市级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管理到位率 100%；对全市管线投诉做到及时处理、按时回复，投诉处理及回复率 100%；编制完成 2017 年度管线建设计划并开展相关计划管理工作；完成省、市下达的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任务；依据相关法规规章，进行管网违法行为行政执法工作。

3. 效果目标

通过开展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管理，推进工程进度；确保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有序推进；通过开展管网管理技术科研，为科学管理提供技术支撑；按照全市“1+3+N”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搭建框架，协调推进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与应用。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业务管理完成情况分析

2017 年，由于工作职能的调整，从项目预算支出中“市管网同步建设监督和综合管理经费”调减 115 万元。调减原因是：1、按照全市深化改革工作要求，我站拟新增海绵城市相关工作职能，相关方案已上报市编委。原计划安排预算 55 万元用于委托第三方对全市 PPP 模式综合管廊项目进行第三方评价，现因职能可能调整，为统筹考虑综合管廊、海绵城市 PPP 项目第三方评价工作，拟待 2018 年职能正式确定，人员配置到位以后，正式启动该项目。

2、原计划安排预算 60 万元用于委托第三方测量单位对全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成果进行抽查复核，保证全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入库管线竣工测量成果质量。现因全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规范性文件还待进一步完善后报政府法制部门审批，相关复核工作也需市政府批准同意，2017 年内启动该项目时机不成熟，拟待 2018 年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程序规范后，再行实施。

主要成效：一是综合管廊建设方面，开工建设临江大道等综合管廊 30 公里以上，5 个项目共计 31.7 公里已全部开工建设，续建综合管廊 30 公里以上，续建 4 个项目共计 33.24 公里均在正常推进中。二是，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管理方面，对 40 项城建重点道路桥梁工程，12 条线轨道交通项目实施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管理，积极开展管线综合设计的统筹协调工作，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管理到位。三是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应用方面，对 19 个在建城建重点工程进行了施工注册，联合相关部门印发《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管理办法》，为规范竣工测量行为提供依据。

工作措施：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方面，按照“区域划分、责任到人、主动服务、持续跟踪”的原则，一年来累计召开现场协调会 164 次，较好的解决了管线进场时序、断面调整等难题，有力的推进了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确保了市级重大项目跟踪协调服务率 100%，更新《城建重点工程建设施工管线单位

联系电话号码簿》，发放至各建设、施工、和管线权属单位。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向各职能部门传递信息，促进齐抓共管。认真策划，跟踪督办，大力推进开工项目，2017 全年共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31.7 公里。积极协调，量化考核，认真推进续建项目，积极开展综合管廊有偿使用收费制度研究，起草了《关于武汉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收费的实施意见》，于 2018 年一季度由市城建委和市发改委联合发文。管线信息平台应用方面，各管线权属单位就信息披露响应机制进行对接，积极走访各市政基础设施重点项目现场，指导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填报施工注册相关数据，用数字化管理手段加强互联互通，提升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水平。经充分走访水、电、气等管线建设单位，调研合肥等兄弟城市做法，结合我市基本情况，与国土规划局、经信委、城管委、水务局、通管局等部门联合印发《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测量管理规定》。

（二）财务管理情况分析自评结论

2017 年我站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该项目预算资金 139.3 万元，调减后资金 24.3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4.2988 万元。

全市管网市长专线、应急处置等经费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武编 [2010]42 号文，核定本单位为正处级事业单位，列事业编制 30 名，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2017 年 8 月，依据武编[2017]76 号文，更名为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新增职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推进、运行维护监测评估事务性工作，新增编制 20 名。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实有在职人员 32 人，其中在编人员 28 人，聘用人员 4 人。

根据负责全市管网建设管理具体工作的主要职责，设立“管网建设管理应急处置、计划编制等”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48.2 万元，通过管线工程现场应急处置及执法工作，督促管线建设参建各方逐步规范管线工程建设行为；通过编制管线建设年度计划，控制“马路拉链”现象，推动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投诉处理回复率 100%，完成管线建设年度计划，出台相关标准规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完成管线建设管理相关应急处置，年度计划编制、执法管理等工作，推进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

2. 效果目标

通过征求意见，科学甄别，组织编制管线年度计划，促进管网有序建设，避免“马路拉链”；通过开展管网执法对违法违规行爲处置，遏制“野蛮施工”等不良行为，对每项整改工

作和行政处罚案卷进行审核，确保依法依规、资料完整；通过及时、有效的应急、应诉、协调处理，解决与百姓相关的投诉问题；通过开展管网管理技术科研，为科学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业务管理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开展监管、执法活动，针对管线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涉及管线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 33 份；针对施工区域管损事故，立案 2 起，完成行政处罚 2 起，对每项整改工作和行政处罚案卷进行审核，确保依法依规、资料完整。

我站值班人员保持 24 小时电话畅通，2017 年，共收到各类管线工程类问题投诉 35 起，包括涉刊信息、城建舆情、市长专线、政务微博、电话投诉等，投诉处理、回复率 100%。

为推进城市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广泛征求了规划、城管、经信、信息产业办等部门意见，编制完成了《2017 年城市地下管线建设计划》，并正式印发。

积极开展课题研究，科技项目《武汉地区非开挖工程技术规定研究》、《城市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机制研究》、《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竣工测量研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管线迁改审计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均已结题。

（二）财务管理情况分析自评结论

2017 年我站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该项目预算资金 48.2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48.2 万元。

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建设学校是中等职业教育学校，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招收初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三年毕业、高中毕业学生入学读一年毕业，学生毕业主要承担建设行业工地技术指导工作，在校学生培养方式不但侧重工民建、道路桥梁施工和造价专业知识教育，还注重实地操作培训，加强实地操作水平的提高。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加强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的意见》，为了继续发挥我校在建筑专业方面人才培养的作用，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武汉经济建设服务，继续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加强校企合作，进一步提高实训基地建设质量和“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改善学校的实训条件，使实训设备、工位质量和数量以及师资水平满足教学要求，进行建设类专业实训基地建设，在市场竞争严峻条件下，安排专业项目经费进行实训基地建设。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17 年度的绩效目标为：本单位是隶属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管理的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每年承担中等职业教育教学任务，为完成城建委下达的职业教育任务，组织各类中专生及

在岗人员进行实际操作培训，加强实地操作水平的训练，让学生尽快适应社会对建筑行业人材的需求，特别申请建委 2017 年增拨 200 万元用于轻钢龙骨结构实训基地基础设施部分的建设项目。

1、**目标产出情况。**按照教育局及中职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以及建筑行业对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等各类人材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及学生规模，提高中职学生理论学习的同时，还应加强实操训练水平提高，因学校实习场所不足，实习人数过多，只能采取分组实习，主动性强的学生达到了预定的目标，实习效果较好，但主动性不强的学生就得不到应有的练习，为了使学生在岗培训人员有场所更好的加强 CAD 绘图、建设施工软件等信息化教学和技术革新，使学生及在岗人员整体能力得到提高，毕业学生很快适应社会对建筑行业人材的需求，特别申请建委增拨 200 万元用于轻钢龙骨结构实训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效果目标情况。**截止 2017 年底，学校完成轻钢龙骨结构实训基地基础设施部分的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由武汉市建设学校分管实训中心指导由副校长张红斌负责实训基地宏观指导，武汉市建设学校实训中心科长王汉玲负责实训基地建设工程招标、合同签定、档案整理等有关事项的安排，武汉市建设学校专业

科刘克良科长负责学校学生安全教育、检查，武汉市建设学校办公室李广学科长负责学校日常公用配备、管理工作，各部门相互协调、配合，项目管理较好。

2、**财务管理情况**资金由财政拨入，资金管理专款专用，资金由项目责任人申请，分管领导批准，财务采取国库集中支付。学校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是建委 2017 年增拨的 200 万元（财政拨款 200 万元），实际主要开支用于实训基地基础设施部分项目的建设，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三、项目自评情况

学校实训基地建设是跨年度项目，该工程按工程招标程序办理，由湖北青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额为 396 余万元。2017 年我校按照管理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制度和发展工作要点，以及年度目标考核实施细则，并通过落实相关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实训基地基础设施部分的建设，为 2018 年进一步完成该项目垫定了基础。

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学校男、女生浴室及旧的锅炉占了消防红线，影响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的验收；二是建设项目受场地较小和资金不足的限制，还不能完全满足在校学生和建筑行业在岗人员培训的需要；三是专业教师较少，教师专业水平、专业技能还需要加强新知识、新技术的培训。

下一步我校将按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操作程序上报主管部门、财政局，尽快得以批准后，及时拆除男、女生浴室及旧的锅炉，在严把质量关的前提下，使得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顺利验

收通过，及时为学校学生和在岗培训人员实习、实训服务；进一步加强教师专业培训，使教师成为学生走上工作岗位的真真的好老师，让学生成为建筑行业领域的带头人。